

股票代碼：8403

ShareHope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reHope Medicine Co.,Ltd.

103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104年5月20日 刊印

查詢年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

1. 公司發言人

姓 名：張斯綱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975-082-364

E-mail：csk0909@share-hope.com

2. 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李鴻益

職 稱：經理

電 話：(02)3322-1589

E-mail：A002408@share-hope.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管理處

地址：桃園市經國路 168 號 19 樓

電話：(03)346-9595

2. 台中分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區忠明南路 303 號 18 樓之 2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 址：<http://agency.capital.com.tw>

電 話：(02) 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劉永富、謝建新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 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本公司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share-hope.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	1
二、103 年營業計劃概要	3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5
貳、公司簡介	7
一、設立日期	7
二、公司沿革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6
肆、募資情形	47
一、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5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6
七、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57
伍、營運概況	60
一、業務內容	6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3
三、從業員工資訊	80
四、環保支出資訊	82

五、勞資關係.....	82
六、重要契約.....	88
陸、財務概況.....	9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9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10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10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10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 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4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89
一、財務狀況.....	289
二、經營結果.....	290
三、現金流量.....	29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9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92
六、風險事項.....	292
七、其他重要事項.....	295
捌、特別記載事項.....	296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9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9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9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9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 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300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3 年合併營業收入合計 19.69 億元，較 102 年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8.65 億元成長 1.04 億元，成長率為 5.58%。其中盛弘個體 103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 9.68 億元、租賃收入 0.53 億元及勞務收入 3.16 億元，其中銷貨收入較 102 年度小幅成長，勞務收入部分成長率達 27.67%。總計 103 年合併營業淨利為 1.32 億，較前一年度 1.03 億成長達 28.55%；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金額更突破億元，來到 1.06 億，較 102 年度 0.89 億，增加 0.17 億，成長率逼近 20%。

醫藥流通事業於 103 年度開始耕耘藥局通路，除轉投資公司盛康醫藥(股)公司旗下之連鎖藥局外，亦積極開拓市場上各式藥局之銷售通路，期使盛弘的醫藥供應平台由主攻區域型醫院之通路轉變為為全方位之通路。

專科服務事業本年度的營運重心，除穩定醫療儀器設備租賃本業外，並尋求擴大微創手術特殊衛材的銷售機會，同時積極開展心臟血流動力監測儀之銷售業務。

健康管理事業於 103 年度積極尋求醫療機構實驗室規劃設計、檢驗儀器設備租賃及檢驗試劑銷售的整包管理服務合作案，目前已提供北台灣二家區域級醫院之整合服務；在健康管理方面，除協助企業體檢完成系統化整合，並取得竹科多家知名大廠企業健檢服務。

長照事業部於 103 年度，持續整合本公司長照機構與敏盛醫療體系之醫療資源，並積極尋求擴點，期能結合成一個完整的照護網，提供「醫養護融合」的創新照護服務系統新模式。

在轉投資事業部分，本公司為拓展醫藥通路，於 100 年整併瑪科隆(股)公司，並於 102 年轉投資盛康醫藥(股)公司，正式進入藥局通路平台；且自 101 年起，積極布局大陸市場，轉投資設立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等。

在持續布局、整合後，除本業表現依舊亮眼，加上轉投資事業成績不俗，103 年度是本公司近年來獲利表現最佳的一年。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	102 年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	1,968,746	1,864,918	103,828	5.57
營業成本	1,590,945	1,526,850	64,095	4.20
營業毛利	377,801	338,068	39,733	11.75
營業淨利（損）	132,176	102,819	29,357	28.55
稅前淨利（損）	147,996	116,633	31,363	26.89
稅後淨利（損）	113,121	94,165	18,956	20.13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15,062	96,761	18,301	18.91
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106,255	89,139	17,116	19.20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資產報酬率（%）	4.73	5.01
股東權益報酬率（%）	7.85	9.02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8.50	22.47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0.98	25.16
純益率（%）	5.05	5.75
稅後每股盈餘（元）（註）	1.56	1.81

註 1：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基本每股盈餘

註 2：實收資本包含待登記股本

（三）研究發展狀況

- 1.發展診所、藥局電商平台。
- 2.與非營利財團法人之產業技術服務機構合作行銷業務。
- 3.醫療專科合作案開發。
- 4.呼吸醫療儀器設備代理。

二、104 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醫藥流通事業：

- 進軍社區連鎖藥局，轉投資公司盛康藥局在大台北地區持續擴點，並將在桃園地區設立連鎖藥局，積極搶攻慢性處方箋及非處方藥市場。
- 發展診所、藥局電商平台，持續拓展平台通路。
- 垂直整合供需，發展利基產品供應鏈，與供應商技術合作以降低採購成本。

專科服務事業：

- 積極爭取睡眠中心醫療設備之經銷代理權及對外銷售業務。
- 積極爭取專科合作及醫療儀器設備租賃機會。

健康管理事業：

- 拓展服務據點。
- 持續開發健檢服務客戶。
- 爭取全台區域級醫院實驗室整包管理服務。

長期照護事業

- 台灣地區長期照護機構的持續拓展。
- 開拓大陸地區長照業務，如管理顧問諮詢、委託代管、人才培育及合作開發資訊平台。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1. 醫藥供應服務

本公司醫藥供應以健保藥品及耗材市場為主，並以醫療院所及藥局等客戶做為聯採規模基礎，向外拓展醫藥銷售通路。醫藥流通部長久耕耘藥品、衛材供應平台，具有優良的供應鏈運籌管理及採購成本優勢，形成整合聯採的充分條件，創造利潤共享之模式。

本公司已於 102 年跨足連鎖藥局，轉投資公司盛康醫藥(股)公司自 102 年起，已陸續在大台北地區成立超過十家藥局，並鎖定慢性處方箋及非處方藥市場；本公司規劃自 104 年起，將連鎖藥局品牌延伸至大桃園區，綜合各醫藥通路的佈局與拓展，預計 104 年醫藥流通部門之營收可望持續擴增。

2. 設備租賃服務

隨著醫療品質的提升、醫病關係的改變，加上各式醫療儀器設備不斷推陳出新，

各醫療院所對醫療儀器設備的需要有增無減。本公司專科服務部，在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及專科合作方面，運用集團採購優勢，有效降低購入設備成本，同時提供客戶專業服務規劃，可有效解決醫療院所設備新購、更新需求，並提供後續維修保養服務之附加價值。

除醫療儀器設備租賃之外，專科服務部同時發展減重衛材之銷售業務。103 年度，台灣減重手術的案例已達 3000 例以上，已可有效解決嚴重肥胖病人的健康問題，減重市場需求旺盛，專科服務部將持續深耕特殊減重衛材市場。

3.健康管理服務

隨著醫療環境變動與健保政策的不穩定，許多醫療院所為了改善經營，陸續將非醫療核心業務外包，因此近年來，醫療院所之檢驗科外包已逐漸增加並成為趨勢。本公司之健康管理部門，以豐富的經驗發展出成熟的醫學檢驗技術與專業的經營管理方法，同時搭配設備租賃服務的專業規劃及與外部檢驗試劑廠商的整合，在承攬檢驗外包業務上具有強烈的競爭優勢，預計 104 年度，在醫學檢驗業務上，營收及獲利可望進一步成長。

在健康管理及醫護人力支援方面，以醫療集團的醫護人力做為堅強後盾，除有豐富且分科齊全之人才庫，更不斷以專業訓練提升人才素質，提供客戶端最優質的健康管理照顧及醫療專業派遣、管理服務。

4.長期照護服務

為因應高齡化所導致失能人口增加的長期照顧需求，建構完整長期照顧體系，政府於 96 年核定「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大溫暖社會福利套案之旗艦計畫」(96-105 年)，101 年-104 年為擴大服務對象並健全長期服務資源網絡，105 年-106 年為銜接長期照護保險法，並且以補助使用費方式，鼓勵民眾使用所需長照服務。

本公司長照事業部門，以「醫養護融合」為發展主軸，除持續以達到全人照顧、在地老化及多元連續服務為目標外，將持續擴大現有營運規模，並發展教育訓練專案、勞務委託業務及其他支持性服務，同時積極擴展兩岸養老業務，長期照護市場可望穩定成長。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04 年公司發展六大主軸：

- 1、盛康藥局擴大展店。
- 2、醫藥服務 E 化轉型。
- 3、長照機構服務型態的增加與延伸。
- 4、擴大醫療服務據點。
- 5、跨足醫材上游領域。
- 6、中國醫療市場的經營及拓展。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根據國發會 2014 年 8 月之臺灣人口推計顯示：65 歲以上高齡人口占比由 2014 年的 12%，提高至 2061 年的 41%；又扶老比（以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對照 15 至 64 歲人口之比重）於 2014 年時為 16.2%，預估至 2061 年則將提高為 81.4%。在這些數字的背後所反應的是，臺灣已進入高齡化社會，且預計在 2018 年起，正式邁入高齡社會（65 歲以上人口占比超過 14%）；並於 2025 年邁入超高齡社會（65 歲以上人口占比超過 20%），種種數據皆顯示：臺灣高齡化之程度正不斷加速，且銀髮族將成為臺灣不可輕忽的人口族群。

為因應高齡化社會來臨，拓展長照市場，提升長照服務品質，本公司長照事業部，於 103 年開設龍潭護理之家及中敏護理之家，以擴充服務能量，總床數超過 730 床。同時，在中壢護理之家設置教育訓練中心，作為培訓長照服務人員之訓練基地。在「醫養護融合」理念下，結合敏盛醫療體系資源，可就近提供醫療支援服務，結合長照豐富社區資源，達到資源共享，共創便利型、多元化，連續性的社區照護模式，有效提昇服務品質並做好完善的顧客關係管理，讓創新長照服務的經營模式，大量複製以建立經濟規模，成為大桃園地區長期照護之領導品牌及標竿，並成為兩岸非都會型社區醫院之醫養護整合照護典範。

另，本公司也結合敏盛醫療體系在中國大陸積極拓展，主要合作方式是採以醫院及長照機構的經營管理輸出為主，目前合作對象除湖南旺旺醫院、北京嫣然天使兒童醫院、河南平頂山醫院外，也與安徽合肥婦幼醫院、內蒙烏海人民醫院、山東青島第二醫院、廣西南寧婦幼醫院等進行管理及品質輔導，有助提升敏盛、盛弘在大陸的專業認同度。

預防醫學興起，健檢市場成為最熱門的產業。根據推估，國內健檢市場一年將近 200 億元，再加上陸客觀光旅遊的大幅開放，觀光醫療產業更將健檢、美容列為重心，商機潛力驚人！因此，除將帶動預防醫學順勢興起，居家照護、生技新藥、醫療器材的研發等則將同步刺激生醫產業快速發展，促使此一產業蓬勃發展。

在法規環境方面，近年來則因為對職業醫學的重視，與醫學領域認證帶動品質持續提昇觀念的肯定，未來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將會隨著調整，首當其衝的是勞工體檢業務與工廠醫療人力派遣業務將會有大幅的影響，相對也讓本公司對本項業務有新契機。因此，如何提昇內部管理績效，提昇內部作業效率並降低成本勢在必行，以有效提昇服務品質並做好完善的顧客關係管理，讓自動化量產的經營模式，大量複製建立經濟規模，成為全球最大健康管理平台。

醫藥供應服務方面，由於受到健保政策影響，醫療院所在面臨健保收入受限及成本管控的雙重壓力，急須透過聯合採購來下降成本；但是在與藥品供應商交易過程，

受到貨源供應的限制，進而影響到醫藥聯採業務的推廣速度。因此，未來仍加速佈局醫療通路網絡，導入自有產品銷售，發展衛材業務，並將持續進行供應鏈的垂直整合與管理，有效開拓銷售通路，藉以達到水平整合綜效。

盛弘轉投資的盛康藥局過去兩年在台北地區展店快速，現已有 11 家分店的規模，而平均每家新店都能在 9 個月內損益兩平，成為深耕社區醫療服務的重要根據。今年盛康藥局的服務觸角會往南擴展到桃園地區，第一家社區藥局將在 5 月初開幕，以規劃在 104 年底前開設 8 家社區藥局的展店速度，將能就近結合敏盛醫療體系資源，讓持有慢箋與需要健康諮詢的病友，能夠就近在社區內得到完整、專業的服務，亦將有助於醫藥流通業務的拓展，也得到終端消費者的支持回饋。

設備租賃方面，為因應大環境的不景氣，金融機構紛紛調降利率，設備租賃業主也紛紛要求調降租金及利息利率，使公司獲利降低；本公司除有醫工服務作為設備租賃之附加價值，同時為因應市場需求並爭取較大的利潤，以合併代理商或取得重要醫療器材與特材之代理權為方向，並提供合作機構建立以儀器為中心的合作經營管理服務模式，並從產品銷售、租賃、經營管理、維修及二手儀器轉售等方面進行上下游整合，期能發展出更全面性、專業性的醫療租賃服務。

本公司今年將致力醫藥流通及專科經營，力求持續增長，同時鎖定六大主軸作為營運發展重點，分別是：盛康藥局展店、醫藥服務 E 化、長照機構服務型態的增加與延伸、擴大醫療服務據點、跨足醫材上游領域、中國醫療市場的經營及拓展。預期在積極導入創新模式以及集團資源整合綜效顯現下，全年營運有機會再創高峰。

董事長 楊弘仁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92 年 11 月 4 日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92	11 月由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以 1000 萬元轉投資，成立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初期以建構藥品聯採系統、開發桃竹苗藥品市場為主要業務範疇。
93	積極建立藥品聯合採購機制，並開發連鎖藥局通路。
94	正式成立健康管理部，負責桃竹苗地區健檢及檢驗市場之開發與執行。
95	積極擴展健檢及檢驗相關業務，開發大量國人及外籍人士體檢客戶。
96	- 正式成立藥品事業部，負責敏盛醫療體系及相關企業之採購與銷售，並建立連鎖藥局如大樹連鎖藥局、博登連鎖藥局等之藥品聯合採購通路。 - 正式成立設備服務部，負責敏盛醫療體系及相關企業之醫療儀器設備採購與租賃業務。 - 為擴大營運規模，股東會決議現金增資，由原 1000 萬之資本額，增資到 2.1 億。
97	- 正式成立專業人力部，負責專業醫護人力之駐廠服務，並與台積電、友達光電等上市上櫃廠商簽訂合作合約。 - 辦理公開發行之首次現金增資，將資本額增加至 2.31 億元。 - 與久裕企業（股）公司合作，正式成立全國首創醫院醫藥物流供應系統。 - 正式將衛材聯採業務納入藥品事業部，並更名為醫藥流通部。 - 辦理盈餘轉增資 1900 萬，資本額增加至 2.5 億元。 - 正式成立盛弘台北辦公室。 12 月 24 日正式掛牌興櫃。
98	- 盛弘自有品牌保養品及保健食品正式上市。 - 正式導入 ERP 資訊系統，並於 9 月成功上線。 「出院病患智能化創新照護服務建置計劃」榮獲經濟部業界科專補助。 - 為推動上市櫃，邀請台大黃崇興教授等產學界專家出任獨立董監事。 - 為充實營運資金，完成現金增資 3000 萬元，資本額增為 301,500 仟元。 - 轉投資成立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成立 SmartCareCenter。 - 為發展中階健檢服務，於敏盛經國總院正式成立健康管理中心。
99	1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 1,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股數為 1,000 股。另轉投資敏成股份有限公司，藉以提供醫院醫療衛材，拓展本公司之產品線。 1 月榮獲中華民國十大績優企業金炬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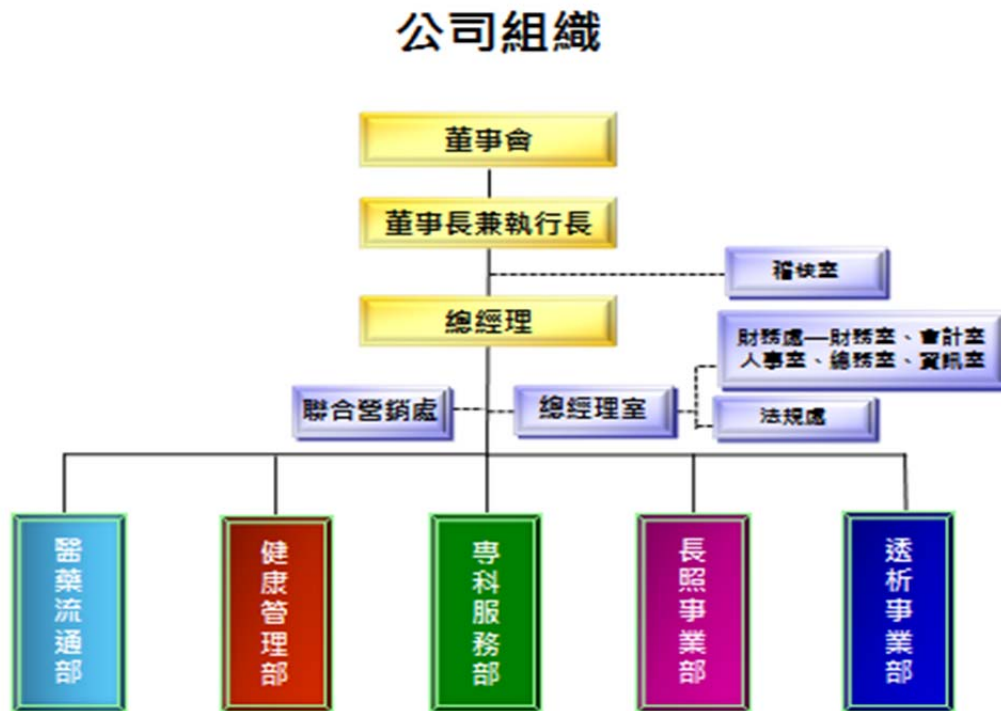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紀事
99	• 2 月為轉投資敏成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49,980 仟元，資本額增加至 351,480 仟元。 • 2 月盛弘醫藥名列亞太地區高科技、高成長 500 強。 • 7 月盛弘公司創新照護服務部參與「台灣國際銀髮族暨健康照護產業展 (Taiwan Int'l Senior Lifestyle and Health Care Show)」圓滿閉幕。 • 8 月大陸佈局第一步!盛弘醫藥公佈將於北京成立醫學影像判讀中心。 • 8 月盛弘與 Crystalvue Corporation 合作案。 • 9 月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9,618 仟元，資本額增加至 381,098 仟元。 • 9 月盛弘醫藥（股）公司與桃園縣 100 家健保特約藥局合作結盟，展開藥局新通路! • 11 月盛弘醫藥--楊弘仁董事長榮獲 2010 安永創業家大獎。 • 二度榮獲『亞太地區高科技、高成長 500 強』。
100	• 1 月轉投資設立健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拓展醫療特、耗材之銷售，並與醫院合作專科經營。 • 3 月順利掛牌上櫃；另辦理現金增資 40,820 仟元，資本額增加至 421,918 仟元。 • 3 月盛弘醫藥與署立澎湖醫院進行醫療合作，提供心血管專科業務服務。 • 7 月轉投資設立永漾股份有限公司，拓展銀髮族的長期照護及服務。 • 8 月轉投資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並積極拓展醫藥通路，進行藥品及衛耗材之品項整合及提供通路客戶（醫療院所）一點購足之需求。 • 8 月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2,658 仟元，資本額增加至 434,576 仟元。 • 9 月盛弘醫藥勇奪「2011 台灣生醫暨生農選秀大賽」生醫銀獎，抱回二十萬元獎金。
101	• 1 月榮獲中華民國國際貿易協會頒贈【2012 年國際醫療業 台灣第一品牌】 • 4 月對子公司敏成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增資 41,770 仟元。 • 5 月發行盛弘醫藥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170,000 仟元。 • 8 月轉投資博輝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跨足血漿製劑開發及製造領域。 • 8 月設立薪酬委員會。 • 9 月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NATIONAL BRAND YUSHAN AWARD) 傑出企業領導人 傑出企業二項大獎。 • 10 月轉投資設立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 • 10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員工行使認股權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資本額增加至 512,971 仟元。 • 12 月參加生策會(SNQ)舉辦【2012 國家品質標章 生物科技類評鑑活動，獲選醫療後勤服務類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
102	• 3 月轉投資設立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發展兩岸業務合作。我方團隊定期前往湖南長沙旺旺醫院及北京嫣然天使兒童醫院，進行 JCI 國際認證輔導相關事宜。 • 3 月設立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 • 8 月發行盛弘醫藥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500,000 仟元。

年度	重要紀事
102	• 8月轉投資盛康醫藥(股)公司，正式進入藥局通路平台。 • 8月增設長照事業部門，以便有效整合集團內長期照護機構，並以企業化經營方式積極拓展長照版圖。 • 9月取得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 28.74%之持股，致本公司對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71.26%增加至 100%。 • 10月參加生策會(SNQ)【2013 國家品質標章 生物科技類評鑑活動，獲選醫療後勤服務類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續審通過。 • 11月以發展「銀髮族兩岸多點開心居」的創新模式，引進國外行之有年的「一卡多點」制度，安排銀髮族首發團前往大陸試住及參訪。
103	• 1月轉投資設立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 4月長照事業部「龍敏護理之家」正式開幕，提供「醫養護融合」整合性照顧。 • 5月輔導北京嫣然天使兒童醫院順利通過 JCI 評鑑，為亞洲首家 JCI 第五版認證醫院。 • 6月轉投資之敏盛怡仁(北京)公司與內蒙烏海人民醫院簽訂 JCI 輔導合約。 • 7月對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 8月參加櫃買中心業績發表會。 • 8月投資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仟元，持股比例 2.86%。 • 9月大園洗腎透析中心開幕，提供桃園市大園、觀音及新屋三區鄉民洗腎治療，並配合衛生機關推廣初期慢性腎臟病預防工作。 • 9月參與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 2,500 仟元。 • 12月長照事業部與四川省陽城金海公司合作，於四川省攀枝花市成立台灣敏盛日間照護中心。
104	• 1月子公司亞太健康處分轉投資十陸公司持股。 • 2月結合子公司敏成與敏盛醫療體系共同捐贈桃園市內 8 家社福機構與育幼院保暖外套，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2月投資成立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預計在桃園市開設 10 家社區藥局。 • 3月轉投資之敏盛怡仁(北京)公司與安徽丹鳳朝陽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簽訂全面戰略合作協定。 • 3月長照事業部輔導四川省攀枝花市「台灣敏盛日間照護中心」建置全程照護中心提供全日照服務，「台灣敏盛日間照護中心」改名為「台灣敏盛長輩照護中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 位			職 掌 分 工
執 行 長			1.執行董事會決議，訂定發展目標與經營策略。 2.統籌集團營運方向，制定整體預算目標。
總 經 理			1.帶領公司開發業務、拓展版圖，提升企業營收與獲利。 2.綜理公司業務，指揮督導各事業單位與行政部門。
稽 核 室			1.建立健全、合理、有效之內控制度。 2.擬定公司稽核計劃及執行查核工作並提供建議。
總經理室	財務處	財務室	1.執行及管理公司財務相關作業。 2.出納、資金調度、投資及後續管理、銀行融資等相關事宜。
		會計室	1.執行及管理公司會計相關作業。 2.各項帳務、財務會計、管理會計及稅務申報等相關事宜。
	法規處		1.綜理及執行公司常態性法律相關事務。 2.契約書類撰擬、爭議處理及風險管控等相關事宜。
	人事室		1.人事制度建立與執行。 2.人才招募、薪資計算、教育訓練、員工福利等人事行政作業。

單 位		職 掌 分 工
	總務室	1.辦公設備及一般事務性用品請採購作業。 2.固定資產管理作業
	資訊室	1.資訊業務規劃及執行。 2.資訊安全維護。
聯合營銷處		1.國內藥品銷售業務。 2.市場資訊蒐集與統計。 3.集團產品銷售通路整合與行銷。 4.專案活動企劃與執行。 5.藥品及衛材通路開發。
醫藥流通部		1.新市場開發、營運策略研擬。 2.原物料及成品採購、委外加工作業。 3.供應商篩選與管理。 4.倉庫管理及進出貨等相關業務。 5.國內業務銷售及開發。
健康管理部		1.推廣健檢市場業務及產品。 2.行銷策略規劃與執行。 3.健檢業務協調及品質控管作業。 4.駐廠醫務室業務管理。 5.駐廠醫護人員派任作業。
專科服務部		1.醫療設備儀器評估及採購。 2.動產及不動產保管作業。 3.醫療設備市場分析與營運策略擬定。 4.固定資產及其他財產之管理與維護。 5.醫療設備採購平台之規劃與建置。
長照事業部		1.長照市場分析、營運及行銷策略規劃。 2.長照事業版圖與服務範疇之拓展。 3.長照機構經營與管理。 4.發展長照專業人才培育服務。 5.長照服務品質與服務量之提升。
透析事業部		1.透析事業相關規劃與執行。 2.透析市場分析與策略擬定。 3.透析醫療機構經營與管理。 4.發展透析耗材銷售業務。 5.透析服務品質提升。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年04月30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敏盛醫控股 份有限公司				20,714,018	47.66 %	24,124,301	40.67 %	0	0%	0	0%	1.台灣大學醫學系 2.美國哈佛大學公共衛生碩士 3.彼得·杜拉克管理學院企管碩士 4.約翰·霍普金斯公共衛生博士候選人 5.敏盛醫療體系執行長 6.康寧醫院院長 7.北京瑪然天使兒童醫院院長 8.敏盛綜合醫院負責醫師	1.敏成(股)公司董事長 2.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3.瑪科隆(股)公司董事長 4.醫云健康科技(股)董事長 5.可信科技(股)董事長 6.敏盛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7.敏盛醫控(股)公司董事長 8.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9.信果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10.明達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11.博輝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12.敏盛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13.盛立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14.盛康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15.東順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16.大學光學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17.安成國際藥業(股)公司監察人 18.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監 察人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楊弘仁	101.6.29	3年	92.09.10	584,986	1.35 %	568,161	0.96 %	0	0%	0	0%			董事 監察人	楊陳彩碧 楊敏盛	母子 父子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敏盛醫控股 份有限公司				20,714,018	47.66 %	24,124,301	40.67 %	0	0%	0	0%	1.台灣大學經濟學系 2.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斯區管理碩士 3.外商銀行負責臺灣市場業務 4.台灣多家電子業上市櫃公司董事 及專業高階經理人	1.敏盛醫控(股)公司董事長 2.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3.敏成(股)公司董事長 4.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5.百略醫學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6.瑪科隆(股)公司董事長 7.天賦電子(股)公司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許盛信	101.6.29	3年	92.09.10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敏盛醫控股 份有限公司				20,714,018	47.66 %	24,124,301	40.67 %	0	0%	0	0%	1.師範大學物理系 2.台北醫學院助教 講師 3.新生醫學校校長 4.久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5.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1.敏盛醫控(股)公司常務董事 2.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3.楊征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楊陳彩碧	101.6.29	3年	92.09.10	909,275	2.09 %	984,322	1.66 %	0	0%	0	0%			董事長 監察人	楊弘仁 楊敏盛	母子 配偶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敏盛醫控股 份有限公司	101.6.29	3 年	92.09.10	20,714,018	47.66 %	24,124,301	40.67 %	0	0%	0	0%	1.美國南加州大學(USC)公共行政管理 研究所碩士 2.怡仁綜合醫院行政管理部主任 3.敏盛醫控(股)公司董事長 4.敏盛醫藥體系副執行長 5.亞太健康(股)公司副執行長 6.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第五屆理事 7.桃園縣巡守大隊副大隊長	1.亞太健康(股)公司董事長 2.敏盛醫控(股)公司董事 3.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4.敏成(股)公司董事 5.盛大國際(股)公司董事 6.健邦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張長榮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中華開發創 業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101.6.29	3 年	101.6.29	185,400	0.43 %	213,284	0.36 %	0	0%	0	0%	1.美國哈佛大學企管碩士 2.美國麻省理工大學機械工程碩士 3.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總經理 4.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總經理	1.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2.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董事 3. 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4.開發科技顧問(股)公司董事 5. 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 董事 6.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董事 7.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董事 8.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董事 9.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Korea) Corporation 董事 10.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董事 11.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長 12.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董事 13.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USA) Corporation 董事 14. Shane Global Holding Inc. 董事	無	無	無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楊文鈞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啟鼎創業投 資股份有限 公司	101.6.29	3 年	101.6.29	300,440	0.69 %	345,628	0.58 %	0	0%	0	0%	1.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2.清華大學核子工程系 3.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副董事長 4.中華民國創業投資商業同業公會 副理事長	1.益鼎、九鼎、合鼎、文鼎創投及益鼎 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總經理 2.利鼎、聯鼎、富鼎、啟鼎、華鼎國際、 遠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3.國輝實業、群光電能、國產實業(股) 公司獨立董事 4.帝寶工業、嘉彰、笙科電子(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5.義隆電子(股)公司董事 6.台聯貨運通運(股)公司常務董事 7.信邦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邱德成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孫智麗	101.6.29	3年	98.08.01	0	0%	0	0%	0	0%	0	0%	1.英國劍橋大學管理學院碩士 2.國立台灣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1.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主任 2.台灣經濟研究院智慧財產評價服務中心主任 3.國立台灣大學生物科技研究所兼任副教授 4.敏成(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蕭乃彰	101.6.29	3年	98.08.01	0	0%	0	0%	0	0%	0	0%	1.波士頓大學醫學院 M.D., Ph.D. 2.秀傳醫療體系營運中心副營運長 3. OmniHealth Group CEO	1.蕭中正醫院營運長 2.富德生醫科技(股)監察人 3.敏成(股)公司獨立董事 4.祝三實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6.29	3年	100.10.26	602,852	1.26%	715,532	1.21%	0	0%	0	0%	1.台大醫學院醫學院系 2.台大醫院主治醫師、兼任講師 3.敏盛醫療體系創辦人 4.新生醫院校長 5.第一屆立法委員 6.中華民國醫藥行政協會理事長 7.財團法人怡仁愛心基金會董事長 8.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怡德護理中心董事長 9.行政院政務顧問	1.敏盛醫控(股)公司董事長 2.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3.盛大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4.楊征投資(股)公司董事 5.亞太健康(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楊敏盛				0	0%	0	0%	984,322	1.66%	0	0%			董事長 董事	楊弘仁 楊陳彩碧	父子 配偶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洪茂蔚	101.6.29	3年	99.09.03	0	0%	0	0%	0	0%	0	0%	1.西北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2.加拿大 McGill 大學財務金融 助理教授 3.台灣財務金融學會理事 4.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研究員 5.國立中央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院長 6.國立台灣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7.金融研訓院董事長	1.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暨研究所教授 2.牧東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3.世芯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丕容	101.6.29	3年	98.08.01	0	0%	0	0%	0	0%	0	0%	1.台大醫學院醫學院系 2.台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長 3.中國暨南大學基因及組織工程博士	1.大學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及技術長 2.博客米數位科技公司董事長 3.新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獨立董事黃崇興於 103.07.01 辭任。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 年 04 月 30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8%、佳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8.26%、楊敏盛5.08%、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4.91%、瑞安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3.69%、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3.31%、福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99%、楊陳彩碧2.66%、財團法人怡仁愛心基金會2.6%、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2.17%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4%、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5%、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7%、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8.7%、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8.7%、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5.7%、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3%、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4.3%、元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2.6%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楊征投資(股)公司	楊敏盛 63.71%、楊陳彩碧 36.29%

2.上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 年 04 月 30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佳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楊敏盛 63.15%、楊陳彩碧 14.45%、楊弘仁 10.25%、楊怡真 6.98%、楊怡珊 2.24%、陳賴玉英 1.62%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9.37%、楊陳彩碧 8.84%、楊敏盛 6.19%、佳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51%、楊弘仁 3.72%、瑞安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3.58%、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3.33%、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23%、福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9%、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11%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瑋一股份有限公司 100%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24.53%、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7.77%、保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24%、黃陳阿珠 2.61%、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56%、台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49%、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00 年第 1 次全權委託元大投資專戶 1.40%、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0.35%、曾崧柱 0.37%、楊明勳 0.32%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泰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71%、日商三菱化學株式會社 4.26%、三菱株式會社 4.26%、財團法人台南市奇美文化基金會 4.09%、許家彰 3.35%、諾利投資有限公司 2.14%、業瀾投資有限公司 1.81%、許文龍 1.70%、三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3%、祥允投資有限公司 1.58%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公司	遠東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2.48%、信宇投資有限公司 19.00%、遠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1%、瑞奇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5%、哈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1%、遠雄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3%、趙勝雄 8.49%、東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63%、葉均耀 5.96%、趙玉女 5.7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1.43%、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84%、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67%、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81%、丁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1%、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69%、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7%、花旗台灣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06%、隨意投資有限公司 0.98%、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0.96%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日商太陽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8.16%、永達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6.07%、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85%、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81%、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70%、瑞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34%、鴻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93%、凱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92%、凱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91%、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88%
元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44%、渣打託管富達清教信託:富達低價位股基金 3.48%、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2.75%、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50%、勞工保險基金 2.14%、渣打銀行託管美國 GMO 新興市場基金專戶 2.04%、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76%、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58%、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8%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二) 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其 任 兼 他 發 司 董 數		
		商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財務、會計師或公司業務與國家之證書及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業務所須之資格	商務、法律、會計或公司業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資格	1	2	3	4	5	6	7	8		9	10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弘仁					✓							✓				1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盛信					✓			✓				✓				0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陳彩碧					✓					✓				✓		0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長榮									✓			✓		✓		0
啟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德成									✓	✓		✓	✓	✓		3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楊文鈞					✓			✓	✓	✓		✓	✓	✓		0
孫智麗					✓				✓	✓		✓	✓	✓	✓	1
蕭乃彰					✓				✓	✓		✓	✓	✓	✓	1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敏盛					✓									✓		0
洪茂蔚	✓								✓	✓		✓	✓	✓	✓	2
林丕容					✓				✓	✓		✓	✓	✓	✓	1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財務、法律、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交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3：獨立董事黃崇興於103.07.01辭任。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4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楊弘仁	101/10/11	568,161	0.96%	0	0%	0	0%	台灣大學醫學系 美國哈佛大學公共衛生碩士 彼得·杜拉克管理學院企管碩士 約翰·霍普金斯公共衛生博士候選人 敏盛醫療體系執行長 康寧醫院院長 北京嫣然天使兒童醫院院長	敏成(股)公司董事長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瑪科隆(股)公司董事長 醫云健康科技(股)董事長 可信科技(股)董事長 敏盛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敏盛醫控(股)公司董事長 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信東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明達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博輝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敏盛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盛立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康康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東頻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大學光學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安成國際藥業(股)公司監察人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監察人	楊 敏 盛	父 子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劉慶文	94/6/1	52,480	0.09%	0	0%	0	0%	台北醫學院醫事技術系 元智管理學院EMBA 敏盛綜合醫院醫事副院長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 敏盛醫藥(股)公司董事 亞太健康(股)公司董事 瑪科隆(股)公司監察人 健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吳明訓	97/1/1	110,852	0.19%	11,577	0.02%	0	0%	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研究所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 敏盛綜合醫院檢驗科主任	中原醫管(股)公司總經理 敏盛綜合醫院檢驗科主任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張斯綱	103/12/19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博士班候選人 國立政治大學東亞所法學碩士 輔仁大學法律系學士	行政院衛生署簡任秘書 海基會資深高級專員 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副研究員 敏盛綜合醫院院長室主任秘書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蓬萱	104/2/1	0	0%	0	0%	0	0%	長庚大學管理研究所醫務管理組碩士 龍潭敏盛醫院護理部主任 敏盛綜合醫院醫事室、企劃室、行政部主任 敏盛長照事業部副總經理 敏盛綜合醫院行政副院長	瑪科隆(股)公司總經理 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怡德養護中心董事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無	無	無
會計經理	中 華 民 國	林芳黃	101/10/01	15,814	0.03%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高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議員 富邦證券承銷部襄理 帆宣系統科技(股)公司稽核組長 盛弘醫藥(股)公司稽核經理	無	無	無	無

(四)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湯弘仁	360	994	0	0	249	417	46	91			2,599	2,716	0	0	210	0	210	0	100	0	0	0	3.20%	3.85%	0
副董事長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0	0	0	0	249	315	15	5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4%	0.32%	0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陳彩碧	0	0	0	0	249	249	35	3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6%	0.25%	0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張長榮	0	0	0	0	249	417	35	74			0	1,656	0	43	0	245	0	0	0	0	0	0	0.26%	2.12%	0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文鈞																									
董事	敏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德成																									
獨立董事	黃崇興	0	0	0	0	645	778	140	2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73%	0.88%	0
獨立董事	孫智麗																									
獨立董事	蕭乃彰																									

註1：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派尚未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僅以擬議分配的預計數表達。

2.董事酬金級距：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敏盛醫控(股)公司、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楊弘仁、許盛信、楊陳彩碧、張長榮、楊文鈞、邱德成、黃崇興、蕭乃彰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楊弘仁、許盛信、楊陳彩碧、張長榮、楊文鈞、邱德成、黃崇興、蕭乃彰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楊弘仁、許盛信、楊陳彩碧、張長榮、楊文鈞、邱德成、黃崇興、蕭乃彰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許盛信、楊陳彩碧、楊文鈞、邱德成、孫智麗、蕭乃彰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敏盛醫控(股)公司	無	楊弘仁、張長榮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敏盛醫控(股)公司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2	12	12	12	

3.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酬金	
		報酬 (A)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法人監察人	楊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敏盛	0	0	280	382	105	106	0.36%	0.42%	0
監察人	洪茂蔚									
監察人	林丕容									

註 1：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派尚未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僅以擬議分配的預計數表達。

4.監察人酬金級距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 (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楊征投資(股)公司、楊敏盛、洪茂蔚、林丕容	楊征投資(股)公司、楊敏盛、洪茂蔚、林丕容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	4

5.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執行長	楊弘仁	5,783	6,904	319	340	1,986	2,330	790	0	790	0	8.21%	302	302	0	0	0
總經理	劉慶文																
副總經理	吳明訓																
副總經理	魏資文																
副總經理	張斯綱																

註 1：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派尚未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僅以擬議分配的預計數表達

註 2：副總經理魏資文於 104 年 1 月 31 日解任。

6.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吳明訓、魏資文、張斯綱	吳明訓、魏資文、張斯綱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楊弘仁、劉慶文	楊弘仁、劉慶文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5	5

7.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4 月 30 日

項目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執行長	楊弘仁	0	790	790	0.73%
	總經理	劉慶文				
	副總經理	吳明訓				
	副總經理(註1)	魏資文				
	副總經理	張斯綱				

註1：副總經理魏資文於104年1月31日解任。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酬勞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02 年度		103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監察人	5.33%	11.82%	5.05%	7.8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9.36%	11.80%	8.21%	9.01%

註：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派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僅以擬議分配的預計數表達。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主要包括車馬費及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車馬費係參考依市場行情訂定，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依照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提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呈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後，再提報股東會通過，始能發放。經理人薪酬之訂定，係依各職務權責範疇並參考同業水準加以規劃，包括：薪資、獎金、員工紅利等等，受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監督管理，建構合理公平具激勵性，且與公司經營績效相互連結之薪酬架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席(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7	0	100%	無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3	3	43%	無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陳彩碧	7	0	100%	無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張長榮	7	0	100%	無
董事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德成	1	6	14%	無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文鈞	1	6	14%	無
獨立董事	黃崇興	0	2	0%	103.7.1 辭任
獨立董事	孫智麗	6	0	86%	無
獨立董事	蕭乃彰	7	0	100%	無
監察人	楊敏盛	7	0	100%	無
監察人	林丕容	2	0	29%	無
監察人	洪茂蔚	6	0	86%	無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無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楊敏盛	7	100%	無
監察人	林丕容	2	29%	無
監察人	洪茂蔚	6	86%	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1.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治理守則，業經104年3月18日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2. 本公司現行運作方式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且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等辦法，要求所有員工確實依規章辦理。 3. 本公司治理守則及各項相關公司治理治理及社會責任中下載。 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1. 本公司制訂有「發言人制度規範」，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與股務代理機構合作，共同處理股東之建議、疑義事項。 2. 若遇有股東糾紛及訴訟事項，則由法規處負責，與本公司法律顧問、委任律師共同處理。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1. 本公司指定財務室專責人員，隨時與股務代理機構更新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情形；並與主要股東指派之相關人員建立溝通管道，以能掌握其主要股東之訊息。 2. 專責人員定期自行上經濟部工商登記網站上查詢主要法人股東，及其法人股東之變更登記情形。 3.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和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其主要股東及持股情形，揭露於年報第15~16頁。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本公司為使轉投資事業在經營管理、財務、業務上有明確監理，同時對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的業務往來符合公平、公開、公正的原則，制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關係企業交易管理作業規範」。要求並協助本公司子公司建立健全的會計、財務制度、董事會議事規則等，並指導其訂定內部控制制度，指定本公司稽核人員定期對子公司執行稽核作業，以確認子公司營運活動及相關控制作業能有效的運作。此外，對於尚未公開發行的子公司，其重大業務財務事項及提報董事會之議案，須事先經本公司投資管理單位及權責主管審核後始得進行。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本公司為防止內部人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制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要求所有人員確實執行。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是		1.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第三條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的政策，除基本條件之外，對於專業素養及技能、管理能力亦有標準，以達全面監督之目的。 2. 本屆董事會成員中有兩名女性董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本屆董事會成員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揭露於年報第12~14、17頁。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否	1. 本公司除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外，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日後視公司營運需要、董事會規模等情況及依法設置。 2. 目前各功能性管理，依董事會授權各該部門主管負責執行，總經理負責督導，並定期向董事報告公司經營狀況，若有重大事項會提報至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執行。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否	本公司尚未制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預計今年研議，下屆董事會開始實施。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否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度更換簽證會計師；雖於每年與簽證會計師簽定公費服務前，會就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進行評估，但並未有評估及提報董事會之紀錄。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1. 本公司制訂有「發言人制度規範」，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之建議、疑義事項。 2. 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作業」，明訂客戶抱怨的處理管道及程序。 3. 本公司設有勞資會議，定期協調勞資關係。 4. 一般大眾亦可上本公司網站、業務部門、與我們聯絡留言，或本公司網站、媒體專區、聯絡我們留言，皆有專人及時處理留言；或利用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投資人服務電話直接與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聯繫。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本公司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是		1. 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share-hope.com 2. 本公司公司治理及財務業務資訊，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上，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中查詢。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是		1. 本公司尚未架設英文網站。 2. 本公司各項應揭露資訊，皆有專人處理。法人說明會簡報及錄音檔、發言人聯絡方式，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中查詢。 3. 本公司落實執行發言人制度，投資大眾可利用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投資人服務電話直接與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聯繫。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	是		1. 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訂辦法，並依法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及提撥勞工退休金，以保障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規定																																																							
	是	否	摘要說明																																																									
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員工合法權益。公司設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以保障員工性別平等，安全無虞。另外亦訂有員工退休、資遣、撫恤辦法，妥善照顧員工退休及職業災害等相關事宜。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由事業單位及員工共同提撥福利金，以落實員工福利，提升員工生活品質，促進勞資和諧。公司設有勞資委員會，針對員工各項問題，進行溝通、協調與改善，防範勞資糾紛，確保勞工權益。																																																											
	2.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針對投資者之各項問題與建議進行溝通與協調。並依法定期舉辦股東常會，報告公司營運狀況。此外，並將公司之重大財務業務資訊，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保持公司資訊透明化，保障投資者的權益。																																																											
	3.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建立完整之供應商資料，作為合作指標與參考依據，並不定期與供應商進行協調與溝通，以期提升雙方合作之品質與默契。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秉持誠信的經營理念，尊重利害關係人之建議與指導，並善盡溝通與協調之責，維持良好之互動與合作關係，維護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																																																											
	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table><tr><th>董監事</th><th>姓名</th><th>進修時數</th><th>進修日期</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名稱</th><th>進修時數</th></tr><tr><td>法人董事</td><td>楊弘仁</td><td>3</td><td>0627</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td><td>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td><td>3</td></tr><tr><td>法人董事</td><td>許盛信</td><td>3</td><td>0711</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td><td>重大訊息與財務不實之董監責任</td><td>3</td></tr><tr><td>法人董事</td><td>楊陳彩 碧</td><td>3</td><td>0627</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td><td>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td><td>3</td></tr><tr><td>法人董事</td><td>張長榮</td><td>3</td><td>0627</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td><td>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td><td>3</td></tr><tr><td>法人董事</td><td>邱德成</td><td>3</td><td>0627</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td><td>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td><td>3</td></tr><tr><td>法人董事</td><td>楊文鈞</td><td>3</td><td>1002</td><td>財團法人台灣金融 研訓院</td><td>信託法制—信託法及實務問題 信託商品的設計與課稅</td><td>6</td></tr><tr><td>獨立董事</td><td>孫智麗</td><td>3</td><td>0627</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td><td>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td><td>3</td></tr></table>				董監事	姓名	進修時數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法人董事	楊弘仁	3	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法人董事	許盛信	3	07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重大訊息與財務不實之董監責任	3	法人董事	楊陳彩 碧	3	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法人董事	張長榮	3	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法人董事	邱德成	3	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法人董事	楊文鈞	3	100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 研訓院	信託法制—信託法及實務問題 信託商品的設計與課稅	6	獨立董事	孫智麗	3	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董監事	姓名	進修時數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法人董事	楊弘仁	3	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法人董事	許盛信	3	07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重大訊息與財務不實之董監責任	3																																																					
	法人董事	楊陳彩 碧	3	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法人董事	張長榮	3	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法人董事	邱德成	3	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法人董事	楊文鈞	3	100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 研訓院	信託法制—信託法及實務問題 信託商品的設計與課稅	6																																																						
獨立董事	孫智麗	3	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獨立董事	蕭乃彰	3	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監察人	林丕容	3	10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上市櫃公司股票權規劃與董監改選作業	3		
			監察人	洪茂蔚	3	10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境外所得課稅發展與趨勢	3		
			監察人	楊敏盛	3	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備註：獨立董事黃崇興於1030701辭任，故103年度無進修時數。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是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之重大投資或經營決策，均經由公司內部相關單位審慎評估後，提報至董事會進行討論後做出決議。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絕對重視對客戶的承諾，以不斷地提升服務品質及軟體設備，致力滿足客戶需求。								
			8.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已投保總金額300萬美金之董監責任險。								
			1. 本公司董事會、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資訊揭露等事宜，均已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推動及運作，無重大異常事項。 2. 本公司參加第一屆公司治理評鑑，初評結果題型 A 共 69 項指標，得分 36 分。未得分項目，已改善的有：制定「公司治理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業經 104 年 3 月 18 日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將其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中下載。除指定專人負責推動之外，未來執行成效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3. 題型 A 未得分指標，如：本公司僅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並未董監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股東常會未採行電子投票、未架設英文網站、未提供英文年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重大訊息）、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股東會之出席情形、董事會未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等，將並同 102 年第三季參加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CG6008 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建議，將研擬改善方案及時程，向董事會報告後，確實執行改善。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 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 財務、會 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 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黃崇興	✓	-	-	-	✓	✓	✓	✓	✓	✓	✓	✓	1	無
獨立董事	孫智麗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蕭乃彰	-	-	✓	✓	✓	✓	✓	✓	✓	✓	✓	✓	1	
其他	楊哲銘	✓		✓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1年8月21日至104年6月28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委員	黃崇興	0	1	0%	黃崇興委員於103年7月1日辭任
委員	孫智麗	2	0	100%	
委員	蕭乃彰	2	0	100%	
委員	楊哲銘	1	0	100%	楊哲銘委員於103年9月25日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是		1. 本公司參照「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業經104年3月18日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2.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中下載。 3.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成效，將定期於董事會報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是		本公司最近一年舉辦和社會責任相關之課程有： 1. 103年8月25日，職場性別平等； 2. 103年9月1日，不可不知的「勞動法知識」； 共2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是		本公司專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的單位為董事長室，負責企業社會責任各項活動規劃、推動與執行，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	是		1.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制定薪資報酬政策；	部分符合上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人事部門定期收集同業市場薪資水準，經比對、分析，提供薪酬委員會參考。 2. 本公司目前實施之績效考核制度，尚未將員工參與企業社會責任活動情形列入考核項目。擬初期以獎勵代替懲罰，鼓勵員工主動參與企業社會責任活動，以積分方式列入年度考核的加項，回饋在員工的年終獎金中。	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本公司為落實綠色地球之環保意識，希望藉由適當的IT規劃，打造無紙化辦公室。除要求員工提高紙張及各項物品之回收利用率外，並鼓勵員工使用個人環保餐具，以減少各種免洗餐具使用量，並積極落實垃圾分類與減量，希望善盡地球一份子之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藥品買賣、醫療設備租賃及健康管理服務，未有生產製造用廠房，業務產生之廢棄物為一般垃圾，未有空污、廢水或需特殊處理之廢棄物。本公司委由專門之清潔人員負責維護辦公環境，並向本公司總務室報告環境維護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是		本公司會隨著室外氣溫高低調整空調溫度，評估各設備之用電狀況，盡量採用節能設備、省電燈具等，並積極倡導員工少搭電梯、調整夜間公共區域照明亮度、提早關閉空調主機運轉，都可明顯降低用電量及二氧化碳排放量。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是		本公司嚴守政府相關之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亦致力維護且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此外，並透過公平、公開之招募管道，秉持不論性別、宗教、政黨均能一視同仁，唯才適用之原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是		本公司除設立勞資會議，定期協調勞資關係之外，另制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對於申訴、事證的調查、評議、執行的過程，予以規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1. 本公司明訂辦公場所全面禁菸，並要求每年依照政府消防安全相關法規規定，進行辦公處所設備設施之安全檢查，以提供員工安全無虞的工作環境。 2. 本公司會配合辦公場所管理單位之要求，參與消防逃生、滅火器使用的演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是		1. 本公司與員工定期溝通的管道有二： A. 本公司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會議包括：勞工動態、勞資關係、勞工福利、勞動條件等。最近一年開會日期為：103年3/20、6/19、9/25、12/25，104年4/9。 B. 本公司一年定期兩次，對專任員工及兼職主管進行考核，依「員工考核辦法」規定，直屬主管對於評核成績異常的員工進行面談，並將面談過程予以記錄，並經雙方簽署。 2. 本公司對於重大影響之營運活動，係透過內部郵件及公告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本公司為落實終身學習，提升工作技能與品質，訂有「員工繼續教育訓練辦法」，鼓勵員工在職進修，並對教育訓練之成效予以考核，另設有獎學金，對於學習效果優良的員工給予實質的獎勵。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定期考核員工的技能專長與管理能力，遇有高一階主管出缺時，優先拔擢表現優良的員工；另有職務轉調機制，給予優良員工發長第二專長的機會。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為藥品及醫用耗材銷售、醫療儀器租賃及提供醫院健康檢查及實驗室的經營管理服務。若有因產品瑕疵或服務提供過程疏失，造成消費者權益受損，其申訴管程序有： 1. 消費者可向主管機關提出藥害救濟； 2. 非可歸責客戶之原因所致之產品瑕疵，可向本公司該產品負責單位提出退、換貨； 3. 服務提供類則於服務契約書中，明訂遇有爭議之處理方式。 4. 消費者可上本公司網站\業務部門\與我們聯絡留言，或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與我們聯絡留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是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為藥品及醫用耗材銷售、醫療儀器租賃及提供醫院健康檢查及實驗室的經營管理服務。其中，藥品、醫用耗材及醫療設備，與社會大眾的生命安全息息相關，其在研發、製造、輸入、銷售、運送、儲藏、使用的過程，國際上及國內法規均給予較一般產品還高的驗證標準。 本公司在選定供營運目的產品時，皆遵循國際及我國法規之規定辦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是		本公司在與供應商及客戶往來之前，皆依照制定之「供應商管理及詢比議價作業辦法」、「授信管理辦法」作業，對於供應商及客戶的誠信經營做調查與確認，如：是否取得藥品或醫療器材許可證、是否取得藥商許可執照、是否有欠稅欠款情事等，必須確認其產品皆取得國家標準認證、公司經營符合誠信經營始得交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是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的契約中約定「雙方均應遵守○○產業相關法規與道德規範，並依誠信原則行事」，或「若簽約對象發生任何不誠信行為或是其產品對環境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因而造成違約或產生損害，我方可以隨時終止契約，並依契約約定或損害情形要求賠償」，以確保公司的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是		1.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中查詢。 2. 本公司擬於公司網站建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本公司執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活動花絮及推動成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1. 本公司係參照「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內容並無差異情形。 2. 實際運作因尚未將員工參與企業社會責任活動情形列入考核項目，未能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9條第三項之規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體認『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為維護員工身心的健康，辦理多項職場健康促進活動，鼓勵員工及眷屬參加，近一年活動有： A. 每年免費提供員工健康檢查，項目包括：身高、體重、BMI、視力、血壓、血糖、蛋白、潛血、聽力、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胸部 X 光、三酸甘油酯、血糖、膽固醇等。				
B. 職場體重管理：活動期間 103 年 7 月~8 月，共計 10 人參加，每人減重約 3~10 公斤。				
C. 福委會提供每位員工健康手環，其功能可紀錄步數及活動距離、消耗熱量\卡路里、提醒久坐不動時數、睡眠品質等員工身體健康指標數值，隨時提醒員工觀察自身健康情況。				
D. 漆彈 ON LINE 親子同樂：活動期間：104 年 3 月 21 日，地點：桃園大溪獵鷹漆彈生活營，共計參與活動的員工及眷屬約 30 人。				
2. 本公司 2 月初結合子公司敏成與敏盛醫療體系共同捐贈桃園市內 8 家社福機構與育幼院保暖外套，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3. 本公司同仁自 102 年起自發性發起『年菜送關懷』捐款活動，透過華山基金會提供獨居低收入戶年菜活動，體現本公司『分享』的核心價值。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是		1.『誠信』為本公司首要的核心價值，為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成員於工作當中落實誠信經營的承諾，參考「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業經104年3月18日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2.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中下載。 3.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規範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於基於職權為公司從事營運活動時，應謹守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之機會、保密、公平交易、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遵循法令規章等道德行為，以身作則，塑造公司誠信經營的企業文化。 4.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規範全體工作人員於工作時的服務守則，包括：不得借職務之便，營私舞弊、收受餽贈，圖利他人或自己，處理公務應恪遵誠信原則，不得有背信、詐欺及損害公司權益行為等，將誠信經營的政策落實在工作當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是		1.本公司所制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對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禁止疏通費、禁止不公平競爭行為、禁止內線交易及保密協定，及對政治獻金、慈善捐款、利益迴避、智慧財產、防範產品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等，皆有明確的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2.「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已明定不誠信行為的檢舉程序，並在「員工工作規則」及「員工獎懲辦法」中訂定懲戒的標準。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是		本公司對於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採取以下幾種方式： 1.制定防範管理辦法，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 2.對於金額設定上限以控制發生時對公司帶來之影響，如：政治獻金和慈善捐贈金額達50萬元以上，應提報至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 3.對於營運上較高不誠信風險的作業，如：採購、提供服務等定期風險評估，並針對評估之結果，檢討其控制重點。 4.加強主管例行性監督時對於不誠信行為的監測；內部稽核對於較高不誠信風險的作業增加查核頻率或增加抽件件數。 5.加強員工誠信經營政策的宣導，並將誠信經營的政策落實於員工定期考核項目中。 6.設立不誠信舉發專線及信箱。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是		1.本公司在與供應商及客戶往來之前，皆依照制定之「供應商管理及詢比議價作業辦法」、「授信管理辦法」作業，對於供應商及客戶的誠信經營做調查與確認，如：是否取得藥品或醫療器材許可證、是否取得藥商許可執照、是否有欠稅欠款情事等，必須確認其產品皆取得國家標準認證、公司經營符合誠信經營始得交易。 2.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的契約中約定「雙方均應遵守○○產業相關法規與道德規範，並依誠信原則行事」，或「若簽約對象發生任何不誠信行為或是其產品對環境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因而造成違約或產生損害，我方可以隨時終止契約，並依契約約定或損害情形要求賠償」，以確保公司的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是		1.本公司指定董事長室為推動誠信經營事項的專責單位，辦理該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2.因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業經本年3月18日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截至年報公告日止尚未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日後當會安排專責單位定期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部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是		1.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對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禁止疏通費、利益迴避的政策、處理程序、檢舉案件的處理，有明確的指示，並要求所有人員落實執行。 2.本公司定期確認董事與經理人之競業情形，供營運業務核決時使用，以掌握可能會有的利害衝突風險。 3.本公司董事會若遇有利益迴避案件時，嚴格遵循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十五條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並於會議紀錄中詳細記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	是		1.本公司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均在以落實誠信經營為目的的架構下所設計，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並將查核結果及執行情形每季於董事會上報告。 2.本公司委任會計師於年度查核簽證時，會就部分內部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制執行情形採抽件確認的方式，以合理確信本公司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的運作。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否	本公司尚未舉辦誠信經營相關議題之教育訓練，擬於下半年安排誠信經營相關課程。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否	1. 本公司負責誠信經營事項的專責單位已著手進行具體的檢舉及獎勵制度的設計，並設立隱密、直通的檢舉管道，以便利害關係人檢舉不誠信案件。 2. 具體的檢舉及獎勵制度，內容包括：建立隱密、直通的檢舉管道、指定專責處理人員、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獎勵檢舉不誠信行為之措施等。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否	本公司負責誠信經營事項的專責單位已著手進行具體的檢舉及獎勵制度的設計，內容包括：建立隱密、直通的檢舉管道、指定專責處理人員、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獎勵檢舉不誠信行為之措施等。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否	本公司負責誠信經營事項的專責單位已著手進行具體的檢舉及獎勵制度的設計，內容包括：建立隱密、直通的檢舉管道、指定專責處理人員、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獎勵檢舉不誠信行為之措施等。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1.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中查詢。 2. 本公司擬於公司網站建置誠信經營專區，揭露本公司執行誠信經營之活動花絮、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1. 本公司係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容並無差異情形。 2. 因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業經本年3月18日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截至年報公告日止尚未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故未能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7條第二項之規定。 3. 本公司尚未舉辦誠信經營相關議題之教育訓練，故未能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2條第二項之規定。 4. 本公司專責誠信經營單位刻正進行檢舉制度之設計，故未能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之規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相關規章及辦法：

- (1) 股東會議事規則
- (2) 董事會議事規範
- (3)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4) 道德行為規範
- (5)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6) 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
- (7)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8)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9) 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
- (10) 關係企業交易管理作業規範
- (11) 公司治理守則
- (12)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13)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2. 查詢方式：

- (1)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2) 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
http://www.share-hope.com/investor_05.html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 年 03 月 18 日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4 年 03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弘仁 簽章

總經理：劉慶文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董事會

會議日期	重 大 決 議 事 項
103.03.25	1.業務報告 2.103 年第一季內部稽核例行報告 3.102 年營業報告書 4.取得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報告案 5.102 年度財務報表及核定財務報表案 6.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7.檢驗儀器設備、檢驗資訊軟硬體採購案 8.103 年股東常會召開案 9.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依發行及認股辦法第九條規定應向主管機關申請轉換發行新股登記 10. 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展貸案 11.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03.05.08	1.業務報告 2.10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3.取得上海敏弘公司股權報告案 4.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 5.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6.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7.103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 8.修正本公司 103 年度股東會議案 9.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 10.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依發行及認股辦法第九條規定應向主管機關申請轉換發行新股登記 11. 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展貸案 12. 影像醫學儀器設備採購案
103.07.08	1.業務報告 2.現金增資香港子公司報告案 3.影像醫學儀器設備採購案 4.參與亞太現金增資案 5.組織調整案 6.副總經理及發言人任命案 7. 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新貸案
103.08.11	1.業務報告 2.103 年度第二季內部稽核例行報告 3.103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4.處分敏成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股權案 5.擬訂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派暨資本公積發放現金之除權(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6.本公司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及轉

	換價格調整 7. 本公司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3 年度第二季轉換情形及申請轉換發行新股登記 8.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停止轉換期間及認股價格調整 9.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依發行及認股辦法第九條規定應向主管機關轉換發行新股登記 10. 參與籌資設立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3. 09. 25	1. 業務報告 2. 處分敏成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股權案 3. 參與投資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 4.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委任案 5. 增設透析事業部 6. 本公司擬變更 102 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 7. 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展貸案
103. 11. 12	1. 業務報告 2. 103 年第三季內部稽核例行報告 3. 10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4. 擬調整敏盛醫療體系部分台灣長照機構管理服務業務收費標準案 5. 更換副簽會計師案 6. 訂定資金貸與予子公司之額度案 7. 本公司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3 年度第三季轉換情形及申請轉換發行新股登記 8.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依發行及認股辦法第九條規定應向主管機關申請轉換發行新股登記
103. 12. 19	1. 業務報告 2. 103 年第四季內部稽核例行報告 3. 104 年預算暨營運計畫 4. 104 年內部稽核計畫 5. 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修改案 6. 10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辦法 7. 本公司擬實施庫藏股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案 8. 副總經理及發言人任命案 9. 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展貸案
104. 03. 18	1. 業務報告 2. 104 年第一季內部稽核例行報告 3. 103 年營業報告書 4. 投資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股權報告案 5. 投資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報告案 6. 本公司實施買回庫藏股期間屆滿情形報告案 7. 修訂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程序」案 8. 103 年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9.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10. 參與籌資設立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 11. 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案 12. 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3. 擬解除新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4. 副總經理任命案 15.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道德行為準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16. 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17. 104 年股東常會召開案 18. 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新貸及展貸案

104.05.06	1. 業務報告 2. 104 年第二季內部稽核例行報告 3. 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4. 處分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權案 5.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6.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7. 104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案 8. 審查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9. 修正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議案 10. 本公司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4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止轉換情形及申請轉換發行新股登記 11.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依發行及認股辦法第九條規定應向主管機關申請轉換發行新股登記 12. 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新貸案
-----------	---

2. 股東常會

會議日期	重大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3.6.23 股東常會	1.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2.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4.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 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 已執行完成 2. 已執行完成 3. 已執行完成 4. 已完成變更登記 5. 修訂後版本已公告上傳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4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副總經理	魏資文	103 年 7 月 1 日	104 年 1 月 31 日	配合集團政策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及級距表：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	謝建新	103/01/01~103/12/31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費項目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1)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 謝建新	2,435	0	214	0	200	414	103/1/1~103/12/31	無

註 1：移轉訂價報告 200 仟元。

-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請參閱第 95 頁。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1,005,423	5,418,000	1,139,630	-960,000	20,000	(7,460,000)
董事長 (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1,005,423	5,418,000	1,139,630	-960,000	20,000	(7,460,000)
董 事 (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1,005,423	5,418,000	1,139,630	-960,000	20,000	(7,460,000)
董 事 (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張長榮	1,005,423	5,418,000	1,139,630	-960,000	20,000	(7,460,000)
董 事 (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陳彩碧 (註)	1,005,423	5,418,000	1,139,630	-960,000	20,000	(7,460,000)
董 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 (股)公司(註)	9,605	0	10,079	0	0	0
董 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楊文鈞(註)	9,605	0	10,079	0	0	0
董 事	啟鼎創業投資(股) 公司(註)	15,565	0	16,334	0	0	0
董 事	啟鼎創業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邱德成(註)	15,565	0	16,334	0	0	0
獨立董事	黃崇興(註)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孫智麗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蕭乃彰	0	0	0	0	0	0
監察人	洪茂蔚	0	0	0	0	0	0
監察人	林丕容	0	0	0	0	0	0
監察人	楊征投資(股)公司	(19,801)	0	97,816	650,000	0	(400,000)
監察人	楊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敏盛(註)	(19,801)	0	97,816	650,000	0	(400,000)
董事長	楊弘仁	(169,321)	(230,000)	25,166	0	100,000	0
總經理	劉慶文	8	0	52,291	0	0	0

職稱	姓 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副總經理	吳明訓	27,402	0	7,144	0	0	0
副總經理	賴揚仁(註)	(5,00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益全(註)	(5,377)	0	0	0	0	0
副總經理	魏資文(註)	0	0	61,338	0	0	0
副總經理	張斯綱(註)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蓬萱(註)	0	0	0	0	0	0
會計經理	林芳莢(註)	15,745	0	(14,962)	0	0	0

註：黃崇興 103/7/1 解任、魏資文 103/7/1 上任、魏資文 104/1/31 解任、賴揚仁 102/2/22 解任、林益全 102/5/25 解任、林芳莢 101/10/11 就任、張斯綱 103/12/19 上任、陳蓬萱 104/2/1 上任。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4 年 4 月 25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 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 係。(註3)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敏盛醫控股 份有限公司	24,124,301	40.67	0	0	0	0	1. 楊征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1. 楊 征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敏盛 醫 控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敏 盛 資 產 管 理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之 代 表 人 互 為	無
代表人： 楊敏盛	0	0	984,322	1.66	0	0	2. 敏盛資產管理股 份有限公司 3. 楊陳彩碧 4. 楊弘仁 5. 楊怡珊		
敏盛資產管 理股份有限 公司	669,341	1.13	0	0	0	0	1. 敏盛醫控股份有 限公司		無
代表人： 楊敏盛	0	0	984,322	1.66	0	0	2. 楊征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3. 楊陳彩碧 4. 楊弘仁		無

							5. 楊怡珊	配偶。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15,532	1.21	0	0	0	0	1.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2.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 楊陳彩碧 4. 楊弘仁 5. 楊怡珊	2.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楊陳彩碧。	無
代表人： 楊陳彩碧	984,322	1.66	0	0	0	0		3. 楊弘仁、楊怡珊為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及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	無
楊陳彩碧	984,322	1.66	0	0	0	0	1.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2.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 楊弘仁 5. 楊怡珊	4. 楊弘仁、楊怡珊互為兄妹。	無
楊弘仁	568,161	0.96	0	0	0	0	1.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2.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 楊陳彩碧 5. 楊怡珊		無
楊怡珊	351,243	0.59	0	0	0	0	1.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2.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 楊陳彩碧 5. 楊弘仁		無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2,551,842	4.30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 陳木在	0	0	0	0	0	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1,491,000	2.51	0	0	0	0	無	無	無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345,628	0.58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 邱德成	0	0	0	0	0	0			
福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2,767	0.53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 孫新惠	0	0	0	0	0	0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4 年 03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敏成(股)公司	9,840	59.73%	1,082	6.57%	10,922	66.30%
瑪科隆(股)公司	3,870	60%	0	0	3,870	60%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	3,833	85.43%	189	4.21%	4,022	89.66%
中原醫管(股)公司	1,000	100%	0	0	1,000	100%
亞太健康(股)公司	16,300	94.22%	0	0	16,300	94.22%
盛弘醫藥(香港)公司	1,500	100%	0	0	1,500	100%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敏盛醫藥(股)公司	2,100	70%	0	0	2,100	70%
捷邦科技(股)公司	0	0	860	80	860	80
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可信科技(股)公司	0	0	400	63.19%	400	63.19%
医云健康科技(股)公司	0	0	10	100%	10	100%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公司	0	0	0	100%	0	100%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0	0	0	100%	0	100%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0	0	0	100%	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2.10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設立資本	無	註1
96.11	10	21,000	210,000	21,000	21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2
97.05	15	50,000	500,000	23,100	231,000	現金增資	無	註3
97.08	10	50,000	500,000	25,000	25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4
98.09	10	50,000	500,000	27,000	27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5
	13.25			27,150	271,5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98.10	27	50,000	500,000	30,150	301,500	現金增資	無	註6
99.02	31	50,000	500,000	35,148	351,480	現金增資	無	註7
99.07	10	50,000	500,000	37,960	379,598	盈餘轉增資	無	註8
	15.16			38,110	381,098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0.03	36	50,000	500,000	42,192	421,918	現金增資	無	註9
100.09	10	50,000	500,000	43,458	434,576	盈餘轉增資	無	註10
101.10	18.8	100,000	1,000,000	43,708	437,076	員工認股	無	註11
	10			45,881	458,805	盈餘轉增資		
	22.98			51,297	512,971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2.03	22.98	100,000	1,000,000	51,850	518,497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註12
102.05	18	100,000	1,000,000	51,854	518,537	員工認股	無	註13
	22.98			52,398	523,977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2.10	18	100,000	1,000,000	52,467	524,672	員工認股	無	註14
	10			55,087	550,870	盈餘轉增資		
	22.98			55,152	551,523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2.12	17.1	100,000	1,000,000	55,428	554,283	員工認股	無	註15
	18							
103.04	17.1	100,000	1,000,000	55,452	554,523	員工認股	無	註16
	21.89			55,589	555,89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3.06	17.1	100,000	1,000,000	55,600	556,003	員工認股	無	註17
103.10	17.1	100,000	1,000,000	55,630	556,303	員工認股	無	註18
	10			58,410	584,104	盈餘轉增資		
	21.89			58,734	587,347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4.01	16.3	100,000	1,000,000	58,745	587,457	員工認股	無	註19
	21.89			58,823	588,23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註1：92年10月13日經授中字第09232793980號

註2：96年11月20日經授中字第09633073780號

註3：97年05月19日經授中字第09732260910號

註4：97年08月04日經授中字第09732765220號

註5：98年07月14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34558號及98年09月15日經授中字第09833057760號

註6：98年07月29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37987號及98年10月08日經授中字第09833206110號

註7：98年12月11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66075號及99年02月10日經授中字第09931671870號

註8：99年07月28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39571號及99年11月01日經授中字第09932762350號

註9：100年01月17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73963號及100年3月14日經授中字第10031753080號

註10：100年07月07日金管證發字第1000031409號及100年9月14日經授中字第10032489230號

註11：101年08月10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35228號及101年10月30日經授商字第10101224560號

註12：102年03月12日經授商字第10201044170號

註13：102年05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201091590號

註 14：102 年 08 月 0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30545 號及 102 年 10 月 1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202410 號
 註 15：102 年 12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256970 號
 註 16：103 年 04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70200 號
 註 17：103 年 06 月 17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14790 號
 註 18：103 年 10 月 03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04740 號
 註 19：104 年 01 月 13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62300 號

股份種類

104 年 4 月 25 日/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59,317,852 股	40,682,148 股	100,000,000 股	無

註：1.已發行股份屬於上櫃股票。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4 年 4 月 25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3	23	6,609	7	6,642
持有股數	0	2,582,842	28,762,277	27,720,669	252,064	59,317,852
持股比例（%）	0	4.35%	48.49%	46.73%	0.43%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4 年 4 月 25 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730	422,542	0.71%
1,000 至 5,000	2,836	5,457,606	9.20%
5,001 至 10,000	495	3,383,834	5.71%
10,001 至 15,000	245	2,853,148	4.81%
15,001 至 20,000	75	1,301,858	2.20%
20,001 至 30,000	102	2,453,757	4.14%
30,001 至 40,000	44	1,499,708	2.53%
40,001 至 50,000	22	997,559	1.68%
50,001 至 100,000	53	3,524,096	5.94%
100,001 至 200,000	20	2,897,931	4.89%
200,001 至 400,000	13	3,421,314	5.77%
400,001 至 600,000	1	568,161	0.96%
600,001 至 800,000	2	1,384,873	2.33%
800,001 至 1,000,000	1	984,322	1.65%
1,000,001 以上	3	28,167,143	47.48%
合計	6,642	59,317,852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4 年 4 月 25 日；單位：股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24,124,301	40.67%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1,842	4.3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1,491,000	2.51%
楊陳彩碧	984,322	1.66%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15,532	1.21%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69,341	1.13%
楊弘仁	568,161	0.96%
楊怡珊	351,243	0.59%
啟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5,628	0.58%
福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2,767	0.53%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截至 104 年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49.50	43.3	43.2
	最 低		30.85	29.00	35.3
	平 均		42.27	39.04	39.3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9.47	19.99	不適用
	分配後		18.97	18.59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376	58,557	不適用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64	1.81	不適用
		調整後	1.56	1.23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5	0.5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5	0.5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25.77	21.57	不適用
	本利比（註 2）		84.54	78.08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1.18%	1.28%	不適用

註 1：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民國 103 年之盈餘分配案，業經 104 年 5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當期淨利，除彌補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後，盈餘分配總額經董事會提報股東會決議後，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一、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 3。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 7。

三、股東紅利百分之 90。

本公司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員工紅利發放之對象得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合計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從屬公司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股利政策：

股利發放金額係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實際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業經 104 年 5 月 6 日董事會通過)

股利種類	每股配發(元)	來源
股票股利	0.5	未分配盈餘
現金股利	0.5	未分配盈餘

（七）本次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 104 年 5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參閱（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係按公司內部預估全年度營業結果，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提撥成數計算估列。如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數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調整增減分配年度損益。

3.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

- (1)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 104 年 05 月 06 日董事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8,799,250 元（每股新台幣 0.5 元）及股票股利新台幣 28,799,260 元（每股新台幣 0.5 元），員工紅利新台幣 4,479,884 元，董監酬勞新台幣 1,919,950 元；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與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有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認列費用估列數	董事會通過金額	差異
員工紅利	6,708	4,480	(2,228)
董監酬勞	2,875	1,920	(955)

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差異數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 104 年度之損益。

-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 (3) 考慮擬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設算 103 年度基本每股盈餘為 1.81 元。

4.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不適用。

5.前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實際配發情形酬勞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原董事會通過金額	實際配發金額（註）	差異
員工紅利	4,022	4,097	75
董監酬勞	1,724	1,724	0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實際配發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於 103 年度之損益。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4 年 3 月 31 日

買 回 期 次 (註)	第 1 次(期)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3 年 12 月 24 日~104 年 02 月 13 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31.5~4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1,491,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57,197,047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491,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5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1/5/30	102/8/2
面 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 行 價 格		壹佰元整	壹佰元整
總 額		新台幣 170,000,000 元	新台幣 500,000,000 元
利 率		0%	0%
期 限		三年期 到期日：104/5/30	三年期 到期日：105/8/2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不適用
受 託 人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 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 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黃海悅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黃海悅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0 元(0 張)	新台幣 494,000,000 元(4,940 張)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 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新台幣 170,000,000 元	新台幣 6,000,000 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已全數轉換完畢	尚餘可轉換股數約計 13,052 仟股(以每股 37.85 元轉換)，若以目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數 58,823 仟股計算，稀釋比率為 22.19%，對現有股東權益每股淨值影響將由 19.99 元減至 16.37 元(以本公司 103 年度財務資料計算)。
交 換 標 的 委 託 保 管 機 構 名 稱		不適用	不適用

轉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年 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
	目			
轉債市價公司	最 高	211.00	197.00	188.00
	最 低	144.30	161.00	183.00
	平 均	183.98	165.63	185.5
轉 換 價 格		102 年 9 月 15 日調整 21.89	102 年 9 月 15 日調整 21.89	103 年 9 月 10 日調整 20.86
發 行 日 期 及 發 行 時 轉 換 價 格		101 年 5 月 30 日發行 24	101 年 5 月 30 日發行 24	101 年 5 月 30 日發行 24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年 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
	目			
轉債市價公司	最 高	122.45	111.95	113.45
	最 低	160.80	101.25	103.90
	平 均	109.81	107.91	108.12
轉 換 價 格		102 年 9 月 15 日調整 39.73	102 年 9 月 15 日調整 39.73	103 年 9 月 10 日調整 37.85
發 行 日 期 及 發 行 時 轉 換 價 格		102 年 8 月 2 日發行 41.7	102 年 8 月 2 日發行 41.7	102 年 8 月 2 日發行 41.7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4 年 0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99 年 1 月 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者
發行(辦理)日期	99 年 5 月 8 日
發行單位數	1,0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70%
認股存續期間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認股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比例： 屆滿 2 年，可行使 50%(累計) 屆滿 3 年，可行使 100%(累計)
已執行取得股數	873,5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5,513,5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26,5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6.3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2%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未執行認股數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 58,823 仟股之 0.22%，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影響。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三)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4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	楊弘仁										
	總經理	劉慶文				18.80						
	副總經理	賴揚仁(註)	327,000	0.56%	277,000	18.00	4,860,500	0.47%	50,000	16.30	815,000	0.09%
	副總經理	吳明訓				17.10						
	財務長	魏資文(註)				16.30						
前十大員工	員工	洪淑娟										
	員工	張心瑤										
	員工	廖為良										
	員工	李佳霏(註)				18.80						
	員工	王妍人	401,000	0.68%	388,500	18.00	6,980,700	0.66%	12,500	16.30	203,750	0.02%
	員工	曾雅谷				17.10						
	員工	吳昇明(註)				16.30						
	員工	陳曉峰										
員工	員工	黃惠君										
	員工	林芳莫										

註：101/6/30 吳昇明離職、102/1/1 魏資文轉任董事長室、102/2/22 賴揚仁解任、103/5/30 李佳霏離職。

(四) 最近三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 本公司一〇二年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計畫內容

- (1) 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1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4687 號函。
-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500,000 仟元整。
- (3)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 張，每股 100 元。
- (4) 原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購置固定資產	103 年第 2 季	300,000	41,000	97,300	89,690	72,010
充實營運資金	102 年第 3 季	200,000	200,000	-	-	-
合計	—	500,000	241,000	97,300	89,690	72,010

2. 原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累計截至 103 年第二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 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購置固定資產	支用金額	預 定	300,000	因實際合作對象及項目異動致使計畫變更，將召開董事會辦理後續事宜。
		實 際	26,249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00%	
		實 際	8.75%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 定	200,000	
		實 際	200,000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00%	
		實 際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 定	500,000	
		實 際	226,249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00%	
		實 際	45.25%	

3. 原預計效益

(1) 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募集之資金預計於 102 年 7 月募集完成，若此部分資金全數以銀行借款支應，以 102 年度之銀行借款利率 1.66% 來計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費用現金流出 3,320 仟元。

(2)購置固定資產

預計購置固定資產為長期照護、血液透析及醫事檢測儀器及相關設施，並將做為營業或資本型租賃，合計 300,000 仟元，預估資金收回年限為 6.39 年，其原預計效益詳如下表所示：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36,582	55,381	55,311	55,266	55,247	55,252	55,283
營業成本	2,696	4,043	4,015	3,997	3,990	3,992	4,004
營業毛利	33,886	51,337	51,296	51,269	51,257	51,260	51,279
營業費用	19,325	29,294	29,080	28,872	28,769	28,770	28,774
營業利益	14,561	22,043	22,216	22,397	22,488	22,491	22,505
折舊費用	17,977	27,273	27,273	27,273	27,273	27,273	27,273
現金流入	32,538	49,316	49,489	49,670	49,761	49,764	49,777

在該公司預計計劃中，充實營運資金部份已執行完成，在購置固定資產部份，長期照護部份，部份原訂合作照護機構取消合作意願；血液透析部份，洗腎中心因空間配置僅大園開始動工；醫事檢測部份因開標時程延後且金額亦較原預計為小，縱上所述，原訂計畫執行內容項目，因實際合作對象及項目異動，故計畫執行與原定計畫有所差異，因計畫與實際差異係屬異動而非僅為落後，並金額已達 87.12.12 修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畫變更應注意事項」第三項規定，所稱募集資金計畫變更要件之 20%，依規定於 103 年 9 月 25 日董事會辦理計畫變更，將截至 103 年第二季底之所餘資金 273,751 仟元，全數移作充實營運資金支用，另預計於 104 年上半年度召開之股東常會予以追認。

4. 變更後資金運用進度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購置固定資產	103 年第 2 季	26,249	0	2,862	9,725	13,662	0
充實營運資金	102 年第 3 季	473,751	200,000	0	0	0	273,751
合計	—	500,000	241,000	97,300	89,690	13,662	273,751

5. 變更後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累計截至 103 年第三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 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購置固定資產	支用金額	預 定	26,249	已執行完畢。
		實 際	26,249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00%	
		實 際	100.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 定	473,751	

	執行進度	實 際	473,751	
		預 定	100.00%	
		實 際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 定	500,000	
		實 際	500,000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00%	
		實 際	100.00%	

6. 變更後效益分析

(1) 充實營運資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基本財務 資料	流動資產	1,648,830	1,644,018
	流動負債	643,328	1,216,481
	負債總額	1,129,916	1,373,192
	利息支出	7,880	16,168
	營業收入	1,864,918	1,968,746
	每股盈餘	1.56	1.81
財務結構	負債/資產總額	48.89	50.87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	779.23	313.1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6.30	135.15
	速動比率(%)	229.25	123.4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每股盈餘亦由 102 年度之 1.56 元成長至 103 年之 1.81 元，整體負債比率因採用轉換公司債方式融資而由 102 年度之 48.89%提高至 103 年度之 50.87%，故本公司於 103 年籌資案之效益在充實營運資金方面應屬顯現。

(2) 購置固定資產

所購置固定資產包括龍潭長期照護之家及大園血液透析相關設備及設施，並將做為營業或資本型租賃，合計 26,249 仟元，預估資金收回年限為 6.14 年，其預計效益詳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2,851	5,572	5,567	5,565	5,567	5,574	5,584
營業成本	348	645	642	642	642	645	649
營業毛利	2,503	4,928	4,925	4,924	4,925	4,929	4,935
營業費用	1,367	2,709	2,675	2,643	2,627	2,628	2,630
營業利益	1,135	2,219	2,249	2,281	2,298	2,301	2,305
折舊費用	1,193	2,386	2,386	2,386	2,386	2,386	2,386
現金流入	2,329	4,606	4,636	4,667	4,684	4,687	4,69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產品項目：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為專業健康管理及醫藥經營機構。主要業務範疇包括藥品及衛材供應、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健康管理、醫療人力派遣、醫療管理諮詢及委託經營服務、遠距醫療照護、長期照護等。

本公司向經濟部登記之主要營業項目如下：

- 01.F108021 西藥批發業。
- 02.F108011 中藥批發業。
- 03.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 04.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05.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 06.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07.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08.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09.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10.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11.IC01010 藥品檢驗業。
- 12.IZ12010 人力派遣業。
- 13.JE01010 租賃業。
- 14.JZ99050 仲介服務業。
- 15.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16.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17.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18.F108051 化粧品色素販賣業。
- 19.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類別 \ 年度	103 年	
	業務收入	佔營業額比例
藥品、醫材及科技材料供應	1,477,083	75.03
健康及醫療管理	400,281	20.33
設備租賃服務	53,944	2.74
長期照護服務	37,438	1.90
合計	1,968,746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 醫藥流通部

- A. 醫藥品聯合採購平台：包括藥品、衛材、居家照護用品等
- B. 藥品衛材倉儲物流管理
- C. 藥品衛材專業資訊諮詢與服務
- D. 藥品、保健食品及藥妝品之經銷與代理

(2) 健康管理部

- A. 醫療健檢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服務
- B. 醫學檢驗實驗室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服務
- C. 醫護人力規劃與派遣服務
- D. 醫務室規劃與設置
- E. 職場健康管理諮詢服務

(3) 專科服務部

- A. 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包括醫療儀器設備、工程、手術器械、資訊軟硬體及其他特定設備等買賣租賃業務：
 - a. 儀器類：包含影像醫學設備、超音波、運動心電圖、聽力檢查設備、呼吸器、床邊生理監視器、心臟電擊器、電燒機、手術氣鑽、電鑽、麻醉機、葉克膜、主動脈氣球幫浦、手術台、微電腦高壓滅菌鍋、電子腸胃鏡等，及其他治療或延續病患生命所需之儀器與輔助設備設施。
 - b. 器械類：手術器械、軟硬式內視鏡等。
 - c. 資訊類：醫療運作之資訊類軟硬體等。
- B. 租賃醫療儀器設備之後續服務：包括保養(原廠或副廠)、維修及相關維護諮詢，並協助處理二手儀器設備。
- C. 專案租賃：依照客戶所需量身訂作，將商品與服務加以模組化，提供客戶完整適切的租賃專案。

- D. 專業諮詢：提供醫療儀器設備建置、採購與更新的相關評估、醫療院所建置相關軟硬體諮詢、大型醫療設備建置及合作諮詢。

(4)長照事業部

- A. 生活照顧：包括長期照護、安養服務等照護業務：
 - a. 長期照護類：包含一般性護理、及特定功能性護理，及其他居家服務或日間照顧等。
 - b. 長期照護服務型態：機構式照護、社區式照護及居家式照護等。
- B. 專業顧問諮詢：提供教育訓練、教材標準化編制、與相關長照中心評估、建置、採購相關軟硬體諮詢、專業設施設備建置及合作諮詢。
- C. 長照教育訓練。
- D. 長照聯採業務。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 (1)自有保健食品開發與銷售
- (2)國內外藥品及衛材代理及開發
- (3)利用人力派遣及專業人力訓練，提供客戶完整的租賃服務，已拓展至長期照護及血液透析等
- (4)醫療儀器設備代理與經銷及特殊衛材經銷
- (5)建立醫療儀器設備網路平台
- (6)辦理「103 年度失智症照護技巧訓練及家屬支持團體」，增加教育訓練的服務項目
- (7)長照教育訓練及兩(多)岸教育訓練
- (8)因應長照服務法開發外籍看護派遣
- (9)增加到府照護的居家照服員派遣服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醫藥市場

A. 全球藥品市場穩增長態勢不變

隨著老年人口增加、新興市場所得成長及醫改政策之推動，整體醫藥市場依舊維持穩健成長趨勢，預估全球醫藥市場 2017 年可達 1.2 兆美金，其中處方藥市場預估 2017 年將達 8,860 億美金。已開發國家使用原廠藥的比重仍高，而新興市場因國民所得、醫療負擔能力較低下，反而以學名藥為主要選擇，因此藥廠的開發策略也有所差別：美國市場因新藥無藥價上之管制，商機龐大，且 FDA 近兩年新藥核准數量皆高於均值，新藥開發在美國市場仍是藥廠重要發展方向所在；而新興市場端，反而以開發學名藥為主流趨勢。新興藥品市場預期

將是未來全球藥品市場的主要成長地區，而學名藥與生技藥則將成為未來全球藥品市場的成長動力。

表一：各區塊藥品使用比率

	已開發國家		新興國家		其他	
	2012	2017	2012	2017	2012	2017
品牌藥	72%	67%	31%	26%	57%	52%
學名藥	16%	21%	58%	63%	27%	31%
其他（包含 OTC 等）	12%	12%	11%	11%	16%	17%
2012-2017 年年複合成長率	1.8%		12.3%		5.3%	

資料來源: IEK

B. 健康照護盛行，個人化醫療將當道

巨量資料（Big Data）之盛行也開始延伸至醫療領域，Google 於 2014 年 7 月啟動 center Study 項目，此模式為將匿名搜集基因和分子信息，希望藉此幫助研究人員更早發現心臟病和癌症的各種跡象，進而推廣預防措施，且隨資料分析更完整化後，預期未來醫療模式將會從以醫院為中心轉為以病患為中心之個人化健康服務與照護，此在支出之分配比例上之轉向，即疾病預測與診斷支出比重持續增加也可看見此趨勢之成形。

C. 生物相似藥品市場蓬勃發展

生技藥品多利用活細胞生產，故生物相似性藥品（biosimilars）就其本身而言並不同於一般學名藥，經由不同細胞生產的大分子複雜結構，在蛋白質修飾過程或有不同，故所產生的分子可能相似原分子，但並非等同。化學合成小分子學名藥，上市前僅需完成生物相等性（bioequivalence）試驗便可核准上市，其成本大約 100~300 萬美元，但生物相似藥品的上市，法規要求高出許多，需要完整的臨床一期與三期試驗去證明其安全與效能，且由於生技藥品多使用活細胞生產，一旦製程上有所變動，將影響整體療效，有鑑於此，目前各國對於生物相似性藥品之法規設置已漸趨普遍。

歐洲於 2004 年擬定生物相似藥品規範，並於 2006 年核准第一個生物相似藥品上市，故成為生物相似藥品試驗基地，過去已有三種生物相似藥品已上市，包括 hGH、EPO、filgrastim。前述三樣藥品初次都是在德國上市，同時德國也是歐洲最大學名藥市場，而德國對學名藥接受度如此高的原因在於高度的醫療支付壓力導致。

美國則是生物相似藥品的新興市場，其主要原因是 2010 年 3 月通過的醫療改革案「病患保護與平價醫療法案（Patient Protection and Affordable Care Act）」，其中的生物藥品價格競爭與創新法案（Biologics Price Competition Innovation Act, BPCIA）已明確定義生物相似藥品審查流程，該法案給予 FDA 一新的權利去審查生物相似藥品，並頒發許可證和執行上市後監控。2012 年 FDA 亦公布 3 項生物相似性藥品指導方針草案，以供產業內開發商參考。

生物相似藥品市場的成長動能來自於原生技藥品的專利期屆滿，估計 2009~2015 年至少有 15 個生技藥品專利到期，進對生物相似藥品形成一巨大商機，而前十

大生技藥品如Enbrel、Remicade、Humira、Rituxan等將陸續在2016前喪失專利保護（圖26-15）；加上各國為降低日益龐大的醫療支出，將有助於促使生物相似藥品的接受度與使用量。根據IMS(2012)，2011年全球生物相似藥品市場約6.9億美元，約占生技藥品市場0.4%，估計至2016年將成長至20~40億美元。許多大型製藥廠紛紛投入生物相似藥品的開發，包括：Merck & Co.、Novartis、Astra Zeneca和Eli Lilly等皆已建立相關技術，欲進入生物相似藥品市場，部分廠商更組成策略合作夥伴，例如：Pfizer與Biocon、Amgen與Actav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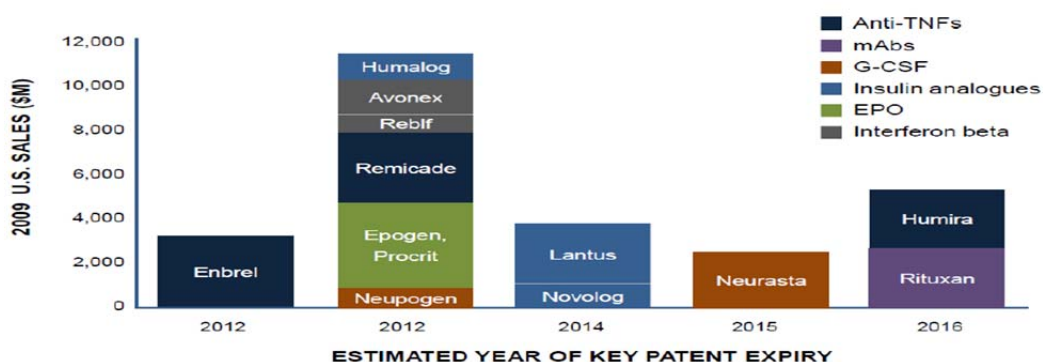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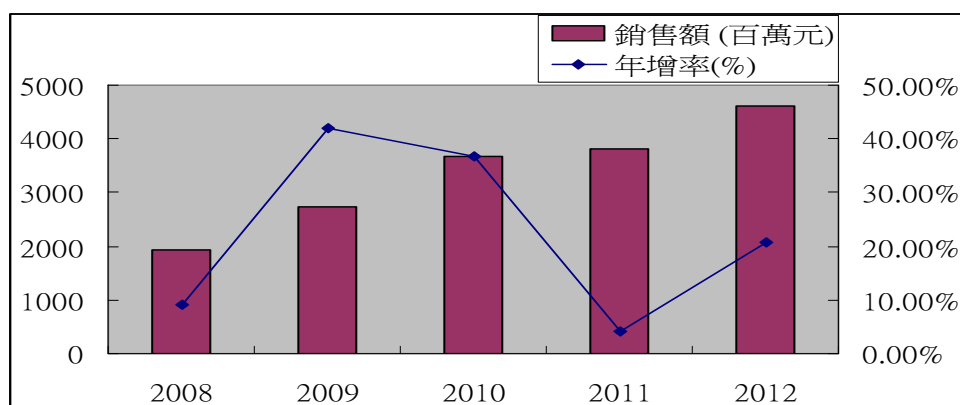
圖 1 近年面臨專利過期的生技藥品種類

資料來源：Medco data；Sung Wan Kim(2011)。

(2) 醫療保健

我國國內醫療保健服務市場除因國內逐漸邁向高齡化社會，對於醫療服務需求顯著增加，近年來，國內業者積極推廣醫療美容、健檢等醫療服務、陸客來台人數成長及國際醫療服務緩步成長驅動下，也促使整體市場接受度明顯提高，其銷售額呈現穩定成長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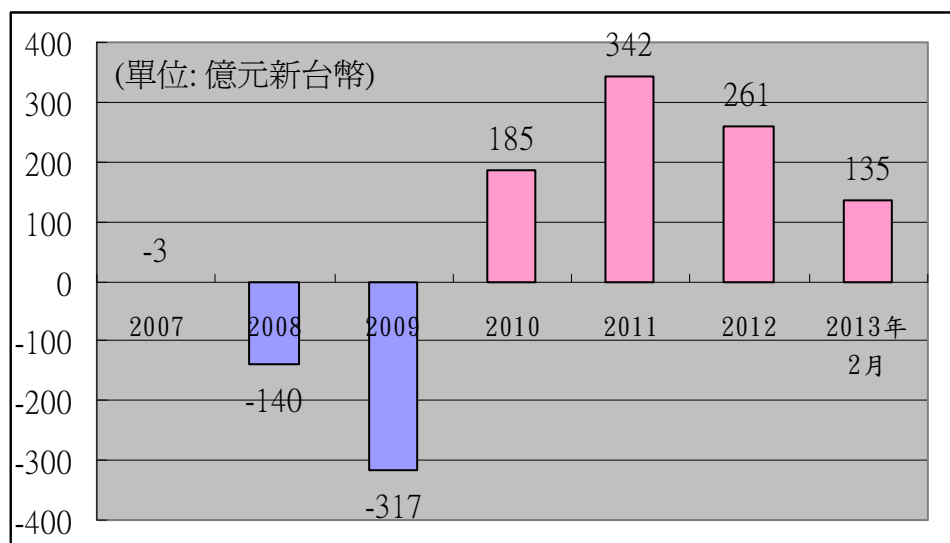
根據財政統計月報(2013/01)顯示，我國 2012 年醫療保健服務市場銷售額達新台幣 46 億元，較 2012 年同期增加 20.7%，成長態勢轉為強勁。



資料來源：財政統計月報、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日盛證券整理

另從中央健保局統計資料，自 2005 年以來健保醫療支出均呈現穩定的成長態勢，主要為國內醫療意識抬頭，加上高齡化社會趨勢明顯，對於醫療保健服務需求提

升所致，然醫療支出的不斷增加，卻對國家財政造成一定程度之負擔，因此如何兼顧國民健康及維持財政平衡為當前政府相當重要之議題。



資料來源：中央健保局、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日盛證券整理

根據上表，中央健保局財務狀況在 2009 年前皆呈現支出大於收入之短絀之狀況，雖然在各類醫療院所逐步實施總額給付制度後，短絀情況已有大幅改善，然也造成在總額給付制度下，醫療院所為維持營運，並控制醫療成本，其醫療品質的維持明顯受到質疑。近年來在醫療支出持續增加趨勢下，政府雖陸續進行總額給付及調降藥價給付等政策，然財務缺口仍持續擴大，2009 年財務缺口達新台幣 317 億元，截至 2011 年 6 月止，其缺口已達新台幣 608 億元水準之譜，而為解決此一狀況，避免健保面臨破產之危機，衛生署遂於 2010 年 4 月起決定調漲健保保費來因應以解決國內健保所面臨的破產危機，在健保保費有效調漲後，2011 年國內健保已出現 342 億元的盈餘，2012 年盈餘達到 261 億元，顯見國內健保財務狀況逐步改善。2011 年 1 月 4 日二代健保法正式三讀通過，在健保財務逐步改善、二代健保上路之後，將促使國內醫療資源能更為有效的分配，有助於國內醫療保健服務業的長遠發展。

(3) 醫學檢驗

隨著生物科技的高速發展，醫檢技術已由早期的手工化學檢驗法，演進到今日的自動化分析技術，而醫學檢驗的角色，亦漸漸在醫療團隊中突顯出來，成為疾病診療的重要依據。國內醫檢從業人口自 1967 年起日漸增多，行政院衛生署規定；凡從事醫檢業務者應成立公會，其組織比照「醫師法」及相關法令，另規定凡醫檢人員，非加入公會者不得執業，內政部並正式頒發「醫事檢驗師證書」，立法院亦三讀通過「醫事檢驗師法」，讓醫學檢驗晉升為需有國家認定的專業技術。2004 年醫學檢驗產業的發展方向，因為實施檢驗給付點數修正及成人預防保健二階段，出現重要的分水嶺。目前符合健保醫療費用支付標準的臨床檢驗項目達 450

以上，而隨著醫療技術不斷提昇，許多新檢驗項目亦不斷地被研究開發。此外，由於衛生主管機關及國人對醫療保健價值觀的明顯改變，更加突顯預防性健康檢查的重要性，各類健康檢查應運而生。檢驗項目的開立，多由家庭醫學科醫師，根據各類相關法規執行。而隨著醫療檢驗技術不斷精進，國內市場上亦出現科技集團與生技產業結合，共同發展基因檢測與幹細胞技術的首例。

(4)醫療儀器設備租賃

依經濟部最新統計資料顯示，103 年租賃業總營業額為 770 億元，較 102 年增加 4.12%，其中運輸工具設備租賃業增幅 2.19%，物品租賃業亦增加 5.68%，機械設備租賃業則增長 7.55%。租賃業大多採融資性租賃，由租賃公司購買承租企業所需之儀器設備後，再租予承租人，以分期付款方式收取購買資金及利息，並在租約到期時，提供承租者優先承購該項資產之選擇。103 年全年租賃費用，整體表現較 102 年為佳，顯示經濟持續成長復甦，有利於租賃業務之擴展。而因時代的進步，新型及更先進之醫療儀器設備不斷推出，再加上目前各醫療院所使用的醫療儀器已陸續進入汰換期，造成中小型醫院資金運用不小壓力，藉由醫療儀器設備租賃模式，期能使中小型醫療院所降低一次性資本支出並維持良好營運，創造就醫民眾、醫療院所與租賃業之三贏局面。

(5)長期照護市場

A. 人口高齡化社會速度加劇

我國人口結構趨向少子化、高齡化，國民平均壽命延長。自 82 年我國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比率即跨越 7%的人口高齡化國家（aging nation）門檻，至 101 年老年人口比率已達到 11.08%；由於戰後嬰兒潮，世界之人口均逐漸邁入高齡，因此未來幾十年我國之老化情形將更為明顯，根據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101 年 8 月公布之人口中推計結果顯示，65 歲以上老年人口將從 107 年的 381.1 萬人（16.3%）增加到 114 年的 473.6 萬人（20%），至 145 年時我國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更將高達 754.8 萬人，佔總人口之 38.2%，而在 65 歲以上人口群中，85 歲以上者所占的比例亦逐年攀升，顯示我國已極需重視人口老化問題。

B. 疾病慢性化致失能率與長照需求的增加

隨著老年人口的快速成長，慢性病與功能障礙的需求將逐漸浮現且增加，這些功能障礙者與缺乏自我照顧能力者，除健康與醫療服務外，亦需要廣泛的長期照護服務。依據 99 年國民長期照護需要調查之結果顯示，在各年齡層的失能率方面，75-84 歲者之失能率為 65-74 歲者之近三倍，75 歲以上者之失能率跳增，85 歲以上者近半數可能失能；推估未來 50 年我國 5 歲以上之失能人數，至 119 年將達 1,174,071 人，而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占整體比例亦增加為 79.33%，至 149 年時我國 5 歲以上之失能人數將高達 1,966,339 人，而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

占整體比例則為 92.31%，可見未來我國長期照護的需求將大量增加。現今台灣每 10 個人當中就有一個是 65 歲以上的高齡長者，未來 10 年可能出現每 5 個人中就有一位高齡長者，健康照顧與慢性病預防管理需求日增。

C. 在地老化(aging in place)為需求趨勢

內政部老人狀況調查報告顯示：老人對生活的期望，以「身體健康的生活」為最(36.33%)、「與家人團圓和樂的生活」居次、「經濟來源無虞」再次之。生活上最擔心的事情，亦以「健康問題」為首(24.35%)、「經濟來源」(15.52%)居次、自己生病(失能、失智)之照顧占 10.61%再次之，近六成老人希望與子女同住。

D. 長期照護政策

為了滿足日漸增多的長期照顧需求，發展完善的長期照護制度，政府政策方面推動「我國長期照顧 10 年計畫」，長照服務法將於 104 年實施、長照保險法 106 年推動上路，協助各項長照服務充分發展，並且以補助使用費方式，鼓勵民眾使用所需長照服務。預計隨著高齡化之速度及失能人口持續成長下，加上政府之產業輔助政策方面之注益下，長期照護市場可望穩定成長。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由公司與藥廠及物流商所構成的三角關係，是盛弘與上游產業的合作模式，亦為國內醫藥產業的創新趨勢，使得藥品採購供應鏈的供需生態產生巨大的轉變。在此種新三角關係下，藥品單價議價談判的對象仍是藥廠，但付款的對象卻轉變為物流商；亦即多家藥廠(尤以國際藥廠居多)將庫存壓力與應收帳款的風險，轉嫁予合作物流商，因此物流商所扮演的角色不再只是受藥廠委託配送藥品，而是直接與公司交易並訂定合約之經銷商。本公司與下游產業則以「創新的醫療整合服務」做為相互合作模式，以優質的醫藥專業能力，結合聯合採購、資源統合方式，有效整合既有通路，達到最適化之成本管理，以滿足客戶端對於藥品、儀器設備之品項需求與品質管理，並提供專業的健康檢查暨醫學檢驗之管理諮詢及委託經營服務。

上游	中游	下游
醫療儀器設備供應商 藥品供應商 衛材供應商 物流商	醫療管理顧問公司 醫療技術服務公司 醫藥聯採中心	醫療院所 連鎖藥局 醫療體系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藥材供應

現今醫療院所及藥局通路，除要面對健保制度所造成的財源壓力外，還須兼顧醫藥服務品質，其中藥品及衛材等醫療必須品的採購成本及供貨品質，更是醫療院所及藥局之經營關鍵。醫療機構及藥局通路已開始正視後勤管理方面的需求，亦即開始採用聯合採購及醫藥物流等系統工具，有效降低採購成本及兼顧供貨品質。為達成目的，必須要有以下幾項發展條件及重點：

- A. 具有集量規模的聯合採購平台
- B. 專業安全的醫藥物流系統
- C. 快速即時的供應鏈資訊系統
- D. 專業醫藥團隊的 know-how 支援

有鑑於近年來全球及台灣藥品市場持續成長，加上藥局通路是主要成長動力之一，因此藥局處方調劑運籌中心，是另一值得開發的新市場。

(2) 委託經營健康管理

A. 健康檢查

隨著全球高齡化時代的來臨，無論政府或個人，對健康檢查的重視度與日俱增，對健康檢查的要求亦相對地大幅提升，健康檢查遂由原本單純的醫療檢查與檢驗，漸漸轉型為所謂的「健康管理」服務。根據工業局預估，台灣養生照護產業從 2005 年起，七年間的投資金額可達 3,500 億元。台灣健康照護更被行政院列為 2015 年經濟發展願景四大新興產業之一，預估其年成長率將達 17%。而健康管理中心的服務不再只是侷限於健康檢查，還需包括檢查後的醫療處置與照護、後續追蹤、保健諮詢與疾病風險評估等服務。另外，對於亞洲健康族群，亦以協助及教導的角色，從生活中逐步改善並預防疾病的產生，也帶動了以「疾病預防」為核心概念的預防醫學。健檢目的在於取得受檢者的健康情報，即早發現潛伏性或進行性的疾病，及時給予矯正及治療，成功達到「早期發現，早期治療」的效果。現今台灣健康管理市場十分競爭，各種訴求如結合身心靈療法、健康食品、觀光休閒等多元化的營運方式，讓醫療不再只是醫療，更投入許多生活化因子，希望藉此爭取更多重視健康的族群。

B. 醫學檢驗

無論是取得 ISO 品質認證或是制定檢驗管理辦法，醫學檢驗中心的管理已成為近年來檢驗界的焦點訴求，主要目標在使醫學檢驗中心達到標準化、規範化、國際化的質量管理。此外，建立完整的 LIS 與 HIS 系統是充分發揮檢驗設備自動化優勢的重要環節，優化的資訊管理系統可確保檢驗資訊的正確性，避免人為數據處理疏失，並可迅速回傳檢驗結果。而檢驗儀器與試劑的選用與維護，更需建立一套嚴謹的規範，以保證檢驗數據的準確度。檢驗過程的管理，不但

檢驗科人員要付出努力，而臨床醫護人員、儀器廠家更需配合和支持，讓所有環節都能暢行無阻。近年來，醫院經營者在面臨健保困境下，紛紛將不具專業優勢的科別，改採委外經營，醫學檢驗就是常委由專業經營的部門之一，醫院藉此除可快速進入市場、獲得專業技能及資源、持續改善品質、提昇顧客滿意度外，仍可取得一定比例之管理費用以達到雙贏，並從中學習優點，對於組織學習具正面效果。另外，在總額支付下，基於成本效益，在不涉法前提下，若將醫院某科別的醫療業務，委由專業機構經營管理，由合作者自負盈虧，保障醫院最低收入，不受業務量下降影響，對於醫院經營者而言，可大幅減輕經營壓力。因此，目前國內醫學檢驗業務委外蔚成風潮，例如以台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署立台中醫院為首的中區聯盟五家醫院，均為檢驗委外經營的成功案例。

(3)設備租賃

隨著國內醫療院所對資產租賃方式的接受度日益提高，租賃業者的經營規模亦隨之擴大，所提供的服務更加多元化。而醫療院所對醫療儀器設備的需求逐年增加，租賃業者所提供的醫療租賃品項越來越廣泛，相關服務也更加周全完善。為了不斷提昇醫療儀器設備租賃之市場競爭力，並有效提供客戶之需求，已開始並致力持續朝向幾個重點目標發展：

- A. 擴大經營規模，拓展新租賃範疇，以提供更多元化、全方位之租賃服務，包含專案規畫服務、專業經營專業技術人員派遣及管理。
- B. 專業人員訓練場地的設立，增加各項專業人力的素質，強化業界合作，隨時可支援派遣各醫療院所，擴大公司利基。
- C. 加強專業人才教育訓練，積極培養醫療與租賃專業兼具之人才，並能執行專案規劃。與原廠專業技師或業界專業技師結盟，合作開發維修市場。
- D. 目前大陸醫療產業，自 2010 年十二五規劃擴大醫療產業發展與新醫改政策頒布後，屬快速發展階段，對於醫療儀器需求不斷提高，所要求的品質與規模亦不斷提昇，正是推展醫療租賃服務的大好時機，須善加運用現有優勢與專業，拓展大陸市場，藉 ECFA 開放，至大陸拓展合作據點，放眼國際。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1)藥材供應

A. 同業競爭者

目前市場上進行醫藥聯採之同業為數不多，主要原因是沒有足夠醫療院所客戶作為聯採規模基礎。

B. 潛在進入者

大型醫療院所例如醫學中心的規模雖大，但因為大部分屬於公立或財團法人而非公司經營模式，因此較難進入正式商業交易市場。

C. 供應商

聯合採購除具有集量議價的優勢，未來更有主導廠牌品項的選擇權。

D. 購買者

尤以中小型醫療院所及藥局的採購需求為主，希望透過聯合採購平台降低成本。

E. 替代性商品

一般大型經銷物流商所供應的經銷品項有限，無法完整滿足醫療院所及藥局需求。

(2) 委託經營健康管理

A. 健康檢查

a. 同業競爭者

獨自營運健康檢查的醫院雖按法規自行設立健檢系統與行銷管道，但多屬被動地接受客戶，在產品售價及客戶服務上較無競爭力。至於其他將健檢業務委託給體檢承包商的醫院，多採委外合作模式，醫院本身只收權利金，並未對體檢內容與品質並加以控管。因此養成外包體檢隊之削價競爭、偷工減料，及游走法律邊緣等惡習。而當醫院被取消體檢資格時，這些體檢承包商只需再另起爐灶，無須負任何責任，對低價市場衝擊頗大。

b. 潛在進入者

小型醫院或診所限於設備、資源不足、法令，以及資格的限制，所能提供的服務項目較少，對本公司的競爭威脅頗低。至於大型的醫院如醫學中心等，以服務關係企業客戶為主，對於民眾體檢市場尚未積極投入。

c. 供應商

目前市場所供應的檢驗試劑品牌眾多，本公司具備大量的檢體，可以與供應商達到以量制價的目的，本公司之議價能力相對佔優勢。

d. 購買者

本公司健檢服務之購買者分為團體以及個人兩類。團體部分包含外籍勞工及本國勞工。外籍勞工以外勞仲介為通路，而本國勞工本公司提供到院及巡迴體檢兩種服務方式。至於個人購買者部分，本公司係因應顧客需求，提供客製化的健檢項目服務。

e. 替代性商品

本公司所提供的健檢服務流程被其他商品取代的機會相對低，但檢查項目有被取代之可能，例如某些高階影像檢查（MRI、64 切 CT、PET-CT 等）可能排擠一般檢查的經費。然高階影像檢查的投入成本相對高，加上引進條件的限制，以至尚無法取代目前的健康檢查服務。

B. 醫學檢驗

根據行政院衛生署統計資料顯示，民國 99 年底執業之醫事檢驗師約為 8,100 人，民國 98 年底執業之醫事檢驗師約為 7,971 人，代表著醫學檢驗市場的穩定成長。為提昇醫學檢驗品質，中大型醫學檢驗室大多開始導入如 QCC、ISO、TQM、實驗室認證等制度。隨著生物產業成為科技發展主流，醫學檢驗技術也不斷精進，從一般臨床檢驗，漸漸提昇到基因檢測，臨床實驗室的業務範圍亦逐步擴大，與各醫療專科間往來頻率相當高。檢驗不僅是醫院勞務收入的重要部門，在醫院營運方面更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檢驗作業約占醫療總收入一成以上，但相對的，成本支出也不少，如何降低成本，成為經營者的思考課題。因此，經營者紛紛投入 e 化流程整合及全自動軌道系統，以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率、增加醫檢人力產值。另外，多元化的預防性健康檢查亦大幅提高臨床檢驗的服務量。種種問題的衍生，不斷地考驗著醫院臨床檢驗室，而解決之道在於運用有效的管理方式，妥善調配人力、安排衛材儲備、聯繫相關部門，及進行各項配合作業，使科務順利運作。

(3) 設備租賃

大型租賃公司多以金控公司為背景來發展，以資金放款為運作方法，且租賃項目為工廠設備、航空設備、一般汽車等。但其中以醫療儀器設備為主要租賃項目之專業業者並不多，目前市場上雖以歐力士、中租、台灣人壽保險的規模較大，然這三家業者之租賃項目為複合式，並非專營醫療儀器設備租賃，缺乏專業性的醫療儀器整合服務。本公司專科服務部以整合各醫療儀器設備商，串聯各醫療院所，形成採購經濟規模模式，創造議價優勢。而公司財務運作健全，與往來銀行關係良好，足以提供各種期別或種類之租賃。此外，亦配合醫療院所需求，不僅提供儀器設備，並有原廠服務商支援，提供最完善保養服務，以確保客戶所租賃的醫療設備能夠精準且正常使用。另外，本公司亦可提供醫療院所醫療需求專案規劃，從場地設計到運作實務，皆有專業之服務人員。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雖無設置專職研發部門，但仍投入產品開發相關業務，並負責品質測試及研擬改善方案，同時著手規劃產品包裝、行銷策略與宣傳通路，以進行後續銷售業務。簡言之，本公司產品技術與研發，係以各司其職、各展專才之模式發展出緊密合作關係，共同研發自有產品。另外，本公司相當重視專業人才培育以及營運模式的創新，並投入相當的經費。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 (1)與具採購規模之醫療院所策略結盟，使醫藥聯採架構推進至更大規模，亦使醫藥供應服務範疇更加擴大，得以供應客戶更多的品項需求。
- (2)積極開發大台北地區之健診市場。
- (3)積極爭取中部醫院健檢委外業務，將盛弘的健康管理服務範疇往大台中市場擴展。
- (4)積極開發北台灣之醫護人力派遣市場，發展多元化之健康促進活動。
- (5)在醫學實驗室整體動線規劃，我們以經國檢驗中心的流程再造經驗之累積，成功的協助部立桃園醫院檢驗科的改建。
- (6)整合大台北地區醫療儀器租賃服務，拓展專科經營規模。
- (7)整合社區醫療資源，拓展桃、竹、苗地區之醫療儀器租賃服務領域。
- (8)長照業務成長（兩邊或多邊：擴大台灣營銷規模、積極佈局衝刺大陸市場）。
- (9)強化服務內容，積極開發長照新業務。
- (10)教育訓練專案勞務委託服務業務及其他支持性服務(例如：承辦勞動部委託照顧服務員訓練班、長照資源不足地區發展長照資源－日照中心申請計畫)。

2. 長期計劃:

- (1)發展生技領域之臨床試驗。
- (2)積極發展南台灣健檢及檢驗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服務。
- (3)西進大陸，將台灣之醫療管理實務經驗導入大陸市場。
- (4)結合預防醫學科技開發基因健檢相關業務。
- (5)廣納醫藥聯採客戶造就更強大的聯採平台，提供顧客醫藥供應新價值。
- (6)經營自有品牌藥品、衛材、保健品、藥妝品，以發展市場利基。
- (7)擴大設備租賃及聯採品項，建構資訊化二手儀器平台，發展專科經營事業。
- (8)積極擴展兩岸養老業務，將台灣之長照管理實務經驗導入大陸市場。
- (9)結合龍潭敏盛醫院共同打造成為兩岸醫養護融合照護之典範。
- (10)為體系之醫療、健檢、藥品及其他老人相關業務，帶來週邊效益。
- (11)提升體系健康事業形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786,650	95.80	1,884,217	95.71
外銷	78,268	4.20	84,529	4.29
合計	1,864,918	100.00	1,968,746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 (1) 醫藥流通部目前之主要服務區域為大桃園地區、竹、苗及大台北地區，客戶族群以區域醫院、地區醫院、基層醫療診所及藥局為主，年總營業額約新台幣 9.46 億元。依據 IMS Health 於台灣藥品市場的統計，2011 年總額預估為新台幣 1,318 億元，本公司約占台灣總市場總額 0.8%。
- (2) 2011 年全台灣健檢市場總營業額概估為新台幣 46 億元，由本公司提供醫療健檢管理或委託經營服務之總營業額約為新台幣 2.27 億元，占全台灣健檢市場約 4.93%。
- (3) 目前台灣醫療院所對於醫療儀器設備之籌股，雖有逐步改以租賃方式之趨勢，但以直接採購或向銀行融資之醫療院所，仍不在少數。目前醫療設備租賃市場均集中在四大租賃業者：歐力士、中租、承業及台灣人壽保險。本公司在 103 年度已成功拓展透析設備專案租賃合作模式。
- (4) 長照事業部目前之主要服務區域為大桃園地區，長期照護事業部床位數 789 床，佔桃園縣市老人福利機構全國總床數約 10%。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藥材供應

醫藥聯採服務的主要客戶來源為中小型醫療院所及藥局，在現今健保環境下迫使整個醫藥供應產業必須產生結構性的改變，透過聯合採購的架構，不但能穩定確保供貨上的品質，更能使中小型醫療院所及藥局獲得更低的採購成本。綜觀國內醫藥服務產業尚未有像本公司一樣能夠提供醫療院所等客戶完整品項供應及滿足倉儲庫管服務之模式。目前市場上能夠滿足醫療院所單點購足全品項供應的醫藥業者少之又少，本公司挾著既有聯合採購優勢，以醫藥專業加上採購優勢及多元

化的新服務，如自有保健品的經銷等，積極搶攻市場占有率，使客戶對本公司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及早建立忠誠度與依賴性，未來即使有更多競爭者加入市場，亦難切入這個建構完整的服務網絡。醫藥聯採服務的價值在於產品及服務通路的建立，有助於公司未來新產品及各種服務的發展。

(2) 委託經營健康管理

隨著知識水準的提昇與醫療資訊的發達，『健康管理』已成為主流。重視健康檢查的國人極速攀升，台灣健檢市場每年都不斷成長，目前一年約有 120 億龐大商機，而各類型的醫療院所、健檢中心也看準這個市場，開始推出各式各樣的健檢服務。近來，更有連鎖型健檢中心將業務拓展至大陸，不但帶動對岸對健康管理的重視，亦成功搶下市場創造佳績。但整體而言，健檢市場還在起步階段，未來更龐大的健檢商機肯定會陸續產生。這種現象也吸引許多科技產業或財團的注意力，轉投資參與健檢經營事業，展現搶攻健康管理與照護市場的強盛企圖心。

(3) 設備租賃

隨著人口高齡化，人類對醫療需求更加倚賴，醫療機構對儀器需求亦會不斷提高，而儀器設備租賃之優點，不論是節稅、理財規劃或是避免設備過時，加速儀器設備汰換維持專業優勢等都是可預期的好處。近年來，愈來愈多醫院甚至診所或居家護理機構，選擇與醫療儀器租賃業者合作，來代替直接採購或是銀行融資，增加醫療儀器使用率及流通率，使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市場具發展潛力。配合公司物流通路拓點，亦可創造更多租賃契機。而在中國大陸的「十二五計畫」中，預計醫療市場含醫藥品及醫療器材在 2010~2015 之年複合成長率將超過 25%；2015 年總產值將有機會超過 3 兆 RMB。預計在十二五期間將投入百億元人民幣完成縣醫院升級及設備採購；對於醫療器材及設備需求將大幅增加；以期到達已開發國家相近。這些利多環境，也吸引各廠商競相佈局與尋找商機。

(4) 長期照護

據經建會推估，台灣到 106 年超過 65 歲的老年人口佔 14%、114 年增加到 20%，且從 20% 的成長至 30% 只須花 15 年，相較於日本的 19 年、德國 27 年和義大利的 29 年，台灣老年化的速度為全世界最快。人口老化是可預期，且不可避免的趨勢。據工研院研究推估，台灣高齡社會產業，市場規模在 114 年可增加至新台幣 3 兆 5,937 億元，相較 90 年成長約 4.4 倍。

- A. 提供多元化整合型長期照護服務及機構據點通路。
- B. 兩(多)岸養老業務合約顧問服務。
- C. 教育訓練勞務委託服務。
- D. 增加到府照護的居家照服員派遣服務。

4. 競爭利基

「提供創新的醫療整合服務」為盛弘的營運模式，首創醫療後勤服務整合平台，以豐富的醫療經驗與醫藥專業能力，導入靈活的企業化經營管理，有效整合既有通路，積極開發潛在市場，以創造最佳的利潤與價值。除提供專業的健康檢查暨醫學檢驗之管理諮詢及委託經營服務外，並運用聯合採購、資訊統合、通路經營的方式，提供最適化之成本管理，滿足客戶端對藥品、衛材、儀器設備之品項需求與品質管理，期能率先成為全國醫藥服務通路的領導品牌。

在藥材供應方面，以既有醫療院所及連鎖藥局等客戶做為聯採規模基礎，向外拓展醫藥連鎖通路，以優良的供應鏈運籌管理，採購成本優勢，再加上適宜的市場整合機制，形成整合聯採的充分條件，創造利潤共享之新模式，並建立自有品牌產品進一步提升公司獲利。另外，聯合採購平台因具有先行者優勢，一旦先建立與客戶之聯採合作模式，客戶未來轉換至其他競爭者必須負擔相當的轉換成本，因此建全的聯採平台還具備了加強客戶忠誠度與依賴性的優點。

在健康檢查及醫學檢驗之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服務方面，以豐富的經驗，發展出成熟的醫學檢驗技術與專業的經營管理方法，成功輔導醫療院所之執行單位，拓展業務並提昇服務品質，除榮獲多項品質認證外，更深獲客戶肯定與信賴。在醫護人力支援方面，以醫療體系的醫療護理人力做為堅強後援，質量並重，不僅設有豐富且分科齊全之人才庫，更不斷以專業訓練提升人才素質，提供客戶端最優質的醫療專業派遣暨管理服務。

在設備租賃方面，以專業的醫務管理、醫療設備背景與醫工專才，作為醫療儀器設備採購之最佳資源與優勢。此外，並進行儀器設備整合達到最佳使用率，避免醫療設備採購浪費，並可提供後續維修保養服務之附加價值，成為拓展聯採通路之有利條件。再以專業服務，整合醫療儀器租賃及專業人力派遣，進而進行專科經營；不僅將醫療院所後勤服務經營良好，更能參予醫院經營，增加公司營收。

5.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A. 現今健保政策使醫療院所面臨健保總額給付以及藥價向下調整之壓力，成本管控遂成首務之急。建立整合聯採機制，有效降低醫療藥品、耗材與儀器設備採購成本，正符合市場需求。此外，單點購足的經營理念，提供醫療院所快速、便捷的醫療整合服務，將為公司帶來更穩定且龐大的業務收入。
- B. 位處北台灣中心點，北達百大企業之總部聚集都會台北市，南抵上櫃上市科技廠之腹地新竹科學園區，對於發展國內健檢、檢驗及醫療人力派遣業務，具絕佳地理位置。在國際方面，本公司位居國門所在，緊臨桃園國際機場，未來無論兩岸三通或國際路線，均極佔地利優勢。
- C. 本公司擁有穩固的既有通路及忠實客戶群，形成聯採基礎規模，未來無論在上下

游的整合或是發展自有品牌商品上，已奠定基礎客源，建立通暢之運作管道，在營運網路漸趨完整的優勢下，有效拓展業務，創造營收。

D. 「長期照顧服務法」實施後優勢

該法案對現有長照服務體系將帶來 3 個重大變革，包括：5 年內整合所有長照機構、外籍看護改採雙軌制，和家庭照顧者納入長照體系。未來政府將整合各類長照機構以因應長照保險之實施，本公司長照事業部機構各據點將開發不同型態新服務。

(2)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藥品健保價變動及相關補貼政策調影響公司獲利

每兩年健保藥價調整，原合約客戶亦會在健保藥價調整後，會向本公司要求調整售價以減少醫院損失，將影響公司之獲利。

因應措施：

健保藥價調整時，針對藥價調整之品項，立即與供應商重新議定供貨價格，以降低藥價調整時之影響。另健保藥價調整的影響是醫院及供應商共同承擔，而因醫院通常議價能力較本公司弱，尤其是市場規模小的中小型醫院，因此醫院缺乏有效議價能力，就會對外尋求聯合採購之途徑，因此當健保藥價調整時，本公司將更有機會吸引新客戶加入聯合採購之平台，本公司並將提出醫療院所藥事科外包服務，以擴大競價能力。

B. 代理經銷商品牌眾多，削價競爭激烈

台灣生技產業發達，再者國外代理經銷商品牌眾多，醫藥市場成熟，導致醫藥相關產品走向削價競爭之惡性循環，另外，雖聯採規模逐漸擴大，同時也面臨客戶端要求降價之壓力。

因應措施：

透過市場價格資訊，致力於達到經濟規模，以取得最低的供應價格。透過向上整合以獲得充足且合理價格之貨源。提供客戶良善的存貨及倉儲管理以及零庫存為目標，協助客戶將藥品及衛材庫存降至最低，提升競爭力。

C. 國家健檢法令轉變與健保給付限制，往往影響公司政策與運作，導致獲利降低。

在醫藥方面，需求面除了客戶端價格下降的壓力，亦面臨潛在競爭者的投入可能會造成削價競爭而客戶的流失，供應面則某些廠商不願配合聯採平台，部分品項有可能不願降價或供應給公司。隨著公司聯採平台發展越大，廠商可能利潤更差，因此某些廠商無法同意公司的議價條件。

在健檢方面，因健保控管總額的因素，大小醫院都參與自費健檢的競爭，競爭經營環境更嚴峻。另企業出走及外勞引進人數受限，造成企業及外勞法規體檢成長

速度趨緩。

在醫療設備租賃方面，面臨客戶端對租賃利息要求調降的壓力，或是租賃設備到期，或不續租之設備囤積，造成成本增加。

因應措施：

在醫藥方面，建構區域整合機制來達成聯採經濟規模，使本公司無論在面對供應端或需求面，都能保持有利之協商地位，以爭取較高利潤。

在健檢方面，以會員制度、策略聯盟方式或向外爭取合併健檢團隊(公司)拓展客源、擴張市佔率，採以量制價方式，因應政府健檢法規異動，同時協助大企業共同設立醫務室，及招攬足額之專業護理人力，並建立員工認股與培訓制度，建立健檢經營人才庫，更加鞏固企業健檢的版圖。

在醫療設備租賃上，以客戶醫療儀器專業需求為導向，強化醫工專業性服務，不僅降低客戶運轉成本，也提供專業評估。並且規劃建構醫療儀器電子商務平台，進行二手儀器的租賃與銷售，提高流通率，以降低庫存的積壓。另以併購經銷商或代理商的方式，取得原廠設備銷售、維修等專屬權利及技術，擴大市佔率。目前已取得部分醫療儀器經銷或代理權，可提供最優惠價格予客戶。

D. 潛在競爭者進入市場

本公司之經營模式在上櫃後，趨於透明，容易引起潛在競爭者之模仿與進入市場，對公司之經營造成競爭。

因應措施：

積極搶攻聯採市佔率，發揮先行者的優勢，加強與客戶端的連結與服務，成為醫院的重要合作夥伴，來形成競爭者的進入障礙，提高競爭者進入門檻及客戶轉換成本。

E. 其他營利組織經營競爭者進入市場

我國老人福利服務為達到全人照顧、在地老化及多元連續服務，有關老人照護相關事業（不含身體照顧服務），企業可參與項目，包括：交通接送（各類汽車與計程車客運業及小客車租賃業）、營養餐飲（餐館業者及其他餐飲業）、輔具服務、遠距服務（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住家環境改善服務（營造及工程業）、老人住宅等。

因應措施：

本公司長照機構與敏盛醫療體系結合成一個完整的照護網，提供「醫養護融合全方位照護」的創新照護服務系統新模式；另引進外部投資者，提供技術顧問服務，仍具有相當優勢。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藥材供應	醫藥品聯合採購、倉儲物流管理、專業諮詢服務、保健品代理經銷
委託經營健康管理	醫學檢驗實驗室暨醫療健檢之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職場健康管理與規劃。
設備租賃	醫療儀器設備租賃、醫療儀器設備聯合採購、醫工專業服務
長期照護	一般老人，及失智、失能、身心障礙的老人照護 居家、日間照顧、機構式照護

*本公司非製造業，故無產製相關問題。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況
藥材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羅氏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第一三共股份有限公司、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遠見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

年度 主要產品別	102 年度 毛利率	103 年度 毛利率	增減變動
藥品、醫材及科技材料供應	14.35	12.65	(11.85%)
健康及醫療管理	34.33	39.18	14.13%
設備租賃服務	23.58	21.69	(8.02%)
長期照護服務	-33.79	15.25	145.13%
重大變動說明	長期照護服務：103 年毛利為正值主要係海外長照業務獲利成長所致。		

(五)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貨總額 10%以上供應商名稱、進貨金額、比例及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關係
1	裕利	235,896	21.35	無	裕利	260,889	22.20	無	裕利	61,722	21.29	無
2	其他	869,014	78.65	無	其他	914,296	77.80	無	其他	228,140	78.71	無
	進貨淨額	1,104,910	100.00		進貨淨額	1,175,185	100.00		進貨淨額	289,86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因業務成長，增加進貨金額。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銷貨總額 10%以上之客戶名稱、銷貨金額、比例及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關係
1	敏盛綜合醫院	907,448	48.65	其負責人與母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敏盛綜合醫院	944,401	47.97	其負責人與母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敏盛綜合醫院	203,643	42.85	其負責人與母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2	其他	957,470	51.35	無	其他	1,024,345	52.03	無	其他	271,609	57.15	無
	銷貨淨額	1,864,918	100		銷貨淨額	1,968,746	100		銷貨淨額	475,252	100	

增減變動原因：主要係敏盛綜合醫院之藥品、醫療衛耗材需求增加及檢驗業務成長所致。

(六)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七)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及其變動分析

產能單位:個 產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藥品、醫材及科技材料供應	0	1,395,469	0	73,121	0	1,407,191	0	69,892		
健康及醫療管理	0	329,671	0	5,147	0	394,958	0	5,323		
設備租賃服務	0	57,702	0	0	0	53,944	0	0		
長期照護服務	0	3,808	0	0	0	28,124	0	9,314		
合 計	0	1,786,650	0	78,268	0	1,884,217	0	84,529		

變動分析：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各醫療院所藥品之聯合採購服務、健康管理、醫療儀器租賃及長照機構服務等四大事業體，與一般製造業之連續性大量生產同類與同質產品業務完全不同，且數量及項目眾多無法計量，故以最近二年度銷售值作變動分析，103 年較 102 年成長，主要係檢驗業務及長照服務略微成長所致。

三、從業員工資訊

(一) 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期初員工人數	113	124	135
	本期離職人數	37	19	4
	新進人員人數	48	30	10
	合 計	124	135	141
平均年歲		37.01	38.02	38.53
平均服務年資		2.72	2.71	3.0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	2	1
	碩 士	14	14	20
	大 專	95	104	106
	高 中	9	12	11
	高 中 以 下	4	3	3

(二) 從業員工取得證照資料

職稱	員工代號	證照名稱	發照機關	取得日期
經理	A002408	1.信託業務人員 2.證券商業務人員 3.期貨商業務員 4.產物保險業務員 5.理財規劃人員 6.銀行內部控制 7.人身保險業務員 8.票券業務員 9.金融常識與道德	1.中華民國信託商業同業公會 2.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3.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4.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5.金融研訓院 6.金融研訓院 7.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8.票券商同業公會 9.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90/12/24 2.86/12/20 3.86/10 4.91/8 5.91/12/16 6.91/4/1 7.90/7 8.91/12/26 9.99/3/19
專員	A002362	1.初階授信人員 2.理財規劃人員 3.信託業務 4.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 5.人身保險 6.產險 7.投資型保險 8.授信投顧業務人員 9.期貨從業人員 10.證券高業人員 11.融資融券業務人員 12.債權委外催收人員 13.股務人員	1.金融研訓院 2.金融研訓院 3.中華民國信託商業同業公會 4.金融研訓院 5.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6.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7.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8.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9.期貨商業同業公會 10.證券商同業公會 11.證交所 12.金融研訓院 13.證基會	1.97/11/10 2.97/3/1 3.96/4/13 4.97/12/19 5.95/7/15 6.97/11 7.97/8/10 8.95/7/7 9.94/9/15 10.94/7/22 11.96/5/10 12.98/3/3 13.97/9/7
高級專員	A000764	1.國際內部稽核師 2.國際內控自評師 3.內部稽核師 4.內控自評師 5.高階醫務管理師 6.企業評價師	1.國際內部稽核協會 2.國際內部稽核協會 3.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4.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5.社團法人台灣醫務管理學會 6.中華無形資產暨企業評價協會	1.95/11 2.95/11 3.96/2/1 4.96/2/1 5.96/5 6.101/6
副理	A000362	1.甲級勞工安全技術士證照 2.乙級廢棄物處理技術員 3.乙級安全衛生技術士證照	1.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2.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 3.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1.93/7/18 2.92/4/30 3.86/12/21

(三) 員工守則及獎懲辦法

1. 員工服務守則

本公司為樹立制度，健全組織及管理，依勞基法及政府相關法規制定員工工作規則。舉凡人員管理規範或人事作業規定，悉依員工工作規則辦理。其服務守則摘要如下：

- (1)員工應遵守政府法令及公司各項規定，服從主管合理之督導，注意工作安全，愛護公司榮譽，發揮團隊精神，努力執行任務。
- (2)員工應言行合宜、忠誠負責、操守廉潔。不得藉職務之便，營私舞弊、收受饋贈，

圖利他人或自己。處理公務應恪遵誠信原則，不得有背信、詐欺及損害公司權益的行為。

- (3)員工不得洩漏有關公司業務、技術、薪資及顧客資料等資訊，未經核准不得使用公司名義，對外從事任何事務。
- (4)員工經手管理公司或關係企業之金錢、資產、文件等，均應登記清楚、手續完備，如有損失，公司得依法請求賠償。

2. 員工獎懲辦法

本公司為規範員工之獎懲事項，建立公平合理之賞罰標準以激勵員工、強化團體紀律，特制定「員工獎懲辦法」。舉凡獎懲案件之提案、審查、核決及相關作業均屬之。獎懲案件由主管以簽呈逐級提報至董事長簽准後，將簽呈轉人事單位辦理後續作業。

(1)本公司獎勵分為三級：

嘉獎：頒發獎金 5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小功：頒發獎金 15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大功：頒發獎金 30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2)本公司懲處分為四級：

申誡：罰款 5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小過：罰款 15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大過：罰款 30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解僱：解除員工所任工作，並革除其職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無。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尚無出現該情形。

(三) 對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為提升同仁健康品質，維護工作安全，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相關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員工體檢。另外，本公司為維護員工職場安全，防治工作場所性騷擾行為、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依據性別工作平等法規，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除上所述外，本公司依照勞工相關法令，為員工投保勞健保，確保同仁職場安全，保障就職員工的權益。

五、勞資關係

(一) 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以及勞資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依勞工保險法令及全民健康保險法為同仁辦理勞健保投保，並依法提撥勞工退休金。
- (2)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包括結婚、生育、喪葬補助、獎學金、住院慰問金、生日禮金、員工旅遊、年終旺年會、慶典活動、三節禮券、社團、書報雜誌等。
- (3) 員工薪資經人事核算及權責主管簽核後，於每月發薪日經銀行轉帳匯入員工個人帳戶。
- (4) 績效獎金：由業務單位提報績效獎金核算方法，經核決後實施。
- (5) 年終獎金：依公司年度營運狀況提撥年終獎金，發放方式及相關內容均依當年度年終獎金簽呈辦理。。

2. 進修及訓練措施：

(1)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於新進員工報到日，由人事單位負責說明人事規章、公司簡介，再由各單位負責介紹主管及同仁、工作環境、工作流程、職務說明。

(2) 在職員工教育訓練：

為落實終身學習，促進同仁專業知識技能與人文素養之成長，進而提高服務品質及績效，帶動本公司整體發展，特訂定「員工繼續教育訓練辦法」。繼續教育訓練分為「在職教育」與「進修教育」，「在職教育」包含公司內部在職訓練、專業課程、專題演講等。「進修教育」包含個人進修或參加外界舉辦之研討會、學會、年會、課程等。

103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統計資料

部門	職稱	姓名	上課日期	時數	課程名稱	課程主辦單位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暨發言人	魏資文	1031022	6	企業發言人評選及實務訓練講座	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
會計室	經理	林芳莢	1030613、1030620	12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經理	林芳莢	1030912	7	派駐大陸財務主管應具備的法律實務技能講座班	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
總經理室	經理	王妍人	1031008	7	人資人員必備之勞動法知識及運用實務	桃園縣工業會
稽核室	高級專員	李幸燕	1030925	3	從國際禿鷹案談證券市場不法行為及其法律責任分析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核室	高級專員	李幸燕	1030912	7	派駐大陸財務主管應具備的法律實務技能講座班	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
稽核室	高級專員	李幸燕	1030930	6.5	中國稅務實務稽核研習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稽核室	高級專員	李幸燕	1031106	6.5	新修正內控準則及相關控制作業重點查核實務研習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總經理室	高級專員	傅蘭英	1030115、1030117	21	2014 年醫管服務暨醫藥生技產業發展系列論壇	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
稽核室	專員	賴函君	1030519	6	內部稽核人員作好「電腦稽核」實務研討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核室	專員	賴函君	1030812	3	財報弊案中「資金流向」之追查及相關法律責任案例探討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核室	專員	賴函君	1031210	6	主管機關修訂發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最新動態解析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核室	專員	賴函君	1031215	6	企業個資管理法令遵循與稽核研習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30220	3.5	企業採用 XBRL 申報 IFRSs 財務報告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30226	7	改善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流程宣導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30416	3.5	IFRSs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應用	鼎新電腦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30505	7.5	企業合併、金融工具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30623	3.5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30711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無形資產、負債實務暨最新修訂趨勢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30821	3	中小企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與商業會計法令修正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30829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金融工具實務暨最新修訂趨勢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30924	3	稅務稽徵實務班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30925	7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31003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收入實務暨最新修訂趨勢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31004~1031213	54	高等會計學	中原大學推廣教育中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31217	8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31222	3.5	上興櫃公司應辦事項宣導說明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室	管理師	蔡雅惠	1031027	3	營利事業所得稅法令實務班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蔡雅惠	1031029	3	營利稅法令說明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蔡雅惠	1031029	3	職工福利委員會所得稅申報實務班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蔡雅惠	1031205	2	兩稅合一論析與營所稅最新發展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0220	3	企業採用 XBRL 申報 IFRSs 財務報告教育訓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0226	6.5	改善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流程宣導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0425	3.5	102 年度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所得稅申報及相關法令講習會	楊梅稽徵所服務管理股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0425	3.5	102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及相關法令講習會	楊梅稽徵所服務管理股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0513	6	盈餘分配暨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實務解析	勤業眾信財稅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0623	3.5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0711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無形資產、負債實務暨最新修訂趨勢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0821	3	中小企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與商業會計法令修正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0827	5	「103 年度新設立營利事業申報實務」「103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實務」「營業稅網路交易課稅」講習會	中壢稽徵所服務管理股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0925~1030926	13	「103 年度稅務法令研習會及統一發票推行租稅宣導活動」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0930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動產、廠房、設備及租賃實務暨最新修訂趨勢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溫麗娟	1031028	4	所得稅扣繳實務班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溫麗娟	1031029	3	職工福利委員會所得稅申報實務班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溫麗娟	1031118	3	職工福利委員會所得稅申報結算實務	勤業眾信財稅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1118	3	各類稅務調節表編製重點實務解析	勤業眾信財稅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1204	3	投資人解讀 2013 版 IFRS 財務報告研討會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1217	7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研討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31226	2	楊梅稽徵所辦理「103 年度所得稅扣繳申報及各式憑單免填發作業講習會」	楊梅稽徵所服務管理股
法規處	管理師	林立芬	1031215	6	新進專業法務人員基礎訓練	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
聯合營銷處	管理師	王心潔	1030626	3	「網路行銷實戰法」研習班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人事室	管理師	楊文君	1030321	7	員工各種假別管理及法令處理規範班	桃園縣工業會
人事室	管理師	楊文君	1030613	7	人資各項管理規章制訂技巧與辦法實務	桃園縣工業會
人事室	管理師	楊文君	1031212	4	2014 年度所得暨二代健保年度系統申報說明會	鼎新電腦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李惠菁	1030309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林美吟	1030309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陳雯萍	1030309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陳晴玟	1030309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陳美伶	1030309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謝靜萍	1030309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張家寧	1030309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楊子涵	1030315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許舒綺	1030315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呂佳樺	1030315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黃瓊儀	1030315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李怡萍	1030315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張宜之	1030315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傅筑琪	1030315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張欣潔	1030315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張家綺	1030315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許珮琳	1030315	8	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BLS TRAINING COURSE	敏盛綜合醫院
專業人力組	護理師	李怡萍	1030801	6	103 年度勞工健康服務護理實務研習會(北區)	勞動部職業衛生安全署

3. 公司退休、撫卹、資遣及離職制度：

(1) 退休、資遣、職災補助、撫卹：

本公司為規範員工退休、資遣、職災補助、撫卹等相關事宜，制定「員工退休資遣職災撫卹辦法」規範。舉凡員工退休、資遣、職災補助、撫卹之認定、申請、費用核發等相關事項皆載明於辦法中。茲摘要如下：

A. 退休：

本公司員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連續任職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年資滿 25 年以上者。

連續任職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年資滿 15 年以上且年滿 55 歲者。

連續任職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年資滿 10 年以上且年滿 60 歲者。

本公司依勞基法第 56 條規定，提撥舊制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15%為退休準備金。退休金支付由公司所提撥之退休準備金專戶項下支應，不足部分由公司補足。另外，對於新制員工則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提撥勞退級距 6%予員工個人勞保局專戶。

B. 資遣：

本公司如有勞基法第 11 條之情事，得向員工預告終止勞動契約，並依法給付資遣費。對於被資遣者，應依勞基法第 16 條辦理預告。公司資遣員工時，應於員工離職 10 日前，詳列被資遣員工之姓名、性別、年齡、住址、電話、擔任工作、資遣事由及須是否就業輔導等事項，列冊通報主管機關及公立就業服務機構通報。

C. 職災補助：

員工因職業災害而致殘廢、傷害、疾病或致死亡時，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予以補償。但如同一事故，依勞工保險條例及其他法令規定或福利措施，已由公司支付費用補償時，該補償費用得予以抵充之。員工受傷或罹患職業病時，公司補償其必需之醫藥費用。職業病之種類及其醫療範圍，依照勞工保險條例有關之規定。

D. 撫卹：

本公司員工在職期間如因病故、意外死亡或因執行職務發生危險或罹病以致死亡時，公司發予撫卹金。

(2)離職福利：

為使員工能於合理合法情形下辦理離職，並使業務交接順暢，制訂「員工離職管理辦法」規範。凡隸屬本公司專兼任員工之離職，悉依法管理之。員工應依規定提出離職申請，且完成離職相關程序。。

4. 勞資協議：

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防患各類勞工問題，依據勞動部「勞資會議實施辦法」暨勞動基準法第八十三條規定，訂定相關辦法，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以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並籌劃勞工福利。公司並依據會議之決議事項妥善處理，並於下次勞資會議追蹤進度與成效。

5.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為維護員工權益，依法明訂員工福利相關辦法，包括各類補助措施、三節獎金發放機制等。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金籌備、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令規範事宜。為處理員工間可能發生之性騷擾行為、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特依據性別工作平等法規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

(二)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建構完善的溝通管道，致力創造良好和諧的勞資關係，至今未

因勞資糾紛遭受重大損失。未來仍將持續做好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讓員工都能安全愉快的工作環境中成長。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起	迄		
委外服務合約書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2/01/01	106/12/31	健康中心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1/01/01	110/12/31	體檢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1/01/01	110/12/31	檢驗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龍潭敏盛醫院	101/01/01	110/12/31	檢驗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龍潭敏盛醫院	101/01/01	110/12/31	體檢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怡仁綜合醫院	103/04/01	106/03/31	體檢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大園敏盛醫院	101/01/01	110/12/31	檢驗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	101/01/01	105/12/31	體檢業務服務	無
設備採購合約	榮泉儀器有限公司	103/01/03	—	同步輸出止血切割儀	無
設備採購合約	聯銘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03/01/23	—	高階彩色超音波系統	無
設備採購合約	麟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02/06	—	備份備援硬體案	無
設備採購合約	台灣儀器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04/18	—	人工水晶體測量儀	無
設備採購合約	元佑實業有限公司	103/05/08	—	GIF-Q260、GIF-XP260NS	無
設備採購合約	潔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3/07/01	—	全功能電腦麻醉機、生理監視器	無
設備採購合約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07/02	—	E 化護理工作車	無
設備採購合約	西門子股份有限公司	103/09/02	—	Siemens Perspective CT 128 slice、Siemens AXIOM Artis dFA Floor-Mounted Local Refurbishment System	無
設備採購合約	台灣羅氏醫療	103/05/13	—	羅氏全自動萃取儀/羅氏分子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起	迄		
	診斷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診斷對接系統/羅氏即時偵測 PCR 分析儀 96	
設備採購合約	三東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103/04/10	—	Sysmex 全自動尿液化學暨沈渣細胞分析系統化工作站	無
設備採購合約	醫兆股份有限公司	103/05/06	—	PREVI Isola 檢驗儀器	無
設備採購合約	三東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103/04/10	—	Sysmex 血液檢驗工作站全自動化分析儀軌道系統	無
設備採購合約	醫影股份有限公司	103/11/06	—	彩色超音波掃描儀	無
設備採購合約	九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10/23	—	眼科顯微鏡	無
電腦系統買賣暨授權合約書	宏緯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03/11/12	—	超音波骨刀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3/02/01	106/01/31	質譜儀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3/03/01	106/02/28	同步輸出止血切割機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3/05/01	106/04/30	虛擬化主機等計 3 項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3/06/01	106/05/31	彩色超音波掃瞄儀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3/08/01	106/07/31	十二導程心電圖機及資料擷取控制系統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3/10/01	105/09/30	營業諮詢作業系統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103/10/01	106/09/30	緊急洗眼站等計 53 項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和瑞股份有限公司	103/10/01	108/09/30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工程暨設備等計 44 項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龍潭敏盛醫院	103/10/01	105/09/30	體內雷射碎石機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和瑞股份有限公司	103/10/01	108/09/30	法迪亞自體免疫試劑分析儀等計 24 項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1,244,923	1,648,830	1,644,018	1,627,0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5,371	214,025	284,395	282,741
無形資產		123,623	126,004	114,657	109,901
其他資產		268,963	322,207	656,104	662,655
資產總額		1,942,880	2,311,066	2,699,174	2,682,32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80,577	643,328	1,216,481	1,135,375
	分配後	706,776	671,128	(註3)	(註3)
非流動負債		43,480	486,588	156,711	157,51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24,057	1,129,916	1,373,192	1,292,891
	分配後	750,256	1,157,716	(註3)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27,904	1,082,445	1,175,865	1,239,964
股本		518,497	555,893	588,334	590,895
資本公積		385,177	424,683	434,523	439,64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4,261	100,955	150,147	263,514
	分配後	71,863	45,355	(註3)	(註3)
其他權益		(31)	914	3,736	3,048
庫藏股票		0	0	(875)	(57,135)
非控制權益		190,919	98,705	150,117	149,47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18,823	1,181,150	1,325,982	1,389,434
	分配後	1,166,425	1,125,550	(註3)	(註3)

註1：本公司於101年至103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4年第一季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民國103年之盈餘分配案，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分配後金額。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2)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 業 收 入	1,832,844	1,864,918	1,968,746	475,252
營 業 毛 利	347,229	338,068	377,801	72,554
營 業 損 益	86,615	102,819	132,176	4,1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807	13,814	15,820	144,231
稅 前 淨 利	99,422	116,633	147,996	148,379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73,159	94,165	113,121	132,585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73,159	94,165	113,121	132,5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74	2,596	1,941	(6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3,233	96,761	115,062	131,889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1,815	89,139	106,255	122,30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1,344	5,026	6,866	10,27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1,933	91,539	108,193	121,6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1,300	5,222	6,869	10,269
每 股 盈 餘 (註 3)	1.38	1.56	1.81	2.12

註1：本公司於101年至103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4年第一季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759,191	1,169,755	1,034,7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130	139,776	190,453
無形資產		70,630	63,124	54,113
其他資產		566,545	625,443	841,473
資產總額		1,554,496	1,998,098	2,120,80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95,887	441,917	936,358
	分配後	522,086	469,717	(註2)
非流動負債		30,705	473,736	8,58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26,592	915,653	944,943
	分配後	552,791	943,453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27,904	1,082,445	1,175,865
股本		518,497	555,893	588,334
資本公積		385,177	424,683	434,52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4,261	100,955	150,147
	分配後	71,863	45,355	(註2)
其他權益		(31)	914	3,736
庫藏股票		0	0	(875)
非控制權益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27,904	1,082,445	1,175,865
	分配後	975,506	1,026,845	(註2)

註1：本公司於101年至103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民國103年之盈餘分配案，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分配後金額。

4.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		1,251,030	1,269,764	1,336,309
營業毛利		195,295	180,681	195,869
營業損益		102,347	83,287	90,9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275)	20,092	33,822
稅前淨利		90,072	103,379	124,74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1,815	89,139	106,255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本期淨利(損)		71,815	89,139	106,2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8	2,400	1,9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933	91,539	108,19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1,815	89,139	106,25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1,933	91,539	108,19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每股盈餘(註2)		1.38	1.56	1.81

註1：本公司於101年至103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5.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 動 資 產	843,920	1,015,744	1,241,217
基 金 及 投 資	57,668	143,179	175,995
固 定 資 產	294,723	306,639	300,319
無 形 資 產	55,054	59,326	123,658
其 他 資 產	54,148	46,275	101,409
資 產 總 額	1,305,513	1,571,163	1,942,598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519,644	638,511
	分配後	582,932	660,240
長 期 負 債	43,237	14,474	34,843
其 他 負 債	1,865	3,156	5,029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564,746	656,141
	分配後	628,034	677,870
股 本	381,098	434,576	518,497
資 本 公 積	172,570	286,876	389,935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30,443	99,063
	分配後	54,497	55,605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0	0	0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0	0	(3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740,767	915,022
	分配後	664,821	871,564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6. 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 業 收 入	1,572,868	1,720,690	1,832,844
營 業 毛 利	257,046	265,306	348,952
營 業 損 益	109,631	68,103	89,486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27,288	14,945	23,110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2,447	14,560	11,382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34,472	68,488	101,214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09,923	52,293	75,090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0	0	0
非 常 損 益	0	0	0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0	0	0
本 期 損 益	109,923	52,293	75,090
每 股 盈 餘 (註 3)	2.23	1.01	1.41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註3：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7.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692,128	712,688	759,088
基金及投資		241,113	391,726	501,985
固定資產		168,205	170,183	192,155
無形資產		3,996	2,356	70,630
其他資產		28,531	26,998	33,760
資產總額		1,133,973	1,303,951	1,557,61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47,997	480,280	494,923
	分配後	511,285	502,009	521,122
長期負債		0	0	25,395
其他負債		1,865	3,156	3,6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49,862	483,436	523,982
	分配後	513,150	505,165	550,181
股本		381,098	434,576	518,497
資本公積		172,570	286,876	389,93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0,443	99,063	125,235
	分配後	54,497	55,605	72,83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0	(3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684,111	820,515	1,033,636
	分配後	608,165	777,057	981,238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8. 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1,288,101	1,310,267	1,251,030
營業毛利		166,167	156,446	197,018
營業損益		72,118	52,669	105,24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3,552	18,441	9,02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3	9,724	22,75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15,637	61,386	91,50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00,243	49,942	73,258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本期損益		100,243	49,942	73,258
每股盈餘(註3)		2.23	1.01	1.41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註3：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1.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度淨利並無重大影響。

2.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亦配合重編九十九年度之部門資訊。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悅、林谷同	無保留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悅、林谷同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悅、林谷同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四)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原因之說明：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民國 102 年第二季及第四季更換簽證會計師，並經 102 年 5 月 9 日及 102 年 11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第二季簽證會計師更換後為劉永富、林谷同會計師，第四季簽證會計師更換後為劉永富、謝建新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註 2)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註 2)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27	48.89	50.87	48.2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13.37	779.23	313.15	328.09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82.92	256.30	135.15	143.30
	速動比率	161.54	229.25	123.46	132.58
	利息保障倍數	30.89	15.80	10.15	10.39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31	3.12	3.36	0.79
	平均收現日數	110.27	116.98	108.63	109.63
	存貨週轉率 (次)	9.46	8.67	8.85	2.44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28	3.31	3.49	0.91
	平均銷貨日數	38.60	42.09	41.24	42.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5.99	7.18	5.73	1.0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89	0.88	0.79	0.18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7.78	4.73	5.01	5.45
	權益報酬率 (%)	6.87	7.85	9.02	9.77
	占實收 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16.71	18.50	22.47
		稅前純益	19.18	20.98	25.16
	純益率 (%)	3.99	5.05	5.75	27.90
	每股盈餘 (元)	1.38	1.56	1.81	2.12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0.92	18.16	9.04	(3.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3.59	53.57	37.38	28.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50	4.60	4.7	(2.1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32	5.20	4.66	34.72
	財務槓桿度	1.04	1.08	1.14	(0.36)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增減超過達 20%者)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長期資金降低，係因應付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 (2)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係因應付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係因子公司購置不動產所致。
- (4)營業利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係因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 (5)現金流量比率：係因應付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 (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係因購置不動產所致。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2：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註 2)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88	45.83	44.5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36.80	876.11	521.6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3.10	264.70	110.51
	速動比率	143.52	253.64	106.85
	利息保障倍數	50.54	18.98	11.2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89	2.66	2.94
	平均收現日數	110.27	116.98	117.98
	存貨週轉率 (次)	16.75	19.01	22.1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42	2.77	2.93
	平均銷貨日數	21.79	19.20	1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6.64	6.78	6.6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88	0.71	0.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13	5.30	5.67
	權益報酬率 (%)	7.78	8.45	9.41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19.74 17.37	14.98 18.60
	純益率 (%)	5.74	7.02	7.95
	每股盈餘 (元)	1.38	1.56	1.8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0.41	32.16	12.7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0.26	62.35	62.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66	6.79	6.8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48	4.29	4.61
	財務槓桿度	1.02	1.07	1.16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增減超過達 20%者)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長期資金降低，係因應付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2)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係因應付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數：係因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現金流量比率：係因應付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2：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註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3.最近年度之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26	41.76	36.9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46.79	272.30	355.7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2.40	159.31	183.11
	速動比率%		145.59	134.57	162.21
	利息保障倍數%		56.54	29.27	31.4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7	3.67	3.32
	平均收現日數		96.80	99.37	110.00
	存貨週轉率(次)		18.79	12.67	9.4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45	3.51	3.29
	平均銷貨日數		19.43	28.81	38.6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6.65	5.72	6.0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4	1.20	1.0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22	3.76	4.4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11	6.32	7.0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8.77	15.67	17.26
		稅前純益	35.29	15.76	19.52
	純益率(%)		6.99	3.04	4.10
	每股盈餘(元)		2.23	1.01	1.4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8.23	21.09	13.0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8.19	59.73	61.9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90	5.98	4.4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58	5.69	6.12
	財務槓桿度		1.02	1.04	1.04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2：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註3：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4.最近年度之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67	37.07	33.6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06.71	482.14	551.1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4.49	148.39	153.37
	速動比率%		143.72	129.91	143.84
	利息保障倍數%		12,124.84	4,093.40	51.3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3	3.41	2.89
	平均收現日數		113.00	107.03	126.24
	存貨週轉率(次)		26.25	20.04	16.7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8	3.04	2.80
	平均銷貨日數		13.90	18.21	21.7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7.66	7.74	6.9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4	1.07	0.8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04	4.10	5.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57	6.64	7.9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8.92	12.12	20.30
		稅前純益	30.34	14.13	17.65
	純益率(%)		7.78	3.81	5.86
	每股盈餘(元)		2.23	1.01	1.4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07	18.81	18.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5.14	53.36	56.7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30	2.65	5.9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10	4.53	3.3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2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2：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註3：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永富會計師及謝建新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鑒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楊敏盛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永富會計師及謝建新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鑒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林丕容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永富會計師及謝建新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鑒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洪茂蔚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105 頁～第 208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209 頁～第 288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楊 弘 仁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1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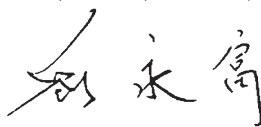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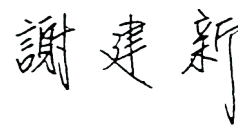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永 富



會計師 謝 建 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18 日

代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81,523	25	\$	759,233	3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0,014	1		12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40,051	1		30,062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九及三六）		20,817	1		19,793	1
1172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121,495	5		105,208	5
1175	應收租賃款（附註四、五及十）		262	-		-	-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九及三六）		423,564	16		423,761	18
1184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十及三六）		26,104	1		31,942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及九）		7,953	-		11,23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九及三六）		2,061	-		49,545	2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159	-		626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134,311	5		155,424	7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二）		7,790	-		18,594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07,080	4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及三七）		40,834	2		43,399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644,018	61		1,648,830	71
1543	非流動資產						
15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26,940	5		97,029	4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59,286	2		124,645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三七）		284,395	11		214,025	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六、三六及三七）		189,087	7		-	-
178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七）		114,657	4		126,004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七）		5,237	-		3,787	-
1945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十及三六）		12,345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三六及三七）		263,209	10		96,746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055,156	39		662,236	29
1XXX	資 產 總 計	\$	2,699,174	100	\$	2,311,066	100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九）	\$	109,307	4	\$	65,310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十九）		29,878	1		29,867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3,800	-		4,200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及三六）		29,989	1		51,962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		429,420	16		396,450	1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六）		1,476	-		1,179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二十及三六）		96,545	4		58,655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21,543	1		11,665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一）		626	-		737	-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四及二三）		480,973	18		9,866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九）		4,300	-		5,06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二）		8,624	-		8,36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216,481	45		643,328	28
2530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三）		-	-		467,447	20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九）		146,000	6		10,301	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一）		883	-		1,19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七）		505	-		217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四）		9,243	-		7,348	-
2645	存入保證金		80	-		8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56,711	6		486,588	21
2XXX	負債總計		1,373,192	51		1,129,916	49
311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二三、二五、二九及三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588,234	22		554,283	24
3140	待登記股本		100	-		1,610	-
3200	資本公積		434,523	16		424,683	19
33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8,806	2		43,01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31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1,341	4		57,909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50,147	6		100,955	4
341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85	-		852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1	-		62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3,736	-		914	-
3500	庫藏股票	(	875)	-		-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175,865	44		1,082,445	47
36XX	非控制權益		150,117	5		98,705	4
3XXX	權益總計		1,325,982	49		1,181,150	51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2,699,174	100	\$	2,311,06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英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三三及三六）				
4110	銷貨收入	\$1,498,621	76	\$1,486,905	80
4170	減：銷貨退回	(3,872)	-	(8,068)	-
4190	減：銷貨折讓	(8,479)	(1)	(10,247)	(1)
4300	租賃收入	53,944	3	57,702	3
4600	勞務收入	428,532	22	338,626	18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968,746</u>	<u>100</u>	<u>1,864,918</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三六）				
5110	銷貨成本	1,281,903	65	1,257,773	68
5300	租賃成本	42,242	2	44,095	2
5600	勞務成本	266,800	14	224,982	1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590,945</u>	<u>81</u>	<u>1,526,850</u>	<u>82</u>
5900	營業毛利	<u>377,801</u>	<u>19</u>	<u>338,068</u>	<u>18</u>
	營業費用（附註三三及三六）				
6100	推銷費用	71,530	3	72,656	4
6200	管理費用	175,038	9	170,885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46,568</u>	<u>12</u>	<u>243,541</u>	<u>13</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六）	<u>943</u>	<u>-</u>	<u>8,292</u>	<u>-</u>
6900	營業淨利	<u>132,176</u>	<u>7</u>	<u>102,819</u>	<u>5</u>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七、十四、二三、二六及三十)				
7010	其他收入	\$ 19,375	1	\$ 16,02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132)	-	1,858	-
7050	財務成本	(16,168)	(1)	(7,88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15,745</u>	<u>1</u>	<u>3,808</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5,820</u>	<u>1</u>	<u>13,814</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47,996	8	116,633	6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七)	<u>34,875</u>	<u>2</u>	<u>22,468</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13,121</u>	<u>6</u>	<u>94,165</u>	<u>5</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79	-	1,330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 益 (附註四及八)	(11)	-	62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 (損) 益 (附註四及二四)	(810)	-	1,723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七)	(<u>117</u>)	<u>-</u>	(<u>51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合計	<u>1,941</u>	<u>-</u>	<u>2,596</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15,062</u>	<u>6</u>	<u>\$ 96,761</u>	<u>5</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06,255	6	\$ 89,139	5
8620	非控制權益	<u>6,866</u>	<u>-</u>	<u>5,026</u>	<u>-</u>
8600		<u>\$ 113,121</u>	<u>6</u>	<u>\$ 94,165</u>	<u>5</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08,193	6	\$ 91,539	5
8720	非控制權益	<u>6,869</u>	<u>-</u>	<u>5,222</u>	<u>-</u>
8700		<u>\$ 115,062</u>	<u>6</u>	<u>\$ 96,761</u>	<u>5</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50	基 本	<u>\$ 1.81</u>		<u>\$ 1.56</u>	
9850	稀 釋	<u>\$ 1.63</u>		<u>\$ 1.4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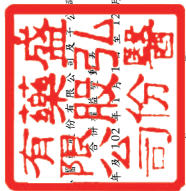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英





盛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務		其 他 (附 註 二 五)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二 五)		總 計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特 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備 用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利 益	總 計
A1	\$ 512,971	\$ 5526	\$ 383,177	\$ 35,689	\$ 89,572	\$ -	\$ 1,027,941	\$ -	\$ 1,027,941
B1	-	-	-	7,326	(7,326)	-	-	-	-
B3	-	-	-	-	31	(31)	-	-	-
B5	-	-	-	-	(26,199)	-	(26,199)	-	(26,199)
B9	26,199	-	-	-	(26,199)	-	-	-	-
C5	-	-	27,698	-	-	-	27,698	-	27,698
D1	-	-	-	-	89,139	-	89,139	5,026	94,165
D3	-	-	-	-	-	-	2,400	196	2,596
D5	-	-	-	-	1,452	-	886	62	96,761
I1	11,618	(4,156)	8,446	-	-	-	15,908	-	15,908
N1	3,495	240	3,944	-	-	-	7,679	22	7,701
M5	-	-	(582)	-	(61,499)	(3)	(62,084)	-	(62,084)
O1	-	-	-	-	-	-	-	(5,356)	(5,356)
O1	-	-	-	-	-	-	-	1,046	1,046
O1	-	-	-	-	-	-	-	(93,148)	(93,148)
Z1	554,283	1,610	424,683	43,015	57,909	852	1,082,445	98,705	1,181,150
B1	-	-	-	5,791	(5,791)	-	-	-	-
B5	-	-	-	-	(23,908)	-	(23,908)	-	(23,908)
B9	27,800	-	-	-	(27,800)	-	-	-	-
B17	-	-	-	-	31	-	-	-	-
C15	-	-	(3,892)	-	-	-	(3,892)	-	(3,892)
D1	-	-	-	-	106,255	-	106,255	6,866	113,121
D3	-	-	-	-	(662)	-	1,958	3	1,941
D5	-	-	-	-	105,592	-	108,192	6,869	115,062
I1	5,391	(1,370)	4,530	-	-	-	8,551	-	8,551
L1	-	-	-	-	-	(875)	(875)	-	(875)
N1	760	(140)	433	-	-	-	1,053	-	1,053
M5	-	-	8,769	-	-	-	8,769	31,031	39,800
M7	-	-	-	-	(282)	-	(282)	1,740	1,458
M7	-	-	-	-	(4,411)	-	(4,411)	14,411	10,000
O1	-	-	-	-	-	-	-	(3,016)	(3,016)
O1	-	-	-	-	-	-	-	599	599
T1	-	-	-	-	-	-	222	(222)	-
Z1	588,234	100	434,523	48,806	101,341	(875)	1,175,865	150,117	1,325,9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晏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47,996	\$ 116,63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3,284	65,794
A20200	攤銷費用	18,281	14,83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402)	(223)
A20900	財務成本	16,168	7,880
A21200	利息收入	(2,570)	(1,280)
A21300	股利收入	(1,376)	(8,30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99	2,05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利益之份額	(15,745)	(3,80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38)	(7,259)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數	-	88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4)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304)	(2,41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931	30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30,000)	-
A31130	應收票據	(969)	799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55)	11,114
A31150	應收帳款	(16,549)	15,17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6)	(21,78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62)	2,51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484	25,620
A31200	存 貨	23,839	(20,794)
A31230	預付款項	10,654	(11,38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83)	(16,398)
A31990	長期應收租賃款	(12,345)	5,116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3,301)	-
A32130	應付票據	(21,973)	20,86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 -	(\$ 15,351)
A32150	應付帳款	32,970	(27,93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7	(52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557	(11,306)
A32200	負債準備	(423)	18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55	2,067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085</u>	<u>1,811</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6,945	144,08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570	1,28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790)	(2,65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25,809</u>)	(<u>25,888</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9,916</u>	<u>116,82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0,000)	(30,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0,304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911)	(7,000)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三二)	-	15,484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58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5,740)	(11,909)
B02300	處分子公司 (附註三十)	2,000	(3,49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三二)	(116,407)	(50,10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三二)	54,911	34,79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附註三二)	(6,574)	(16,337)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19	-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89,310)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25,00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648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3,162)	(66,63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1,140</u>	<u>8,30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89,082</u>)	(<u>149,32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43,997	\$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0,941)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1	29,867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494,656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0,000	1,89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069)	-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7)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27,800)	(26,199)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053	6,697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875)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110,112)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39,800	2,920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3,016)	(5,356)
C05800	子公司現金增資	10,000	-
C05800	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	1,458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9,559</u>	<u>363,41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897</u>	<u>1,016</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7,710)	331,93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59,233</u>	<u>427,298</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81,523</u>	<u>\$ 759,23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莢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於 92 年 10 月 13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業務係從事藥品批發買賣與出租資產供各醫院所承攬相關醫療服務之租賃收入以及與醫療院所合作承攬國人體檢、外勞檢驗及駐廠醫療支援服務，嗣於 102 年第 4 季起增加承攬長期照護及照顧服務，並於 103 年 9 月起增加承攬血液透析事業等業務。

本公司於 97 年 12 月 24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於 100 年 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 100 年 3 月 1 日上櫃交易。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4：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金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原醫管公司）	管理顧問業	100.00	100.00	原名盛弘管理諮詢股份有限公司，於102年1月間更名為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智能醫學公司）	影像醫學判讀服務及健康管理服務	85.43	85.43	—
本公司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成公司）	不織布製造加工及醫療衛材之銷售	59.73	70.08	—
本公司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瑪科隆公司）	藥品批發及買賣	60.00	60.00	—
本公司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太健康公司）	醫療院所管理顧問服務	94.22	100.00	—
敏成公司	健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健邦公司）	醫療衛材之買賣	80.00	80.00	—
本公司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盛弘（香港）公司）	投資管理業 主要營業風險係匯率風險及投資風險。	100.00	100.00	—
敏成公司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敏弘公司）	紡織業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	100.00	於103年3月間處分予本公司（組織重組）
本公司	上海敏弘公司	紡織業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100.00	-	於103年3月間自敏成公司取得（組織重組）
智能醫學公司	可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可信科技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業	63.19	63.19	—
中原醫管公司	医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医云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業	100.00	100.00	—
盛弘（香港）公司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盛（天津）公司）	投資管理業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100.00	100.00	—
盛弘（香港）公司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盛怡仁（北京）公司）	投資管理業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100.00	-	—

有關合併公司於102年間處分子公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另有關合併公司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五)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將同一經濟個體之股權移轉視為組織重組，不採用收購法處理，合併公司將取得長期投資帳面價值超過支付現金部分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之資本公積項目。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不認列為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分階段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係以取得重大影響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合併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投資公司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與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處理採相同基礎，於預期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3.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合併公司承諾之出售計畫涉及對子公司喪失控制時，若符合前述條件，則無論合併公司於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權益，係將該子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全數分類為待出售。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合併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合併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

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五）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六）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且收入可合理估計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七)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

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攤銷。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地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八)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二十) 退職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

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二一)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退職福利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精算損益及所有前期服務成本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二二)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合併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二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前淨利。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因當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資產之減損

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係按該等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依所訂定之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並依預計員工離職率、折現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七) 所得稅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5,237 仟元及 3,787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57,572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644	\$ 2,828
銀行支票、活期及外幣存款	502,879	636,40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175,000</u>	<u>120,000</u>
	<u>\$681,523</u>	<u>\$759,233</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9,000 仟元及 30,000 仟元，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二。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 基金受益憑證	\$ 30,014	\$ -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流動</u>		
—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u>-</u>	<u>12</u>
	<u>\$ 30,014</u>	<u>\$ 12</u>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流動</u>		
—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u>\$ 3,800</u>	<u>\$ 4,200</u>

- (一) 合併公司於 101 年 5 月 30 日及 102 年 8 月 2 日發行之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與主債務商品分別認列，上開轉換公司債之選擇權（贖回權及賣回權）依公允價值分別認列為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二) 103 及 102 年度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產生之評價淨利益分別為 388 仟元及 223 仟元；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評價淨利益分別為 14 仟元及 0 仟元。
- (三) 合併公司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有價證券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二。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 40,051	\$ 30,062

- (一) 該投資公允價值之決定，請參閱附註三五。
- (二) 合併公司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有價證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二。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非關係人	\$ 20,965	\$ 18,973
因營業而發生－關係人	55	-
非因營業而發生	-	1,004
減：備抵呆帳	(203)	(184)
	<u>\$ 20,817</u>	<u>\$ 19,793</u>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123,319	\$106,591
減：備抵呆帳	(1,824)	(1,383)
	<u>\$121,495</u>	<u>\$105,208</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425,621	\$427,569
減：備抵呆帳	(2,057)	(3,808)
	<u>\$423,564</u>	<u>\$423,76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出售設備款	\$ 5,188	\$ 6,993
應收處分投資款	1,621	3,621
其 他	2,156	1,120
減：備抵呆帳	(<u>1,012</u>)	(<u>503</u>)
	<u>\$ 7,953</u>	<u>\$ 11,231</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應收帳款逾期轉列	\$ 4,520	\$ 7,357
應收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款		
項	-	40,000
其 他	5,061	2,188
減：備抵呆帳	(<u>7,520</u>)	-
	<u>\$ 2,061</u>	<u>\$ 49,545</u>
<u>催收款項（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u>		
催 收 款	\$ 9,500	\$ 9,619
減：備抵呆帳	(<u>9,500</u>)	(<u>7,568</u>)
	<u>\$ -</u>	<u>\$ 2,051</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設備租賃及勞務提供之授信期間為 60 至 180 天。合併公司評估應收款項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應收款項之減損，依過去經驗按比率提列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五(三)。

(一) 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0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u>336</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84</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4
減：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u>19</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3</u>

(二)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48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1,132)
本期認列其他收益	(1,033)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83</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83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1,186
減：本期實際沖銷	(507)
本期轉列其他收益	(238)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824</u>

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85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u>2,223</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808</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08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1,75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57</u>

(三)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合併公司針對逾期未收回之應收帳款，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

針對應收帳款逾期未收回而轉列至其他應收款之應收款項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81 至 365 天	\$ -	\$ -
1 年以上	<u>4,520</u>	<u>7,357</u>
合 計	<u>\$ 4,520</u>	<u>\$ 7,357</u>

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	群組評估減損	合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	\$ 2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501	50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503</u>	<u>\$ 503</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03	\$ 503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670	2	672
減：本期轉列其他收益	-	(163)	(16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70</u>	<u>\$ 342</u>	<u>\$ 1,012</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7,52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520</u>

(四) 催收款項

催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73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2,595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568</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568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1,983
減：本期實際沖銷	(5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500</u>

十、應收租賃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租賃投資－非關係人總額	\$ 275	\$ -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13)	-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262</u>	<u>\$ -</u>
流動	<u>\$ 262</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租賃投資－關係人總額	\$ 43,743	\$ 33,862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5,294)	(1,920)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38,449</u>	<u>\$ 31,942</u>
流 動	\$ 26,104	\$ 31,942
非流動（帳列長期應收租賃款）	<u>12,345</u>	<u>-</u>
	<u>\$ 38,449</u>	<u>\$ 31,942</u>

上述以新台幣計價之設備融資租賃協議，租賃期間為 2～5 年，租約隱含利率為 6.2226%～11.865%。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一、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藥品及醫材	\$ 73,220	\$ 70,308
製 成 品	34,030	30,544
原 料	15,630	32,492
商 品	6,387	14,033
在 製 品	3,999	5,852
物 料	<u>1,045</u>	<u>2,195</u>
	<u>\$134,311</u>	<u>\$155,424</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281,903 仟元及 1,257,773 仟元；其中包括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分別為 1,354 仟元及 1,744 仟元。

十二、預付款項／其他流動資產

(一) 預付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付費用	\$ 4,930	\$ 8,510
預付貨款	1,967	8,837
其 他	<u>893</u>	<u>1,247</u>
	<u>\$ 7,790</u>	<u>\$ 18,594</u>

(二) 其他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活存	\$ 19,250	\$ 9,900
其他金融資產	9,000	30,000
受限制資產－定存	8,000	-
受限制資產－約當現金	3,002	3,000
其 他	1,582	499
	<u>\$ 40,834</u>	<u>\$ 43,399</u>

1. 受限制資產－活存及定存係銀行存款設定質押作為銀行借款之備償專戶，融資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
2. 其他金融資產係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1.11%	1.13%

3. 受限制資產－約當現金係合併公司發行應付短期票券作為擔保之附買回債券投資，係分別約定於 104 年 3 月 25 日及 103 年 3 月 27 日以 3,005 仟元及 3,003 仟元賣回，融資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

十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7,153	\$ 57,153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640	18,640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9,500	7,000
和瑞股份有限公司	2,411	-
順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順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57	57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 11,000	\$ 11,000
KidsDNA Holding Co., Ltd.	<u>3,179</u>	<u>3,179</u>
	<u>\$126,940</u>	<u>\$ 97,029</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126,940</u>	<u>\$ 97,029</u>

- (一)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 (二)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8 月間參與投資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 25,000 仟元，取得 2,5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2.86%；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創業投資業。
- (三)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9 月間參與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以每股 10 元認購 250 仟股，計投資 2,500 仟元。現金增資後，合併公司對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為 19%。
- (四)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5 月間以 611 仟元取得和瑞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並以 1,800 仟元參與該公司現金增資，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共計投資 2,411 仟元，持股比率為 18%，該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醫療器材批發。
- (五)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10 月間為增加對醫療服務機構之影響力並實現財務經營成果，以 11,909 仟元向關係人購入十陸公司之股票，共計 476 仟股，致合併公司對十陸公司之持股比例自 18.58% 增加至 20.05%，因對該被投資公司產生重大影響，故合併公司對原按成本法衡量之股權投資，依取得該公司重大影響之日之公允價值 84,908 仟元予以再衡量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1,523 仟元。與關係人之股權交易請參閱附註三六。

(六) 合併公司股利收入資訊如下：順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度現金股利為 1,376 仟元；十陸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現金股利為 8,302 仟元。

(七) 合併公司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有價證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二。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投資關聯企業</u>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		
十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十陸公司）	\$107,080	\$100,871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博輝生技公司）	48,555	23,774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穎公司）	10,731	-
減：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7,080)	-
	<u>\$ 59,286</u>	<u>\$124,645</u>

(一)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十陸有限公司	20.05%	20.05%
博輝生技公司	25.00%	25.00%
東穎公司	40.04%	-

(二)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9 月間處分博輝生技公司 2,500 仟股，致對博輝生技公司喪失控制，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之剩餘投資，合併公司嗣於 103 年 3 月間按持股比例參與該公司之現金增資，認購 2,500 仟股，計增加投資 25,000 仟元。

(三)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1 月間取得展宏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9 仟股，計 740 仟元，嗣後並參與該公司現金增資 218 仟股，計 10,000 仟元，共計投資 10,740 仟元，持股比例為 40.04%。該公司嗣於 103 年 12 月間經經濟部商業司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藥品批發買賣及資訊軟體服務。

(四) 合併公司為實現投資效益，於 103 年 12 月間經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之董事會通過處分十陸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並於 104 年 1 月間完成處分股權交易，故合併公司將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投資帳面價值 107,080 仟元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處分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九之說明。

(五)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東穎生技公司	博輝生技公司	十 陸 公 司
總 資 產	<u>\$ 13,505</u>	<u>\$ 194,220</u>	<u>\$ 968,710</u>
總 負 債	<u>\$ 1,144</u>	<u>\$ -</u>	<u>\$ 460,531</u>

	102年12月31日	
	博 輝 生 技 公 司	十 陸 公 司
總 資 產	<u>\$ 95,286</u>	<u>\$980,120</u>
總 負 債	<u>\$ 191</u>	<u>\$502,911</u>

	103年度		
	東穎生技公司	博輝生技公司	十 陸 公 司
本年度營業收入	<u>\$ 8,351</u>	<u>\$ -</u>	<u>\$ 252,888</u>
本年度淨（損）利	<u>(\$ 280)</u>	<u>(\$ 875)</u>	<u>\$ 79,674</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 -</u>	<u>\$ -</u>	<u>\$ -</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u>(\$ 9)</u>	<u>(\$ 219)</u>	<u>\$ 15,973</u>

	102年度	
	博 輝 生 技 公 司	十 陸 公 司
本年度營業收入	<u>\$ -</u>	<u>\$253,047</u>
本年度淨（損）利	<u>(\$ 2,527)</u>	<u>\$ 80,873</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 -</u>	<u>\$ -</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 份額	<u>(\$ 246)</u>	<u>\$ 4,054</u>

(六) 合併公司於 103 度取得十陸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股利 9,764 仟元，合併公司依權益法處理調整減少該被投資公司之帳面價值。

(七) 合併公司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關聯企業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七。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租賃資產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24,006	\$ 57,814	\$ 112,734	\$ 2,116	\$ 5,205	\$ 336,030	\$ 7,450	\$ 1,930	\$ 39,630	\$ 46,058	\$ 632,973
合併個體變動淨影響 數	-	-	-	-	-	-	-	-	(3,367)	-	(3,367)
本期增加	-	-	884	1,079	135	10,805	10,574	-	5,386	6,982	35,845
本期處分	(17,671)	(34,541)	-	-	(123)	(79,279)	(3,818)	(1,930)	(6,691)	-	(144,053)
本期重分類	-	-	(11,417)	98	-	50,142	6,940	-	9,361	(46,058)	9,066
淨兌換差額	-	-	-	12	-	-	-	-	-	-	12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6,335</u>	<u>\$ 23,273</u>	<u>\$ 102,201</u>	<u>\$ 3,305</u>	<u>\$ 5,217</u>	<u>\$ 317,698</u>	<u>\$ 21,146</u>	<u>\$ -</u>	<u>\$ 44,319</u>	<u>\$ 6,982</u>	<u>\$ 530,47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27,797	\$ 59,428	\$ 1,809	\$ 3,441	\$ 212,893	\$ 7,007	\$ 772	\$ 14,455	\$ -	\$ 327,602
合併個體變動淨影響 數	-	-	-	-	-	-	-	-	(366)	-	(366)
折舊費用	-	3,318	12,025	268	654	39,720	2,841	257	6,711	-	65,794
本期處分	-	(19,091)	-	-	(95)	(42,999)	(3,677)	(1,029)	(1,539)	-	(68,430)
本期重分類	-	-	-	90	-	(8,553)	790	-	(477)	-	(8,150)
淨兌換差額	-	-	-	1	-	-	-	-	-	-	1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024</u>	<u>\$ 71,453</u>	<u>\$ 2,168</u>	<u>\$ 4,000</u>	<u>\$ 201,061</u>	<u>\$ 6,961</u>	<u>\$ -</u>	<u>\$ 18,784</u>	<u>\$ -</u>	<u>\$ 316,451</u>
102年1月1日淨額	<u>\$ 24,006</u>	<u>\$ 30,017</u>	<u>\$ 53,306</u>	<u>\$ 307</u>	<u>\$ 1,764</u>	<u>\$ 123,137</u>	<u>\$ 443</u>	<u>\$ 1,158</u>	<u>\$ 25,175</u>	<u>\$ 46,058</u>	<u>\$ 305,371</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6,335</u>	<u>\$ 11,249</u>	<u>\$ 30,748</u>	<u>\$ 1,137</u>	<u>\$ 1,217</u>	<u>\$ 116,637</u>	<u>\$ 14,185</u>	<u>\$ -</u>	<u>\$ 25,535</u>	<u>\$ 6,982</u>	<u>\$ 214,025</u>
成 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6,335	\$ 23,273	\$ 102,201	\$ 3,305	\$ 5,217	\$ 317,698	\$ 21,146	\$ -	\$ 44,319	\$ 6,982	\$ 530,476
本期增加	-	-	15,861	228	1,874	93,907	10,255	-	7,456	11,801	141,382
本期處分	-	-	(2,970)	(555)	(870)	(40,233)	(4,817)	-	(3,232)	-	(52,677)
本期重分類	-	-	-	-	-	3,733	-	-	-	(6,459)	(2,726)
淨兌換差額	-	-	-	33	2	-	-	-	5	-	4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6,335</u>	<u>\$ 23,273</u>	<u>\$ 115,092</u>	<u>\$ 3,011</u>	<u>\$ 6,223</u>	<u>\$ 375,105</u>	<u>\$ 26,584</u>	<u>\$ -</u>	<u>\$ 48,548</u>	<u>\$ 12,324</u>	<u>\$ 616,49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12,024	\$ 71,453	\$ 2,168	\$ 4,000	\$ 201,061	\$ 6,961	\$ -	\$ 18,784	\$ -	\$ 316,451
折舊費用	-	721	11,005	286	794	38,713	4,548	-	6,994	-	63,061
本期處分	-	-	(2,868)	(387)	(677)	(35,711)	(4,817)	-	(2,975)	-	(47,435)
本期重分類	-	-	-	20	2	-	-	-	1	-	2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745</u>	<u>\$ 79,590</u>	<u>\$ 2,087</u>	<u>\$ 4,119</u>	<u>\$ 204,063</u>	<u>\$ 6,692</u>	<u>\$ -</u>	<u>\$ 22,804</u>	<u>\$ -</u>	<u>\$ 332,100</u>
103年1月1日淨額	<u>\$ 6,335</u>	<u>\$ 11,249</u>	<u>\$ 30,748</u>	<u>\$ 1,137</u>	<u>\$ 1,217</u>	<u>\$ 116,637</u>	<u>\$ 14,185</u>	<u>\$ -</u>	<u>\$ 25,535</u>	<u>\$ 6,982</u>	<u>\$ 214,025</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6,335</u>	<u>\$ 10,528</u>	<u>\$ 35,502</u>	<u>\$ 924</u>	<u>\$ 2,104</u>	<u>\$ 171,042</u>	<u>\$ 19,892</u>	<u>\$ -</u>	<u>\$ 25,744</u>	<u>\$ 12,324</u>	<u>\$ 284,395</u>

- (一) 合併公司為活化資產並降低廠房管理成本，於102年11月間經董事會決議並參酌不動產估價報告書之鑑價金額，於102年12月間出售桃園縣新屋鄉之土地、房屋及建築，出售價款淨額為48,713仟元，認列處分資產利益15,592仟元列於「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截至102年12月31日尚有40,000仟元列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業已於103年3月14日兌現收回。
- (二) 合併公司103年度出租資產重大新增主係為承攬檢驗業務而購置檢驗儀器等相關醫療設備。
- (三) 本公司103及102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 (四)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六。
- (五)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七。

(六)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9年
機器設備	
押出機	6至9年
不織布製造機	9年
熱壓輪機	16年
其他	2至11年
運輸設備	5至6年
辦公設備	2至10年
出租資產	
醫療儀器設備	2至8年
租賃權益改良	3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本期新增		<u>152,641</u>		<u>36,669</u>		<u>189,310</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2,641</u>		<u>\$ 36,669</u>		<u>\$ 189,31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折舊費用		<u>-</u>		<u>223</u>		<u>223</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23</u>		<u>\$ 223</u>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u>		<u>\$ -</u>		<u>\$ -</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2,641</u>		<u>\$ 36,446</u>		<u>\$ 189,087</u>

(一) 合併公司為使經營管理之醫療院所能有長期穩定之醫療大樓使用，及發展合併公司血液透析專科經營業務，於103年10月間參酌不動產鑑價報告之估價金額，向關係人—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位於桃園市大園區西園段之土地及建築物，於產權辦理完成及加計直接合理可歸屬之必要交易成本後於103年11月間出租予他人使用。

(二)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27 年

(三)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於資產負債表日進行評價。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及成本法進行評估，其重要假設及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189,421</u>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3.75%

(四)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六。

(五)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七。

(六) 合併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三。

十七、無形資產

	經 營 權	客 戶 關 係	商 標	電 腦 軟 體	特 許 權	技 術 授 權	合 計
成 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572	\$ 48,933	\$ 16,859	\$ 17,226	\$ -	\$ -	\$ 151,590
合併個體變動淨影響數	-	-	-	(59)	-	-	(59)
單獨取得	-	-	-	10,783	5,751	-	16,534
本期重分類	-	-	-	723	-	-	723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8,572</u>	<u>\$ 48,933</u>	<u>\$ 16,859</u>	<u>\$ 28,673</u>	<u>\$ 5,751</u>	<u>\$ -</u>	<u>\$ 168,788</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15	\$ 14,272	\$ -	\$ 7,980	\$ -	\$ -	\$ 27,967
合併個體變動淨影響數	-	-	-	(16)	-	-	(16)
攤銷費用	5,714	4,894	-	3,986	239	-	14,833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429</u>	<u>\$ 19,166</u>	<u>\$ -</u>	<u>\$ 11,950</u>	<u>\$ 239</u>	<u>\$ -</u>	<u>\$ 42,784</u>
102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62,857</u>	<u>\$ 34,661</u>	<u>\$ 16,859</u>	<u>\$ 9,246</u>	<u>\$ -</u>	<u>\$ -</u>	<u>\$ 123,623</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7,143</u>	<u>\$ 29,767</u>	<u>\$ 16,859</u>	<u>\$ 16,723</u>	<u>\$ 5,512</u>	<u>\$ -</u>	<u>\$ 126,004</u>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572	\$ 48,933	\$ 16,859	\$ 28,673	\$ 5,751	\$ -	\$ 168,788
單獨取得	-	-	-	2,419	496	4,000	6,915
除 列	-	-	-	(432)	-	-	(432)
淨兌換差額	-	-	-	359	-	-	359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8,572</u>	<u>\$ 48,933</u>	<u>\$ 16,859</u>	<u>\$ 31,019</u>	<u>\$ 6,247</u>	<u>\$ 4,000</u>	<u>\$ 175,630</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429	\$ 19,166	\$ -	\$ 11,950	\$ 239	\$ -	\$ 42,784
攤銷費用	5,714	4,894	-	7,093	580	-	18,281
除 列	-	-	-	(417)	-	-	(417)
淨兌換差額	-	-	-	325	-	-	325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143</u>	<u>\$ 24,060</u>	<u>\$ -</u>	<u>\$ 18,951</u>	<u>\$ 819</u>	<u>\$ -</u>	<u>\$ 60,973</u>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57,143</u>	<u>\$ 29,767</u>	<u>\$ 16,859</u>	<u>\$ 16,723</u>	<u>\$ 5,512</u>	<u>\$ -</u>	<u>\$ 126,004</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1,429</u>	<u>\$ 24,873</u>	<u>\$ 16,859</u>	<u>\$ 12,068</u>	<u>\$ 5,428</u>	<u>\$ 4,000</u>	<u>\$ 114,657</u>

- (一)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7 月 11 日與中原大學簽訂研發薄膜功能化塗佈技術之先期技術移轉授權合約書，該計畫約計 9,000 仟元，其中屬無形資產－技術授權為 4,000 仟元，授權期間為 103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 5 年，該無形資產於 103 年 12 月間達可供使用狀態，依授權期間分年攤銷。
- (二)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六。
- (三)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經營權	12 年
客戶關係	10 年
電腦軟體	2 至 3 年
特許權	10 年
技術授權	5 年

十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220,651	\$ 87,753
預付投資款	30,546	-
長期預付費用	8,562	3,741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四）	1,780	1,201
受限制資產－活存	1,670	2,000
催收款項淨額（附註九）	-	2,051
	<u>\$263,209</u>	<u>\$ 96,746</u>

(一) 存出保證金重大組成內容如下：

- 合併公司為保障提供予醫療院所及護理之家之經營管理顧問服務時各項權利能順利執行，並保障其營運之合理績效，分別提供敏盛綜合醫院及其醫療體系營運保證金，以達成實質有效之經營管理成果。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營運保證金總額分別為 155,301 仟元及 70,000 仟元。
-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3 月間與醫療器材廠商共同合作承攬檢驗試劑整合採購案，並支付履約保證金 47,800 仟元。

(二) 預付投資款內容如下：

1. 合併公司預計與大陸地區之醫療投資公司聯合投資天津市內之產後護理中心，並於 103 年 6 月間預付人民幣 4,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19,909 仟元）。該投資項目預計主要經營項目為產後護理等業務。
2. 合併公司預計投資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股權，於 103 年 6 月間預付價金 10,000 仟元，該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醫院管理諮詢服務，關係人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六。

(三) 長期預付費用主係合併公司提供醫療院所布服租賃業務之布服成本，依其實際使用期間以不長於 3 年攤銷。

(四) 受限制資產－活存係供銀行作為長期借款之備償專戶，融資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一銀行借款	\$ 86,500	\$ 36,500
<u>無擔保借款</u>		
一購料借款	<u>22,807</u>	<u>28,810</u>
	<u>\$109,307</u>	<u>\$ 65,31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08%~2.8805% 及 1.91%~3.04%。上述擔保借款之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2.308%	\$ 30,000	2.238%	\$ 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22</u>)		(<u>133</u>)
		<u>\$ 29,878</u>		<u>\$ 29,867</u>

合併公司提供作為應付短期票券擔保之資產請參閱附註三七。

(三) 長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150,300	\$ 15,369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4,300)	(5,068)
長期借款	<u>\$146,000</u>	<u>\$ 10,301</u>

合併公司之借款包括：

重 大 條 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借款期間：103.12.23~118.10.22		
借款銀行：上海商業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140,000 仟元		
還款辦法：按月付息，自105年1月起按季攤還本金。		
借款利率：2.2%	\$140,000	\$ -
借款期間：102.12.10~107.12.10		
借款銀行：上海商業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10,000 仟元		
還款辦法：按月付息，並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借款利率：2.535%	7,999	10,000
借款期間：99.07.20~104.07.20		
借款銀行：上海商業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12,270 仟元		
還款辦法：按月付息，第一年本金寬限，第二年起按季分期平均攤還本金。		
借款利率：2.625%	<u>2,301</u>	<u>5,369</u>
銀行借款總額	<u>\$150,300</u>	<u>\$ 15,369</u>

上述擔保借款之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

二十、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25,264	\$ 289
應付薪資及獎金	20,170	19,661
應付員工紅利	19,334	12,787
應付董監酬勞	5,718	3,186
應付勞務費	3,917	4,448

(接次頁)

(承 前 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勞健保	\$ 2,751	\$ 2,023
應付營業稅	2,544	3,390
應付研究發展費	2,539	53
應付退休金	2,164	1,173
其 他	12,144	11,645
	<u>\$ 96,545</u>	<u>\$ 58,655</u>

二一、負債準備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退貨及折讓	<u>\$ 626</u>	<u>\$ 737</u>
<u>非 流 動</u>		
員工福利	<u>\$ 883</u>	<u>\$ 1,195</u>

(一)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二)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合併公司員工服務滿 10 年（含）及往後每滿 5 年，發給黃金五錢。

二二、其他流動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 2,339	\$ 2,293
暫 收 款	4,196	4,776
代 收 款	2,089	1,300
	<u>\$ 8,624</u>	<u>\$ 8,369</u>

二三、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應付公司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80,973	\$477,31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或得執行賣回權部分	(480,973)	(9,866)
	<u>\$ -</u>	<u>\$467,447</u>

(一)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1 年 5 月 30 日發行 3 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7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170,000 仟元
2. 每張面額：100 仟元
3. 發行日：101 年 5 月 30 日
4. 債券期限：3 年
5. 票面利率：0%
6. 擔保情形：本債券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7. 轉換期間：101.07.01～104.05.20（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 15 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及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 1 日止外）。
8.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9. 轉換價格：

(1) 轉換價格訂為普通股參考價格之 101%。發行公司普通股參考價格為定價日之普通股收盤價，或定價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本公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定為每股新台幣 24 元，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103 年 12 月 31 轉換價格為 20.86 元。

(2) 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因發行新股或盈餘轉增資等事項使發行股數變動時，本公司應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向下調整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則應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調降轉換價格。

10.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債發行屆滿 2 年之日（103 年 5 月 30 日），債券持有人得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3.0225%）執行賣回權。

11. 轉換公司之贖回權：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101 年 7 月 1 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104 年 4 月 2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全部債券。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101 年年 7 月 1 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104 年 4 月 2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70,000 仟元）之 10%（17,000 仟元）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全部債券。

12. 償還辦法：

除債券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或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之債券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本公司依規定將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債券持有人賣回選擇權及公司之贖回權與主債務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負債組成要素係包括主債務及賣回權，其原始認列金額為 157,226 仟元，贖回權原始認列金額為 136 仟元，係依 101 年 5 月 30 日（發行日）之公平價值衡量並分攤相關發行之交易成本後之餘額，主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3.03%；權益組成要素為 8,353 仟元，係依原始發行價款減除負債組成要素之公平價值金額並分攤相關發行之交易成本後之餘額，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帳面價值為 15,963 仟元，轉換股數共計 746 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6,092 仟元、待登記股本 1,370 仟元及資本公

積－發行溢價 9,282 仟元。前述待登記股本 1,370 仟元已於 103 年間變更登記完成。

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帳面價值為 8,551 仟元，轉換股數共計 402 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4,021 仟元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4,962 仟元。

(二)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2 年 8 月 2 日發行 3 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發行條件及內容如下：

1. 發行總額：500,000 仟元
2. 每張面額：100 仟元
3. 發行日：102 年 8 月 3 日
4. 債券期限：3 年
5. 票面利率：0%
6. 擔保情形：本債券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7. 轉換期間：102.09.03～105.07.23（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 15 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及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 1 日止外）。
8.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9. 轉換價格：

(1) 轉換價格訂為普通股參考價格之 101%。發行公司普通股參考價格為定價日之普通股收盤價，或定價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本公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定為每股新台幣 41.7 元，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103 年 12 月 31 日轉換價格為 37.85 元。

(2) 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因發行新股或盈餘轉增資等事項使發行股數變動時，本公司應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向下調整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則應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調降轉換價格。

10.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債發行屆滿 2 年之日（104 年 8 月 2 日），債券持有人得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3.0225%）執行賣回權。

11. 轉換公司之贖回權：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102 年 9 月 3 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105 年 6 月 23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全部債券。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102 年 9 月 3 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105 年 6 月 23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500,000 仟元）之 10%（50,000 仟元）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全部債券。

12. 償還辦法：

除債券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或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之債券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本公司依規定將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債券持有人賣回選擇權及公司之贖回權與主債務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負債組成要素係包括主債務及賣回權，其原始認列金額為 467,808 仟元，贖回權原始認列金額為 850 仟元，係依 102 年 8 月 2 日（發行日）

之公允價值衡量並分攤相關發行之交易成本後之餘額，主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63%；權益組成要素為 27,698 仟元，係依原始發行價款減除負債組成要素之公允價值金額並分攤相關發行之交易成本後之餘額，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三)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於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公司債折價攤提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2,211 仟元及 5,323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財務成本。

(四)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餘額 480,973 仟元，於 1 年內到期或得行使賣回權，故分類至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項下表達。

二四、退職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另子公司上海敏弘公司、敏盛（天津）公司及敏盛怡仁（北京）公司之退休辦法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人民政府之規定，亦屬確定提撥計算，按一定比例的員工基本工資提撥退休養老基金，並存入指定之退休養老基金專戶。

有關合併公司確定提撥計畫認列之退休金成本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六(六)。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敏成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敏成公司分別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及 6%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

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另依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之員工退休辦法規定，員工於任職期間如有於合併公司所屬之敏盛集團體系間各事業體調動時，其退休金給付方式係按該員工於各事業體所累積之年資相對比例，由各事業體依比例給付其退休金。前述退休辦法為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亦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本公 司	亞 太 健 康 公 司	敏 成 公 司	本公 司	亞 太 健 康 公 司	敏 成 公 司
折現率	1.875%	2.000%	2.000%	1.875%	1.875%	1.8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440	\$ 2,160
利息成本	291	24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u>198</u>)	(<u>164</u>)
	<u>\$ 1,533</u>	<u>\$ 2,23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86	\$ 1,436
營業費用	762	802
其他收入	(<u>15</u>)	<u>-</u>
	<u>\$ 1,533</u>	<u>\$ 2,238</u>

於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精算損失(673)仟元及精算利益 1,430 仟元（稅後淨額）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利益（稅後淨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900 仟元及 1,573 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本 公 司	亞 太 健 康 公 司	敏 成 公 司	本 公 司	亞 太 健 康 公 司	敏 成 公 司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0,178	\$ 1,209	\$ 5,890	\$ 7,812	\$ 1,214	\$ 6,49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144</u>)	-	(<u>7,670</u>)	(<u>1,678</u>)	-	(<u>7,692</u>)
提撥短絀（餘額）	8,034	1,209	(1,780)	6,134	1,214	(1,201)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	-	-	-
應付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u>\$ 8,034</u>	<u>\$ 1,209</u>	<u>(\$ 1,780)</u>	<u>\$ 6,134</u>	<u>\$ 1,214</u>	<u>(\$ 1,20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 公 司	亞 太 健 康 公 司	敏 成 公 司	本 公 司	亞 太 健 康 公 司	敏 成 公 司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7,812	\$ 1,214	\$ 6,491	\$ 6,555	\$ 2,037	\$ 6,302
當期服務成本	1,416	-	24	1,408	707	45
利息成本	147	22	122	106	34	102
精算（利益）損失	803	(27)	49	(257)	(1,564)	42
福利支付數	-	-	(<u>796</u>)	-	-	-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10,178</u>	<u>\$ 1,209</u>	<u>\$ 5,890</u>	<u>\$ 7,812</u>	<u>\$ 1,214</u>	<u>\$ 6,491</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 公 司	敏 成 公 司	本 公 司	敏 成 公 司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678	\$ 7,692	\$ 1,332	\$ 6,89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7	161	28	136
精算利益（損失）	2	13	(10)	(46)
雇主提撥數	427	600	328	708
福利支付數	-	(<u>796</u>)	-	-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144</u>	<u>\$ 7,670</u>	<u>\$ 1,678</u>	<u>\$ 7,692</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單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權益證券	49.69	44.77
現 金	19.12	22.86
短期票券	1.98	4.10
債 券	11.92	9.37
固定收益類	14.46	18.11
其 他	2.83	0.79
	<u>100.00</u>	<u>100.00</u>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本公司	亞太健康公司	敏成公司	本公司	亞太健康公司	敏成公司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178	\$ 1,209	\$ 5,890	\$ 7,812	\$ 1,214	\$ 6,49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144)	\$ -	(\$ 7,670)	(\$ 1,678)	\$ -	(\$ 7,692)
提撥短絀（餘額）	\$ 8,034	\$ 1,209	(\$ 1,780)	\$ 6,134	\$ 1,214	(\$ 1,201)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961)	(\$ 27)	\$ 49	\$ 15	\$ 1,504	(\$ 297)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2	\$ -	(\$ 13)	(\$ 10)	\$ -	(\$ 46)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本公司	亞太健康公司	敏成公司	本公司	敏成公司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555	\$ 2,037	\$ 6,302	\$ 5,396	\$ 5,68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332)	\$ -	(\$ 6,894)	(\$ 959)	(\$ 6,156)
提撥短絀（餘額）	\$ 5,223	\$ 2,037	(\$ 592)	\$ 4,437	\$ 476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272	\$ 431	(\$ 480)	\$ -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2)	\$ -	(\$ 67)	\$ -	\$ -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3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937 仟元。

二五、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8,823</u>	<u>55,428</u>
已發行股本	<u>\$ 588,234</u>	<u>\$ 554,28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00 仟股（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轉換所增加之股數為 687 仟股）。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係因盈餘轉增資、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及員工執行認股權。

(二) 待登記股本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00	\$ 24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1,370
	<u>\$ 100</u>	<u>\$ 1,610</u>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變更登記之股本 1,610 仟元，已於 103 年 4 月 22 日完成變更登記。

(三)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380,487	\$378,984
發行溢價（員工認股權轉列）	11,974	10,88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769	-
員工認股權	5,521	6,609
認 股 權	<u>27,772</u>	<u>28,204</u>
	<u>\$434,523</u>	<u>\$424,683</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03 及 102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認 股 權	實 際 取 得 或 處 分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1,070	\$ 12,183	\$ 1,342	\$ 582	\$ 385,17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	27,698	-	27,69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9,282	-	(836)	-	8,446
員工行使認股 權	6,556	(6,556)	-	-	-
員工認股權執 行溢價	2,962	-	-	-	2,962

(接 次 頁)

(承前頁)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合計
認列股份基礎					
給付	\$ -	\$ 982	\$ -	\$ -	\$ 982
出售子公司敏成公司股權	-	-	-	1,015	1,015
取得子公司永漾公司非控制權益	-	-	-	(579)	(579)
取得子公司亞太公司非控制權益	-	-	-	(1,018)	(1,01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89,870</u>	<u>\$ 6,609</u>	<u>\$ 28,204</u>	<u>\$ -</u>	<u>\$ 424,683</u>
103年1月1日餘額	\$ 389,870	\$ 6,609	\$ 28,204	\$ -	\$ 424,683
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3,892)	-	-	-	(3,89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962	-	(432)	-	4,53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行使認股權	1,088	(1,088)	-	-	-
員工認股權執行溢價	433	-	-	-	433
出售子公司敏成公司股權	-	-	-	8,769	8,76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92,461</u>	<u>\$ 5,521</u>	<u>\$ 27,772</u>	<u>\$ 8,769</u>	<u>\$ 434,523</u>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當期淨利，除彌補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後，盈餘分配總額經董事會提報股東會決議後，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七。
3. 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

本公司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員工紅利發放之對象得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合計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從屬公司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股利發放金額係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實際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6,708 仟元及 3,430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875 仟元及 1,47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扣除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之 7% 及 3% 計算，並參考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計算基礎。年度終了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息之影響後）。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23 日及 102 年 6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791	\$ 7,326	\$ -	\$ -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1)	31	-	-
現金股利	23,908	26,199	0.43	0.50
股票股利	27,800	26,199	0.50	0.50

	102年度		101年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4,022	\$ -	\$ 4,075	\$ -
董監事酬勞	1,724	-	1,747	-

102 年度除上述以未分配盈餘決議發放每股 0.43 元現金股利外，本公司股東會亦決議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之資本公積 3,892 仟元分配現金，每股 0.07 元，共發放每股 0.5 元現金。

	102年度		101年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4,022	\$ 1,724	\$ 4,075	\$ 1,747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3,430</u>	<u>1,470</u>	<u>4,615</u>	<u>1,978</u>
	<u>\$ 592</u>	<u>\$ 254</u>	<u>(\$ 540)</u>	<u>(\$ 231)</u>

103 年 6 月 23 日及 102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與 102 年及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分別調整為 103 及 102 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六)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852	(\$ 3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042	1,08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431)	(200)
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組織重組(註)	-	(3)
年底餘額	<u>\$ 3,685</u>	<u>\$ 852</u>

註：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間自持股 70.08%之子公司敏成公司取得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上海敏弘公司，本公司因直接持有上海敏弘公司 100%股權而調整認列對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6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293	6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304)	-
年底餘額	<u>\$ 51</u>	<u>\$ 62</u>

(七)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股數	-	-
本期增加	25	-
期末股數	<u>25</u>	<u>-</u>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 103 年 12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預定於 103 年 12 月 22 日至 104 年 2 月 21 日間以每股 31.5 元至 40 元間買回本公司股份 1,500 仟股，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買回股份計 25 仟股，共計 875 仟元。

(八) 非控制權益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98,705	\$190,919
本期淨利	6,866	5,0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1)	(2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兌換差額	14	218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3,016)	(5,35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認列本公司員工認股權 酬勞成本(附註二九)	-	22
認列子公司敏成公司員 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 註二九)	599	1,046
子公司敏成公司員工行 使認股權(附註二九)	1,740	-
出售子公司敏成公司股權(未 喪失控制力)	31,031	1,908
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現金增 資	14,411	-
組織重組—上海敏弘公司	(222)	-
出售子公司博輝生技公司股 權(喪失控制力)	-	(48,040)
取得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非 控制權益	-	(46,695)
子公司智科公司取得另一子 公司永漾公司非控制權益	-	(321)
期末餘額	<u>\$150,117</u>	<u>\$ 98,705</u>

本公司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另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六、淨 利

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益	\$ 538	\$ 7,259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迴轉	401	1,033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4	-
	<u>\$ 943</u>	<u>\$ 8,292</u>

(二)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租金收入	\$ 2,335	\$ 1,437
利息收入	2,570	1,280
股利收入	1,376	8,302
補助款收入	46	1,962
其 他	13,048	3,047
	<u>\$ 19,375</u>	<u>\$ 16,028</u>

1.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4 月間與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簽訂彈性保溫材料（彈性羽絨棉）暨舒適紡織品聯合開發計畫，合併公司認列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政府補助款分別為 46 仟元及 1,962 仟元。

2. 其他收入－其他主係合併公司向實質關係人收取應返還之款項，請參閱附註三六(十)。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淨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 650	(\$ 5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淨利益	402	223
處分投資利益	304	2,418
什項支出	(<u>4,488</u>)	(<u>282</u>)
	<u>\$ 3,132</u>	<u>\$ 1,858</u>

(四)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12,211	\$ 5,323
銀行借款利息	3,957	2,438
資本租賃利息	-	13
其 他	-	106
	<u>\$ 16,168</u>	<u>\$ 7,880</u>

(五)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3,061	\$ 65,794
投資性不動產	223	-
無形資產	<u>18,281</u>	<u>14,833</u>
合 計	<u>\$ 81,565</u>	<u>\$ 80,62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8,802	\$ 61,340
營業費用	<u>4,482</u>	<u>4,454</u>
	<u>\$ 63,284</u>	<u>\$ 65,79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027	\$ 6,974
營業費用	<u>11,254</u>	<u>7,859</u>
	<u>\$ 18,281</u>	<u>\$ 14,833</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福利（附註二四）		
確定提撥計畫	\$ 8,750	\$ 8,133
確定福利計畫	<u>1,533</u>	<u>2,238</u>
	<u>10,283</u>	<u>10,371</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u>599</u>	<u>2,050</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及獎金	183,121	196,572
其 他	<u>25,501</u>	<u>27,637</u>
	<u>208,622</u>	<u>224,209</u>
員工福利合計	<u>\$219,504</u>	<u>\$236,63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4,041	\$112,141
營業費用	125,478	124,489
其他收入	(15)	-
	<u>\$219,504</u>	<u>\$236,630</u>

(七) 外幣兌換 (損) 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170	\$ 2,09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520)	(2,596)
淨利益 (損失)	<u>\$ 650</u>	<u>(\$ 501)</u>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30,855	\$ 22,656
以前年度之調整	5,299	131
遞延所得稅	(1,279)	(31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4,875</u>	<u>\$ 22,46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	<u>\$147,996</u>	<u>\$116,63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25,159	\$ 19,82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4	842
永久性差異	1,190	(2,522)
免稅所得	(766)	(768)
未認列之虧損後抵	1,744	3,000
當期抵用之虧損後抵	(267)	-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21	\$ 516
土地增值稅	-	61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5,299	131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u>471</u>	<u>82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4,875</u>	<u>\$ 22,468</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一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 254	\$ 226
一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137</u>)	<u>29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17</u>	<u>\$ 519</u>

(三)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59</u>	<u>\$ 626</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1,543</u>	<u>\$ 11,66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	\$ -	\$ 1,153	\$ -	\$ 1,153
職工福利分年攤銷	108	(64)	-	44
存貨跌價損失	392	313	-	705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125	(18)	-	107
減損損失	417	(378)	-	39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809	102	-	911
聯屬公司交易未實現利益	72	(72)	-	-
確定福利計畫	1,395	191	137	1,72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21	(21)	-	-
應付休假給付	448	107	-	555
	<u>\$ 3,787</u>	<u>\$ 1,313</u>	<u>\$ 137</u>	<u>\$ 5,23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34	\$ -	\$ 3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7	-	254	471
	<u>\$ 217</u>	<u>\$ 34</u>	<u>\$ 254</u>	<u>\$ 505</u>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職工福利分年攤銷	\$ 215	(\$ 107)	\$ -	\$ 108
存貨跌價損失	457	(65)	-	392
虧損扣抵	177	(177)	-	-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115	10	-	125
兌換損失	44	(44)	-	-
減損損失	1,006	(589)	-	417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124	685	-	809
聯屬公司交易未實現利益	-	72	-	72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確定福利計畫	\$ 1,488	\$ 317	(\$ 410)	\$ 1,395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21	-	21
國外營運機構外幣兌換差額	9	-	(9)	-
應付休假給付	351	97	-	448
	<u>\$ 3,986</u>	<u>\$ 220</u>	<u>(\$ 419)</u>	<u>\$ 3,78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進貨退回	\$ 99	(\$ 99)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217	217
確定福利計畫	117	-	(117)	-
	<u>\$ 216</u>	<u>(\$ 99)</u>	<u>\$ 100</u>	<u>\$ 217</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3年12月31日				
	中原醫管公司	智能醫學公司	健 邦 公 司	瑪 科 隆 公 司	可信科技公司
虧損扣抵金額					
111 年度到期	\$ 2,191	\$ 13,285	\$ 7,804	\$ -	\$ 5,123
112 年度到期	74	1,891	8,362	6,727	1,857
113 年度到期	64	-	265	9,898	31
	<u>\$ 2,329</u>	<u>\$ 15,176</u>	<u>\$ 16,431</u>	<u>\$ 16,625</u>	<u>\$ 7,01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呆帳損失	\$ -	\$ 7,777	\$ 323	\$ 7,423	\$ -

(六)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不織布生產設備之投資計畫	100.01.01~104.12.31 (註)

註：於 100 年 9 月 26 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中字第 10005112670 號函，查符核發完成證明，以 99 年 11 月 30 日為投資計畫之完成日期，免稅期間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連續 5 年。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之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01,341</u>	<u>\$ 57,909</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1,598</u>	<u>\$ 22,743</u>
	103年度（預計）	102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0.48%	20.48%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其可扣抵稅額為原可扣抵稅額之半數。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位於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核 定 年 度
本 公 司	101 年度
中原醫管公司	101 年度
智能醫學公司	101 年度
敏成公司	100 年度
捷邦公司	101 年度
瑪科隆公司	101 年度
亞太健康公司	101 年度
可信科技公司	101 年度
医云公司	101 年度

其中亞太健康公司 101 年度核定差異，業已調整於 103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另本公司對 101 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目前正申請復查，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相關之所得稅。

二八、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3 年 9 月 10 日。因追溯調整，102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 1.64	\$ 1.56
稀釋每股盈餘	\$ 1.55	\$ 1.48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3年度	102年度
歸屬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106,255	\$ 89,13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10,135	4,41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16,390</u>	<u>\$ 93,55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含待登記股本）	58,557	57,07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2,233	5,647
員工認股權	188	324
員工分紅	243	12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1,221</u>	<u>63,17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為吸引及留住公司發展所需之重要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於 99 年 5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該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屆滿後，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認股權人除被撤銷其全部或部分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依下列時程行使其認股權利：

1.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就被授予本員工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五十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2.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3 年後，可就被授予本員工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百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認股權行使價格以不低於發行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成交價格之 55%，且不低於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認股價格。實際定價授權董事會視日後股票市價決定之。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 99 年 5 月 8 日發行並授予本公司員工及投資持股比率超過 50% 符合一定條件之子公司員工。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單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認股選擇權	單位		單位	
期初流通在外	376.5	\$ 17.93	750.0	\$ 18.80
本期執行	(62.0)	16.97	(373.5)	17.93
期末流通在外	<u>314.5</u>		<u>376.5</u>	
期末可行使	<u>314.5</u>		<u>376.5</u>	

於 103 及 102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40.11 元及 40.71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16.30-\$17.10	\$17.10-\$18.1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0.34 年	1.34 年

本公司於 99 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既得期間（2 年）	既得期間（3 年）
給與日股價	\$ 32.87	\$ 32.87
行使價格	20.21	20.21
預期波動率	49.81%	48.31%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	4 年
預期股利率	0%	0%
無風險利率	0.87%	0.95%

本公司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係屬酬勞性質，以公允價值法作為會計處理，102 年度本公司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905 仟元。另本公司給予子公司之認股權，本公司權益及非控制權益所認列之酬勞成本於 102 年度分別為 77 仟元及 22 仟元。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之認股權人於 102 年度以每股平均認購價格 17.93 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374 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3,495 仟元、待登記股本 240 仟元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2,962 仟元，並將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6,556 仟元。

另於 103 年度以每股平均認購價格 16.97 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62 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520 仟元、待登記股本 100 仟元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433 仟元，並將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088 仟元。

(二) 子公司－敏成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為吸引及留住公司發展所需之重要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子公司敏成公司於 101 年 4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子公司敏成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該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五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存續

期間屆滿後，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認股權人或其繼承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認股權人除被撤銷其全部或部分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下列時程行使其認股權利：

1.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就被授予本員工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五十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2.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三年後，可就被授予本員工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百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認股權行使價格以不低於發行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成交價格之 55%，且不低於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認股價格。實際定價授權董事會視日後股票市價決定之。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 101 年 4 月 11 日發行並授予子公司敏成公司員工及投資持股比率超過 50% 符合一定條件之子公司員工。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選 擇 權	103年度		102年度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300	\$ 15.00	300	\$ 15.00
本期執行	(113)	12.90	-	-
期末流通在外	187		300	
期末可執行	37		-	

於 103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子公司敏成公司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29.10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執 行 價 格 之 範 圍 (元)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 (年)	執 行 價 格 之 範 圍 (元)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 (年)
\$ 12.90	2.28	\$ 15.00	3.28

子公司敏成公司於 101 年 4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既得期間（2年）	既得期間（3年）
給與日股價	\$ 20.78	\$ 20.78
行使價格	15.00	15.00
預期波動率	34.07%	34.81%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	4 年
預期股利率	0%	0%
無風險利率	1.00%	1.03%

子公司敏成公司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係屬酬勞性質，以公允價值法作為會計處理，103 及 102 年度因發行員工認股權而歸屬於非控制權益所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599 仟元及 1,046 仟元。

子公司敏成公司員工認股權之認股權人於 103 年度，以每股平均認購價格 12.9 元認購子公司敏成公司普通股 113 仟股，共計 1,458 仟元。致本公司對子公司敏成公司之持股比例下降，有關本公司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請參閱附註三一。

三十、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2 年 7 月間及 9 月間處分雷特捷公司及博輝生技公司，致合併公司對雷特捷公司及博輝生技公司喪失控制。

(一)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流出

	雷特捷公司	博輝生技公司	合 計
總收取之對價	\$ 7,621	\$ 24,925	\$ 32,546
減：應收處分投資款(附註九)	(3,621)	-	(3,621)
減：處分子公司之現金及約當			
現金餘額	(4,448)	(27,975)	(32,423)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448)	(\$ 3,050)	(\$ 3,498)

合併公司處分雷特捷公司之應收處分投資款 3,621 仟元，於 103 年 7 月間收款 2,000 仟元。

(二) 於喪失控制日，對喪失控制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雷 特 捷 公 司	博 輝 生 技 公 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48	\$ 27,975
應收款項	1,176	-
當期所得稅資產	-	7
預付款項	7	328
其他流動資產	1	11,803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01	-
無形資產	43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56,02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1,011)	(54)
其他流動負債	(34)	-
處分之淨資產	<u>\$ 7,631</u>	<u>\$ 96,080</u>

(三) 處分子公司之損益

	雷 特 捷 公 司	博 輝 生 技 公 司
收取之對價	\$ 7,621	\$ 24,925
剩餘投資（附註十四）	-	24,020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五）	-	48,040
	7,621	96,985
減：處分之淨資產	(7,631)	(96,080)
處分（損失）利益	<u>(\$ 10)</u>	<u>\$ 905</u>

三一、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102 年度

- (一)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4 月間處分對敏成公司 0.67%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70.75%下降為 70.08%。
- (二)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6 月間取得子公司永漾公司 30%之持股，致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永漾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70%增加至 100%。
- (三)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9 月間取得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 28.74%之持股，致合併公司對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71.26%增加至 100%。

103 年度

(一) 合併公司於 103 年間因敏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及處分對敏成公司之部分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70.08%下降為 59.73%。

(二)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7 月間非按持股比例參與亞太健康公司之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由 100.00%下降為 94.22%。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03年度	
	亞太健康公司	敏成公司
收取之現金對價	\$ 10,000	\$ 41,258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4,411)	(32,771)
權益交易差額	<u>(\$ 4,411)</u>	<u>\$ 8,487</u>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8,769
未分配盈餘	(4,411)	(282)
	<u>(\$ 4,411)</u>	<u>\$ 8,487</u>

	102年度		
	敏成公司	永漾公司	亞太健康公司
收取（給付）之現金對價	\$ 2,920	(\$ 900)	(\$ 109,212)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轉入）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908)	321	46,695
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	-	-
權益交易差額	<u>\$ 1,015</u>	<u>(\$ 579)</u>	<u>(\$ 62,517)</u>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015	(\$ 579)	(\$ 1,018)
未分配盈餘	-	-	(61,499)
	<u>\$ 1,015</u>	<u>(\$ 579)</u>	<u>(\$ 62,517)</u>

三二、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一)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3 及 102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支付現金數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141,382	\$ 35,845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4,975)	13,897
應付租賃款減少	<u>-</u>	<u>362</u>
支付現金數	<u>\$116,407</u>	<u>\$ 50,104</u>
無形資產增加	\$ 6,915	\$ 16,534
預付款項減少	(150)	-
其他應付款增加	(<u>191</u>)	(<u>197</u>)
支付現金數	<u>\$ 6,574</u>	<u>\$ 16,337</u>

(二)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3 及 102 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現金數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價款	\$ 5,780	\$ 82,882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49,131	(49,162)
長期應收款項減少	<u>-</u>	<u>1,071</u>
取得現金數	<u>\$ 54,911</u>	<u>\$ 34,791</u>

(三) 合併公司 103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設備存貨金額為 2,726 仟元。

(四) 合併公司因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股權投資於 102 年度取得現金數如下：

	102年度
處分投資價款	\$ -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少	<u>15,484</u>
取得現金數	<u>\$ 15,484</u>

(五) 合併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公司債帳面價值分別為 8,551 仟元及 15,963 仟元（參閱附註二三）。

三三、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不動產及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18 年。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6,148 仟元及 6,392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26,897	\$ 22,140
1~5 年	63,472	23,235
超過 5 年	15,955	9,765
	<u>\$106,324</u>	<u>\$ 55,140</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不動產及醫療儀器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45,918	\$ 30,001
1~5 年	52,512	24,927
	<u>\$ 98,430</u>	<u>\$ 54,928</u>

三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三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480,973	\$ 486,540	\$ 477,313	\$ 483,565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係提供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0,014	\$ -	\$ -	\$ 30,0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0,051	\$ -	\$ -	\$ 40,0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3,800	\$ -	\$ 3,800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12	\$ -	\$ 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0,062	\$ -	\$ -	\$ 30,0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4,200	\$ -	\$ 4,200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及賣回權等金融資產及負債組成要素之公允價值決定係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計算決定之。

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假設該公司債將於 104 年 5 月 30 日贖回，利率 1.7246% 係取公債殖利率曲線以差補法方式求得無風險利率，並加計信用風險溢酬估算。

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假設該公司債將於 105 年 8 月 2 日贖回，利率 1.9325% 係取公債殖利率曲線以差補法方式求得無風險利率，並加計信用風險溢酬估算。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0,014	\$ 12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337,046	1,447,6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66,991	127,091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800	4,200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327,888	1,096,10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活存、受限制資產－定期存、受限制資產－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長期應收租賃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活存及催收款項）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應付款項、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敏感度分析則可評估利率或匯率於1年中合理可能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匯率及利率敏感度分析內容分別列示如下：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資 產</u>		
美 元	\$ 54,289	\$ 39,623
歐 元	2,135	2,451
<u>負 債</u>		
美 元	22,807	28,928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係表示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相對貶值5%時，則為相反方向之影響金額。

	103年度	
	美 元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損 益	(\$ 1,574)	(\$ 107)

以上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避險之美金及歐元計價之外幣存款、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36,749	\$669,932
金融負債	289,485	110,54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具現金流量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495 仟元，主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所產生利率風險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衍生之負債組成要素（贖回權及賣回權）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等金融工具將受本公司權益價格變動而導致其公允價值產生變動。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本公司權益價格下跌／上漲 7%，103 年度稅前利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減少 2,250 仟元／增加 1,50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兩大客戶，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64%及63%。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912,693仟元及879,690仟元。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短期銀行融資額度		
— 已動用金額（含 已開立未使用之 信用狀金額）	\$ 134,342	\$ 65,310
— 未動用金額	<u>887,658</u>	<u>879,690</u>
	<u>\$ 1,022,000</u>	<u>\$ 945,000</u>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6 個 月	7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3 年	3 年 以 上
<u>非衍生性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147,022	\$ 408,535	\$ 1,87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96%-3.04%	16,958	113,760	12,767	20,000	126,000
固定利率工具	2.63%-3.03%	<u>1,479</u>	<u>-</u>	<u>479,494</u>	<u>-</u>	<u>-</u>
		<u>\$ 165,459</u>	<u>\$ 522,295</u>	<u>\$ 494,134</u>	<u>\$ 20,000</u>	<u>\$ 126,000</u>

三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類別

關 係 人 名 稱	關 係 人 類 別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盛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敏盛綜合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龍潭敏盛醫院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龍潭敏盛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大園敏盛醫院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大園敏盛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大園敏盛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怡仁綜合醫院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怡德養護中心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怡德養護中心承辦 桃園縣私立蘆竹長期照護中心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中敏護理之家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中敏居家護理所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安馨大溪診所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元慶醫事檢驗所	其他（實質關係人）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員工診所	其他（實質關係人）
博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
盛立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
榮揚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
順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順生製 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於 102 年 6 月 間辭任該公司法人董事）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
敏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
啟盟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怡仁愛心基金會	其他（實質關係人）
騰旺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關 係 人 類 別
蕭中正醫院	其他（實質關係人）
蕭中正醫院及其附設居家護理所	其他（實質關係人）
祝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
楊 敏 盛	其他（實質關係人）
楊 怡 真	其他（實質關係人）
楊陳彩碧	其他（實質關係人）
楊陳美亮	其他（實質關係人）
楊 弘 仁	管理階層
劉 慶 文	管理階層
吳 明 訓	管理階層
十陸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102年10月前為實質關係人）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對本公司普通股之持股比率分別為40.41%及40.72%。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二) 營業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銷 貨	收 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579,493	\$578,123
關聯企業	126,061	34,398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94,325	99,395
其他（實質關係人）	13,594	91,385
兄弟公司	899	967
母 公 司	-	215
	<u>\$814,372</u>	<u>\$804,483</u>

1.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以進貨成本加5%以上計價。
2.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售藥品及醫材等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120天～180天收款。

3. 子公司敏成公司對關係人銷售醫材之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 60 天～120 天收款。
4. 子公司捷邦公司對關係人銷售醫材之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 90 天～120 天收款。
5. 子公司瑪科隆公司對關係人銷售藥品及醫材等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 120 天收款。
6. 有關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銷貨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四。

關 係 人 類 別	租 賃	收 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 40,342	\$ 48,590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6,226	5,103
其他（實質關係人）	907	970
	<u>\$ 47,475</u>	<u>\$ 54,663</u>

上列租金係雙方協議後訂定租約，收款期間為 30 天～120 天。

關 係 人 類 別	勞 務	收 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324,566	\$280,735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48,370	28,286
其他（實質關係人）	4,028	14
	<u>\$376,964</u>	<u>\$309,035</u>

1. 本公司勞務收入係外勞體檢、國人健檢、長期照護及照顧服務、駐廠醫療支援服務及承包放射腫瘤科等業務之收入，係雙方協議後訂定契約，收款政策為月結 60 天～150 天。
2. 子公司敏成公司勞務收入係提供各醫療院所布服租賃業務產生之勞務收入，交易價格係以議價方式決定，貨款依月結 30 天～60 天收款。
3. 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勞務收入係提供影像醫學承攬服務及健康管理服務，依雙方協議後訂約，收款期間約為 2～5 個月。
4. 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勞務收入係提供各醫療院所管理顧問服務，依雙方協議後訂約，收款期間為月結 30 天。

5. 子公司可信科技公司勞務收入係提供關係人電腦軟體系統建置服務等，收款期間約為 30 個工作天。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358,044	\$361,254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58,489	49,064
關聯企業	41,955	46,485
其他（實質關係人）	5,462	2,549
兄弟公司	175	159
減：備抵呆帳	(<u>2,057</u>)	(<u>3,808</u>)
	<u>\$462,068</u>	<u>\$455,703</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實質關係人）	\$ 5,054	\$ 42,188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4,520	7,357
關聯企業	7	-
減：備抵呆帳	(<u>7,520</u>)	-
	<u>\$ 2,061</u>	<u>\$ 49,545</u>

催收款項（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實質關係人）	\$ 8,124	\$ 8,254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1,365	1,365
減：備抵呆帳	(<u>9,489</u>)	(<u>7,568</u>)
	<u>\$ -</u>	<u>\$ 2,051</u>

有關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五。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實質關係人）	\$ 1,146	\$ 1,393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330	-
兄弟公司	-	36
	<u>\$ 1,476</u>	<u>\$ 1,429</u>

其他應付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 352	\$ 466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316	985
管理階層	50	50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48	48
	<u>\$ 766</u>	<u>\$ 1,549</u>

(五)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03年度 102年度
母 公 司	<u>\$ 1,030</u> <u>\$ -</u>

(六)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處分價款／應收租賃款現值		處 分 (損) 益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 4,154	\$ 17,300	\$ 508	\$ 965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235	1,501	21	190
其他（實質關係人）	-	49,637	-	15,615
	<u>\$ 4,389</u>	<u>\$ 68,438</u>	<u>\$ 529</u>	<u>\$ 16,770</u>

上述 102 年度出售不動產予實質關係人相關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五。

(七) 取得金融資產

102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 列 項 目	交易股數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母 公 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4 仟股	亞太健康公司股票	\$ 11,932
其他（實質關係人）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76 仟股	十陸公司股票	11,909
				<u>\$ 23,841</u>

(八)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03年度 102年度
兄弟公司	<u>\$189,310</u> <u>\$ -</u>

上述不動產之交易價格係參酌不動產鑑價報告為計價基礎，價款皆已付訖。

(九) 取得無形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帳 列 項 目	取 得 價 款 102年度
其他（實質關係人）	特許權（藥品許可證）	<u>\$ 2,250</u>

(十) 其他關係人交易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129,115	\$ 52,000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34,575	18,000
兄弟公司	2,445	2,780
其他（實質關係人）	800	6,000
	<u>\$166,935</u>	<u>\$ 78,780</u>

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投資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實質關係人）	<u>\$ 10,000</u>	<u>\$ -</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實質關係人）	<u>\$ 10,380</u>	<u>\$ -</u>

勞務成本及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兄弟公司	\$ 16,193	\$ 12,161
其他（實質關係人）	3,448	648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1,550	1,486
	<u>\$ 21,191</u>	<u>\$ 14,295</u>

1. 合併公司對敏盛綜合醫院及敏盛醫療體系之存出保證金重大組成項目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八。

對實質關係人－元慶檢驗所之存出保證金係合併公司與元慶檢驗所訂定經營管理醫事檢驗業務，由合併公司提供 6,000 仟元作為相關檢驗業務之週轉金。

2. 對實質關係人楊敏盛之預付投資款 10,000 仟元係合併公司預計向楊敏盛取得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股權，於簽訂買賣預約書時

預付價金 10,000 仟元，並約定其股份買賣總價款以 103 年 12 月 31 日該公司之結算資產狀況為依據。

3. 對實質關係人之其他收入主係合併公司於 103 年第 3 季請求實質關係人返還部分以前年度支付之勞務報酬款項，於實際收款時予以帳列其他收入 10,087 仟元。

4. 租金支出係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及教育訓練場地，租金依一般市場行情訂定，按月支付。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084	\$ 19,976
退職福利	540	637
股份基礎給付	-	410
	<u>\$ 18,624</u>	<u>\$ 21,02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七、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活期存款	\$ 19,250	\$ 9,900
定期存款	8,000	-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u>3,002</u>	<u>3,000</u>
	<u>\$ 30,252</u>	<u>\$ 12,900</u>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活期存款	<u>\$ 1,670</u>	<u>\$ 2,00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淨額	<u>\$ 6,844</u>	<u>\$ 8,942</u>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152,641	\$ -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u>36,446</u>	<u>-</u>
	<u>\$189,087</u>	<u>\$ -</u>

三八、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 (一) 本公司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因購買商品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為新台幣 25,035 仟元。
- (二) 子公司捷邦公司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為短期借款所開立予金融機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14,000 仟元。
- (三) 子公司敏成公司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為長短期借款額度所開立予金融機構之保證票據為 219,000 仟元。
- (四) 本公司於 101 年 9 月間與國立台灣大學嚴慶齡工業發展基金會合設工業研究中心簽訂委託研究合約書，執行研發醫療情報分析及風險管理之計畫，合約期間為 101 年 9 月 1 日至 104 年 8 月 31 日，該計畫之經費共計 15,000 仟元（含稅），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支付 10,000 仟元，尚有 5,000 仟元未支付。
- (五)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2,928</u>	<u>\$ 9,299</u>
採購合約	<u>\$ -</u>	<u>\$ 14,135</u>

三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本公司截至買回庫藏股期間屆滿日 104 年 2 月 21 日止，以每股平均買回金額 38.36 元買回本公司股份共計 1,490 仟股，共計買回金額為 57,197 仟元，佔本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比例為 2.53%。
- (二) 合併公司為實現投資效益，於 104 年 1 月間經子公司亞太健康董事會決議以每股 36 元全數出售十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處分價款為 250,913 仟元。

四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715	31.650 (美金：新台幣)		\$ 54,289
歐 元		55	38.470 (歐元：新台幣)		2,135
					<u>\$ 56,424</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60	30.801 (美金：新台幣)		\$ 14,179
人 民 幣		11,625	5.059 (人民幣：新台幣)		58,815
					<u>\$ 72,994</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721	31.650 (美元：新台幣)		<u>\$ 22,807</u>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330	29.794 (美金：新台幣)		\$ 39,623
歐 元		60	41.090 (歐元：新台幣)		2,451
					<u>\$ 42,074</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60	32.973 (美金：新台幣)		\$ 14,179
人 民 幣		6,446	4.912 (人民幣：新台幣)		31,663
					<u>\$ 45,84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71	29.805 (美元：新台幣)		<u>\$ 28,928</u>

四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醫藥流通事業部、健康管理事業部、科技材料事業部、醫療管理顧問部及其他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項 目	103 年度						銷 除 部 門 間 收 入 及 損 益	合 計
	醫 藥 流 通 事 業 部	健 康 管 理 事 業 部	科 技 材 料 事 業 部	醫 療 管 理 顧 問 事 業 部	其 他 部 門			
來自企業外客戶收入	\$ 1,080,014	\$ 288,096	\$ 255,892	\$ 69,144	\$ 275,600	\$ -		\$ 1,968,746
部門間收入	59,813	-	-	677	824	(61,314)		-
部門收入	<u>\$ 1,139,827</u>	<u>\$ 288,096</u>	<u>\$ 255,892</u>	<u>\$ 69,821</u>	<u>\$ 276,424</u>	<u>(\$ 61,314)</u>		<u>\$ 1,968,746</u>
部門 (損) 益	<u>\$ 37,570</u>	<u>\$ 109,178</u>	<u>\$ 31,878</u>	<u>\$ 40,517</u>	<u>(\$ 21,989)</u>	<u>(\$ 49,158)</u>		<u>\$ 147,996</u>
部門資產 (註)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項 目	102 年度						銷 除 部 門 間 收 入 及 損 益	合 計
	醫 藥 流 通 事 業 部	健 康 管 理 事 業 部	科 技 材 料 事 業 部	醫 療 管 理 顧 問 事 業 部	其 他 部 門			
來自企業外客戶收入	\$ 1,051,907	\$ 239,765	\$ 256,960	\$ 55,763	\$ 260,523	\$ -		\$ 1,864,918
部門間收入	56,841	-	1,782	-	4,163	(62,786)		-
部門收入	<u>\$ 1,108,748</u>	<u>\$ 239,765</u>	<u>\$ 258,742</u>	<u>\$ 55,763</u>	<u>\$ 264,686</u>	<u>(\$ 62,786)</u>		<u>\$ 1,864,918</u>
部門 (損) 益	<u>\$ 37,497</u>	<u>\$ 95,653</u>	<u>\$ 40,563</u>	<u>\$ 58,324</u>	<u>(\$ 57,795)</u>	<u>(\$ 57,609)</u>		<u>\$ 116,633</u>
部門資產 (註)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註：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無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

合併公司因改變其應報導部門之組成衡量方式，致應報導部門之組成改變並重編 102 年度部門資訊之相對應項目。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藥品及醫材	\$ 1,220,137	\$ 1,196,643
濾材不織布	255,892	257,250
其 他	10,241	14,697
小 計	<u>1,486,270</u>	<u>1,468,59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租賃收入		
營業租賃收入	\$ 50,974	\$ 55,544
資本租賃利息收入	<u>2,970</u>	<u>2,158</u>
小計	<u>53,944</u>	<u>57,702</u>
勞務收入		
健檢及檢驗承攬服務	280,236	229,666
醫療管理顧問服務	68,076	55,763
布服租賃管理服務	20,524	18,641
其他	<u>59,696</u>	<u>34,556</u>
小計	<u>428,532</u>	<u>338,626</u>
合 計	<u>\$ 1,968,746</u>	<u>\$ 1,864,918</u>

(三) 地區別資訊

無。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敏盛綜合醫院（註）	<u>\$944,401</u>	<u>\$907,448</u>

註：係分別來自於銷貨收入、租賃收入及勞務收入。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2)	期末餘額 (註2)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帳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與 限額 (註3)	註
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50,000	\$ 50,000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	營運週轉所須之資金融通	\$ -	無	-	\$ 117,586	\$ 235,173	
1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健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000	15,000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營運週轉所須之資金融通	-	無	-	27,228	54,45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董事會核准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3：本公司或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以不超過本公司或子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對單一對象之貸款以不超過本公司或子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4：子公司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勞務予關係人財團法人財團法人怡德養護中心及敏盛綜合醫院附設護理之家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截至103年12月31日止因逾期而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金額分別為2,520仟元及2,000仟元，係營業行為所發生非資金貸與。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及仟單位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註 1)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價 值	註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64	\$ 30,047	-	\$ 30,047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71	<u>10,004</u>	-	<u>10,004</u>		
					<u>\$ 40,051</u>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80	\$ 15,008	-	15,008		
"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6	<u>15,006</u>	-	<u>15,006</u>		
					<u>\$ 30,014</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司	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46	\$ 57,153	8.79	-		註 2
"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5	5,000	3.22	-		"
"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50	9,500	19.00	-		"
"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	25,000	2.86	-		"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順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7	5.70	-		"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idsDNA Holding Co., Lt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62	3,179	3.19	-		"
"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6	6,000	3.50	-		"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18,640	3.33	-		"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和瑞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0	<u>2,411</u>	18.00	-		"
					<u>\$126,940</u>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註 3：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參考之依據	取得使用目的及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權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桃園市大園區西園段 606、616、623、625、648、649、650、651 地號 建物：桃園市大園區華中街 2 號	103.8.18	\$189,310	已付訖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96.12.28	\$134,503	不動產鑑價報告：估價金額：\$189,421	為使受合併公司經營管理之醫療院所能有長期穩定的醫療大樓可以用，及順利發展合併公司血液透析專科業務。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價格	應收餘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銷貨收入	\$ 466,623	24	月結 18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80,582	46	
			租賃收入	40,342	2	月結 30 天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22,139	4	
			勞務收入	255,802	13	月結 150 天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789	-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	"	銷貨收入	95,441	5	月結 12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640	5	
			勞務收入	15,140	1	月結 60 天					
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銷貨收入	3,940	-	月結 105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96	-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	"	銷貨收入	13,489	1	月結 12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174	2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	"	勞務收入	48,391	2	月結 3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75	1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勞務收入	5,233	-	月結 15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49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十陸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收入	119,992	6	月結 12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641	6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	"	銷貨收入	6,009	-	月結 12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6,314	1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	"	銷貨收入	60	-	月結 120 天			-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金額		關係人	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註)	呆帳	列帳金額	抵額
						逾	期	理	方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80,582	2.46	\$ -	-		-		\$ 77,613	\$	2,000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	"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22,139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789	3.02	-	-		-		9,788			
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96	4.13	51	期後收回				791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174	-	-	-		-		-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75	3.28	-	-		-		3,675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49	3.46	-	-		-		2,382			

註：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款金額係截至 104 年 3 月 2 日計算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科目	金額 (註 3)	交易條件 (註 4)	合併總資產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5)	情形
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銷貨成本 應收帳款－關係人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 34,826 24,987 14,931 8,068 7,553 3,347	— — — — — —	1.77% 1.27% 0.55% 0.30% 0.28% 0.12%	
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1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本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本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本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本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係本公司將超過重大性 3,000 仟元之交易予以列示。

註 4：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註 5：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總股數(仟股)	比率	持股比例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內定里合北二路2段545號	不織布製造加工及醫療器材之銷售	\$ 148,977	9,840	59.73		\$ 186,239	\$ 33,565	\$ 18,297	子公司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168號19樓	醫療院所管理顧問服務	241,008	16,300	94.22		250,270	35,851	34,910	子公司(註2)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西區忠明南路303號24樓之2	藥品批發及買賣	68,250	3,870	60.00		41,276	(11,196)	(7,266)	子公司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168號19樓	影像醫學判讀服務及健康管理服務	46,778	3,833	85.43		23,104	1,343	1,148	子公司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	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0號新港中心第一座5字樓511室	投資管理業	44,831	1,500	100.00		43,512	(1,548)	(1,548)	子公司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168號19樓	管理顧問業	11,389	1,000	100.00		8,862	(107)	(107)	子公司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5段1之6號10樓	生物技術服務業	50,000	5,000	25.00		48,555	(875)	(219)	關聯企業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健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168號19樓	醫療器材之買賣	8,000	860	80.00		(8,511)	106		孫公司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西區忠明南路303號18樓之1	資訊軟體服務業	732	400	63.19		(464)	(36)		孫公司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匡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168號19樓	資訊軟體服務業	100	10	100.00		16	(23)		孫公司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十陸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105號4樓	出租不動產及設備以及西藥批發業	63,837	6,509	20.05		107,080	79,674		關聯企業(註2)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西區忠明南路303號18樓之3	藥品批發買賣及資訊軟體服務	10,740	227	40.04		10,731	(280)		關聯企業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 2：本公司於認列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損益時，業已包含透過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所認列十陸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損益 15,973 仟元。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 期 自 累 積 匯 出 資 金 額	本 期 自 累 積 匯 入 資 金 額	本 期 自 累 積 匯 出 資 金 額	本 期 自 累 積 匯 入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損 益 (註5)	列 帳 期 末 面 額	未 投 資 已 匯 回 之 資 金	截至本期末止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	紡織業	\$ 17,737 (USD 600)	(1) (註2)	\$ 17,737	-	\$ -	\$ 17,737	(\$ 1,222)	100%	(\$ 1,268)	\$ 15,303	\$ -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11,885 (USD 400)	(2) (註3)	11,885	-	-	11,885	2,183	100%	2,183	12,612	-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 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4,824 (USD 160)	(2) (註4)	-	4,824	-	4,824	(3,598)	100%	(3,598)	1,084	-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赴大陸地區累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6)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34,446 (USD 1,160)	\$ 34,446 (USD 1,160)	\$ 705,51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原係由子公司敏成公司轉投資設立，於101年8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灣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之營業執照，並於101年9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100366190號函准予備查在案。嗣於103年3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300054310號函核准實行由本公司自子公司敏成公司以16,609仟元受讓該被投資公司之全數股權而轉由本公司直接投資該被投資公司。上開股權交易案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備查在案。

註3：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設立，於102年3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灣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並於102年4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書二字第10200133420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4：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設立，於103年1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灣港澳橋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嗣於103年5月間經經濟部實業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300104100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5：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6：係以本公司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業主權益計算。

會計師查核報告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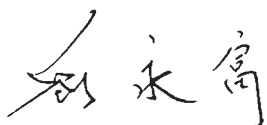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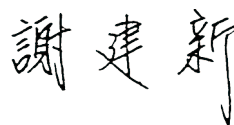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永 富



會計師

謝 建 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18 日



民國 105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00,514	24	\$ 593,476	3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12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40,051	2	30,062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九）	1,762	-	1,597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四、五、九及三三）	365	-	10,113	1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九）	40,860	2	33,753	2
1175	應收租賃款（附註四、五及十）	262	-	-	-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九及三三）	375,404	18	377,875	19
1184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十及三三）	33,657	2	31,942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及九）	6,729	-	9,73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九及三三）	273	-	2,322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33,083	1	47,451	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二）	1,204	-	1,41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	605	-	30,00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034,769	49	1,169,755	59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96,653	5	69,153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四、二七、二八及三三）	617,121	29	501,833	2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三三）	190,453	9	139,776	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36,616	2	37,847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54,113	2	63,124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3,294	-	2,207	-
1945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十及三三）	15,692	1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及三三）	72,097	3	14,403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086,039	51	828,343	41
1XXX	資 產 總 計	\$ 2,120,808	100	\$ 1,998,098	100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3,800	-	\$ 4,200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	5,924	-	11,232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	366,014	17	372,189	1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三）	10,224	-	12,584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十九及三三）	54,869	3	24,076	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2,217	1	5,495	-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四及二十）	480,973	23	9,86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337	-	2,27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936,358	44	441,917	22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十）	-	-	467,447	2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四）	471	-	75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一）	8,034	1	6,134	-
2645	存入保證金	80	-	8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585	1	473,736	24
2XXX	負債總計	944,943	45	915,653	46
	權益（附註四、二二及二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588,234	28	554,283	28
3140	待登記股本	100	-	1,610	-
3200	資本公積	434,523	20	424,683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8,806	2	43,01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31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1,341	5	57,909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50,147	7	100,955	5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85	-	852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1	-	62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3,736	-	914	-
3500	庫藏股票	(875)	-	-	-
3XXX	權益總計	1,175,865	55	1,082,445	54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2,120,808	100	\$ 1,998,09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英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三）				
4110	銷貨收入	\$ 969,787	72	\$ 968,598	76
4170	減：銷貨退回	(1,154)	-	(1,973)	-
4190	減：銷貨折讓	(771)	-	(1,747)	-
4300	租賃收入	52,876	4	57,702	5
4600	勞務收入	315,571	24	247,184	19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336,309</u>	<u>100</u>	<u>1,269,764</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三及三三）				
5110	銷貨成本	890,521	67	892,214	70
5300	租賃成本	42,019	3	44,095	4
5600	勞務成本	207,900	15	152,774	1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140,440</u>	<u>85</u>	<u>1,089,083</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u>195,869</u>	<u>15</u>	<u>180,681</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26,302	2	20,599	2
6200	管理費用	79,138	6	73,106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5,440</u>	<u>8</u>	<u>93,705</u>	<u>8</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三）	<u>496</u>	<u>-</u>	<u>(3,689)</u>	<u>-</u>
6900	營業淨利	<u>90,925</u>	<u>7</u>	<u>83,287</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7010	其他收入	5,897	-	3,55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786)	-	31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	(\$ 12,236)	(1)	(\$ 5,749)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份額	43,947	3	21,969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33,822	2	20,092	2
7900	稅前淨利	124,747	9	103,379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18,492	1	14,240	1
8200	本年度淨利	106,255	8	89,139	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975	-	440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附 註四)	(11)	-	62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 益(附註四及二一)	(801)	-	247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35	-	1,768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四)	(260)	-	(11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合計	1,938	-	2,40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8,193	8	\$ 91,539	7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 1.81		\$ 1.56	
9850	稀 釋	\$ 1.63		\$ 1.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說明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		留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其他權益	權益		總計
		普通股	待發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	權益	
A1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2,971	\$ 5,526	\$ 385,177	\$ 35,689	\$ -	\$ -	\$ 88,572	\$ (31)	\$ -	\$ -	\$ 1,027,904	\$ -	\$ -	
B1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二)	-	-	-	7,326	-	-	(7,326)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1	-	(31)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6,199)	-	-	-	(26,199)	-	-	
B9	現金股利	26,199	-	-	-	-	-	(26,199)	-	-	-	-	-	-	
C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一認股權而產生者 (附註二十)	-	-	27,698	-	-	-	-	-	-	-	27,698	-	-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	-	89,139	-	-	-	89,139	-	-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452	-	-	62	2,400	-	-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90,591	-	-	62	91,539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附註二十)	11,618	(4,156)	8,446	-	-	-	-	-	-	-	15,908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二六)	3,495	240	3,944	-	-	-	-	-	-	-	7,679	-	-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附註二八)	-	-	(582)	-	-	-	(61,499)	-	-	-	(62,084)	-	-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54,283	1,610	424,683	43,015	31	57,909	852	-	62	-	1,082,445	-	-	
B1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二)	-	-	-	5,791	-	-	(5,791)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23,908)	-	-	-	(23,908)	-	-	
B9	現金股利	27,800	-	-	-	-	-	(27,800)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31)	-	31	-	-	-	-	-	-	
C15	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3,892)	-	-	-	-	-	-	-	(3,892)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	106,255	-	-	-	106,255	-	-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62)	-	(11)	-	1,938	-	-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5,593	-	(11)	-	108,193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附註二十)	5,391	(1,370)	4,530	-	-	-	-	-	-	-	8,551	-	-	
L1	庫藏股買回 (附註二二)	-	-	-	-	-	-	-	-	-	(875)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二六)	760	(140)	433	-	-	-	-	-	-	-	1,053	-	-	
M5	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附註二八)	-	-	8,769	-	-	-	-	-	-	-	8,769	-	-	
M7	子公司執行員工認股權 (附註二二及二八)	-	-	-	-	-	-	(282)	-	-	-	(282)	-	-	
M7	子公司現金增資 (附註二二及二八)	-	-	-	-	-	-	(4,411)	-	-	-	(4,411)	-	-	
T1	組織重組 (附註二二)	-	-	-	-	-	-	-	222	-	-	222	-	-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88,234	\$ 100	\$ 434,523	\$ 48,806	\$ -	\$ 101,341	\$ 3,685	\$ (875)	\$ 51	\$ -	\$ 1,175,865	\$ (875)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總經理：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英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24,747	\$ 103,37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6,319	45,850
A20200	攤銷費用	9,248	9,04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88)	(223)
A20900	財務成本	12,236	5,749
A21200	利息收入	(2,152)	(90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90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3,947)	(21,96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損失	(496)	4,722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04)	10
A29900	解除租約損失	-	7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65)	(489)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9,748	5,291
A31150	應收帳款	(7,369)	10,60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335)	(13,13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1)	1,20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49	(158)
A31200	存 貨	17,094	(1,039)
A31230	預付款項	207	(32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02)	3,438
A31990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5,692)	10,771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000)	-
A32130	應付票據	(5,308)	1,047
A32150	應付帳款	(6,175)	(2,46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60)	8,15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903	(6,90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2	(10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099	\$ 1,15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0,388	163,68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52	90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5)	(4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721)	(22,03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9,794</u>	<u>142,09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0,000)	(30,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0,304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500)	(7,000)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二九)	-	15,48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000)	-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 (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17,832)
B02300	處分子公司 (附註二九)	2,000	4,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二九)	(79,552)	(38,77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二九)	13,578	20,73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附註二九)	(237)	(1,582)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30,00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0,00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9,694)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467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4,775</u>	<u>13,09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41,326)</u>	<u>(71,40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50,000)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494,656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7,800)	(26,199)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053	6,697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875)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83,608)	(109,212)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 (未喪失控制力)	<u>39,800</u>	<u>2,92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 (出) 入	<u>(71,430)</u>	<u>318,85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92,962)	\$ 389,55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3,476	203,92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00,514	\$ 593,47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莢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92 年 10 月 13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業務係從事藥品批發買賣與出租資產供各醫療院所使用，自 94 年起增加與醫療院所合作承攬國人體檢、外勞檢驗及駐廠醫療支援服務等業務，並自 102 年第 4 季起增加承攬長期照護及照顧服務等業務。

本公司於 97 年 12 月 24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於 100 年 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 100 年 3 月 1 日上櫃交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藥品、醫材及醫療設備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將同一經濟個體之股權移轉視為組織重組，不採用收購法處理，本公司將取得長期投資帳面價值超過支付現金部分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之資本公積項目。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不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起，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所剩餘之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對具控制之採用權益法投資，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減損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

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健檢及檢驗以及長期照護及照顧之承攬服務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且收入可合理估計時認列。

3.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攤銷。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地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退職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前淨利。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因當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資產之減損

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係按該等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五) 所得稅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294 仟元及 2,207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75	\$ 2,575
銀行支票、活期及外幣存款	322,439	470,90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75,000	120,000
	<u>\$500,514</u>	<u>\$593,476</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流動</u>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12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流動</u>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3,800	\$ 4,200

(一) 本公司於 101 年 5 月 30 日及 102 年 8 月 2 日發行之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與主債務商品分別認列，上開轉換公司債之選擇權（贖回權及賣回權）依公允價值分別認列為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二) 103 及 102 年度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產生之評價淨利益分別為 388 仟元及 223 仟元。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u>國內投資</u>		
基金受益憑證	\$ 40,051	\$ 30,062

(一) 該投資公允價值之決定，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 本公司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有價證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之附表二。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1,762	\$ 1,597
<u>應收票據－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 365	\$ 10,113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40,860	\$ 33,753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377,404	\$381,623
減：備抵呆帳	(<u>2,000</u>)	(<u>3,748</u>)
	<u>\$375,404</u>	<u>\$377,875</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出售設備款	\$ 4,953	\$ 5,993
應收處分投資款	1,621	3,621
其 他	825	124
減：備抵呆帳	(<u>670</u>)	-
	<u>\$ 6,729</u>	<u>\$ 9,738</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應收代墊款	\$ 5,000	\$ 2,000
其 他	273	322
減：備抵呆帳	(<u>5,000</u>)	-
	<u>\$ 273</u>	<u>\$ 2,322</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設備租賃及勞務提供之授信期間為 60 至 180 天。本公司評估應收款項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應收款項之減損，依過去經驗按比率提列備抵呆帳。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三)。

(一) 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u>11</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應收票據－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2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u>312</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二)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30
加：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2,097)
減：本期轉列其他收益	(1,033)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28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2,42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48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48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1,748)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00

(三)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67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5,00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000

十、應收租賃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租賃投資－非關係人總額	\$ 275	\$ -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13)	-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262</u>	<u>\$ -</u>
流 動	<u>\$ 262</u>	<u>\$ -</u>
租賃投資－關係人總額	\$ 55,757	\$ 33,862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6,408)	(1,920)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49,349</u>	<u>\$ 31,942</u>
流 動	\$ 33,657	\$ 31,942
非流動（帳列長期應收租賃款）	<u>15,692</u>	<u>-</u>
	<u>\$ 49,349</u>	<u>\$ 31,942</u>

上述以新台幣計價之設備融資租賃協議，租賃期間為 2～5 年，租約隱含利率為 6.2226%～11.865%。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一、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藥 品	\$ 23,574	\$ 29,235
醫 材	6,074	8,920
醫療設備	3,435	9,258
保健食品等	-	38
	<u>\$ 33,083</u>	<u>\$ 47,451</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890,521 仟元及 892,214 仟元。

十二、預付款項／其他流動資產

(一) 預付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付勞務費	\$ 821	\$ 809
預付貨款	-	150
其 他	<u>383</u>	<u>452</u>
	<u>\$ 1,204</u>	<u>\$ 1,411</u>

(二) 其他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	\$ -	\$ 30,000
其 他	605	3
	<u>\$ 605</u>	<u>\$ 30,003</u>

其他金融資產係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13%

十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7,153	\$ 57,153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9,500	7,000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5,000	5,000
	<u>\$ 96,653</u>	<u>\$ 69,153</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96,653</u>	<u>\$ 69,153</u>

(一)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二) 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間參與投資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 25,000 仟元，取得 2,5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2.86%；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創業投資業。

(三) 本公司於 103 年 9 月間參與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以每股 10 元認購 250 仟股，計投資 2,500 仟元。現金增資後，本公司對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為 19%。

(四) 本公司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有價證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之附表二。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568,566	\$478,059
投資關聯企業	<u>48,555</u>	<u>23,774</u>
	<u>\$617,121</u>	<u>\$501,833</u>

(一) 投資子公司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非上市(櫃)公司</u>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成公司)	\$186,239	\$203,115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太健康公司)	250,270	179,750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瑪科隆公司)	41,276	48,542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盛弘香港公司)	43,512	15,727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智能醫學公司)	23,104	21,956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敏弘公司)	15,303	-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原醫管公司)	<u>8,862</u>	<u>8,969</u>
	<u>\$568,566</u>	<u>\$478,059</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敏成公司	59.73%	70.08%
亞太健康公司	94.22%	100.00%
瑪科隆公司	60.00%	60.00%
盛弘香港公司	100.00%	100.00%
智能醫學公司	85.43%	85.43%
上海敏弘公司	100.00%	-
中原醫管公司	100.00%	100.00%

1.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2. 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投資子公司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七。
3. 本公司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之權益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八。
4.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金融資產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三。
5.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七之附表五。
6. 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之附表六。
7. 本公司於 103 年度取得子公司敏成公司現金股利 4,775 仟元，另 102 年度分別取得子公司敏成公司及亞太健康公司之現金股利 3,120 仟元及 9,976 仟元，本公司依權益法處理調整減少該等投資子公司之帳面價值。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博輝生技公司）	<u>\$ 48,555</u>	<u>\$ 23,774</u>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博輝生技公司	25.00%	25.00%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於 102 年 9 月間處分博輝生技公司 2,500 仟股，致對博輝生技公司喪失控制，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之剩餘投資，本公司嗣於 103 年 3 月間按持股比例參與該公司之現金增資，認購 2,500 仟股，計增加投資 25,000 仟元。
3.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總 資 產	<u>\$194,200</u>	<u>\$ 95,286</u>
總 負 債	<u>\$ -</u>	<u>\$ 191</u>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 -	\$ -
本年度淨損	(\$ 875)	(\$ 2,52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 219)	(\$ 632)

4. 本公司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關聯企業之情形請參閱附註
三七之附表五。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租賃權益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2	\$ 3,913	\$ 328,665	\$ 7,450	\$ 9,038	\$ 28,009	\$ 377,677
本期增加	-	98	11,103	7,125	3,660	6,982	28,968
本期處分	-	(123)	(79,279)	(3,818)	(286)	-	(83,506)
本期重分類	98	-	57,507	3,101	1,050	(28,009)	33,747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00	\$ 3,888	\$ 317,996	\$ 13,858	\$ 13,462	\$ 6,982	\$ 356,88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4	\$ 2,898	\$ 205,529	\$ 7,007	\$ 3,799	\$ -	\$ 219,547
折舊費用	108	321	39,721	2,305	2,165	-	44,620
本期處分	-	(95)	(42,999)	(3,677)	(286)	-	(47,057)
本期重分類	90	-	(1,189)	790	309	-	-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12	\$ 3,124	\$ 201,062	\$ 6,425	\$ 5,987	\$ -	\$ 217,110
102 年 1 月 1 日淨額	\$ 288	\$ 1,015	\$ 123,136	\$ 443	\$ 5,239	\$ 28,009	\$ 158,130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88	\$ 764	\$ 116,934	\$ 7,433	\$ 7,475	\$ 6,982	\$ 139,776
成本							
103 年 1 月 1 日及餘額	\$ 700	\$ 3,888	\$ 317,996	\$ 13,858	\$ 13,462	\$ 6,982	\$ 356,886
本期增加	-	1,392	93,907	2,010	1,344	4,789	103,442
本期處分	(355)	(373)	(40,531)	(4,818)	(491)	-	(46,568)
本期重分類	-	-	3,733	-	-	(6,459)	(2,726)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45	\$ 4,907	\$ 375,105	\$ 11,050	\$ 14,315	\$ 5,312	\$ 411,03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2	\$ 3,124	\$ 201,062	\$ 6,425	\$ 5,987	\$ -	\$ 217,110
折舊費用	76	518	38,712	3,193	2,589	-	45,088
本期處分	(286)	(373)	(35,712)	(4,818)	(428)	-	(41,617)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2	\$ 3,269	\$ 204,062	\$ 4,800	\$ 8,148	\$ -	\$ 220,581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 188	\$ 764	\$ 116,934	\$ 7,433	\$ 7,475	\$ 6,982	\$ 139,776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3	\$ 1,638	\$ 171,043	\$ 6,250	\$ 6,167	\$ 5,312	\$ 190,453

- (一) 本公司 103 年度出租資產重大新增主係為承攬檢驗業務而購置檢驗
儀器等相關醫療設備。
- (二)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提供做為質押或擔保。
- (三)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 (四)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三。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2 至 10 年
出租資產	
醫療儀器設備	2 至 8 年
租賃權益改良	3 年
其他設備	2 至 7 年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598	\$ 35,066	\$ 39,664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87	\$ 587		
折舊費用	-	1,230	1,23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817	\$ 1,817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598	\$ 33,249	\$ 37,847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598	\$ 35,066	\$ 39,664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817	\$ 1,817		
折舊費用	-	1,231	1,23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3,048	\$ 3,048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 4,598	\$ 33,249	\$ 37,847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598	\$ 32,018	\$ 36,616		

(一)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29 年
--------	------

(二)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進行評價。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及收益法進行評估，其重要假設及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41,313</u>	<u>\$ 42,391</u>
折現率	1.95%	2.43%

十七、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經 營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4,966	\$ 68,572	\$ 83,538
單獨取得	<u>1,538</u>	<u>-</u>	<u>1,538</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6,504</u>	<u>\$ 68,572</u>	<u>\$ 85,07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193	\$ 5,715	\$ 12,908
攤銷費用	<u>3,330</u>	<u>5,714</u>	<u>9,044</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0,523</u>	<u>\$ 11,429</u>	<u>\$ 21,952</u>
102 年 1 月 1 日 淨 額	<u>\$ 7,773</u>	<u>\$ 62,857</u>	<u>\$ 70,630</u>
102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5,981</u>	<u>\$ 57,143</u>	<u>\$ 63,124</u>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6,504	\$ 68,572	\$ 85,076
單獨取得	<u>237</u>	<u>-</u>	<u>237</u>
除 列	<u>(203)</u>	<u>-</u>	<u>(203)</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6,538</u>	<u>\$ 68,572</u>	<u>\$ 85,110</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0,523	\$ 11,429	\$ 21,952
攤銷費用	<u>3,534</u>	<u>5,714</u>	<u>9,248</u>
除 列	<u>(203)</u>	<u>-</u>	<u>(203)</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3,854</u>	<u>\$ 17,143</u>	<u>\$ 30,997</u>
103 年 1 月 1 日 淨 額	<u>\$ 5,981</u>	<u>\$ 57,143</u>	<u>\$ 63,124</u>
103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2,684</u>	<u>\$ 51,429</u>	<u>\$ 54,113</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3 年
經營權	12 年

十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62,097	\$ 14,403
預付投資款	<u>10,000</u>	<u>-</u>
	<u>\$ 72,097</u>	<u>\$ 14,403</u>

(一) 存出保證金主係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間與醫療器材廠商共同合作承攬檢驗試劑整合採購案，並支付履約保證金 47,800 仟元。

(二) 預付投資款係本公司預計投資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股權，該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三)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九、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23,993	\$ 103
應付員工紅利	10,212	7,898
應付薪資及獎金	9,203	6,241
應付董監酬勞	2,875	1,470
應付勞務費	2,665	2,711
應付營業稅	1,545	1,614
其他	<u>4,376</u>	<u>4,039</u>
	<u>\$ 54,869</u>	<u>\$ 24,076</u>

二十、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應付公司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80,973	\$477,31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或得執行賣回權部分	<u>(480,973)</u>	<u>(9,866)</u>
	<u>\$ -</u>	<u>\$467,447</u>

(一)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1 年 5 月 30 日發行 3 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7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170,000 仟元
2. 每張面額：100 仟元
3. 發行日：101 年 5 月 30 日
4. 債券期限：3 年
5. 票面利率：0%
6. 擔保情形：本債券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7. 轉換期間：101.07.01～104.05.20（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 15 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及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 1 日止外）。
8.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9. 轉換價格：

(1) 轉換價格訂為普通股參考價格之 101%。發行公司普通股參考價格為定價日之普通股收盤價，或定價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本公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定為每股新台幣 24 元，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103 年 12 月 31 日轉換價格為 20.86 元。

(2) 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因發行新股或盈餘轉增資等事項使發行股數變動時，本公司應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向下調整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則應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調降轉換價格。

10.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債發行屆滿 2 年之日（103 年 5 月 30 日），債券持有人得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3.0225%）執行賣回權。

11. 轉換公司之贖回權：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101 年 7 月 1 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104 年 4 月 2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全部債券。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101 年年 7 月 1 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104 年 4 月 2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70,000 仟元）之 10%（17,000 仟元）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全部債券。

12. 償還辦法：

除債券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或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之債券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本公司依規定將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債券持有人賣回選擇權及公司之贖回權與主債務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負債組成要素係包括主債務及賣回權，其原始認列金額為 157,226 仟元，贖回權原始認列金額為 136 仟元，係依 101 年 5 月 30 日（發行日）之公平價值衡量並分攤相關發行之交易成本後之餘額，主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3.03%；權益組成要素為 8,353 仟元，係依原始發行價款減除負債組成要素之公平價值金額並分攤相關發行之交易成本後之餘額，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帳面價值為 15,963 仟元，轉換股數共計 746 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6,092 仟元、待登記股本 1,370 仟元及資本公

積－發行溢價 9,282 仟元。前述待登記股本 1,370 仟元已於 103 年間變更登記完成。

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帳面價值為 8,551 仟元，轉換股數共計 402 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4,021 仟元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4,962 仟元。

(二)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2 年 8 月 2 日發行 3 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發行條件及內容如下：

1. 發行總額：500,000 仟元
2. 每張面額：100 仟元
3. 發行日：102 年 8 月 3 日
4. 債券期限：3 年
5. 票面利率：0%
6. 擔保情形：本債券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7. 轉換期間：102.09.03～105.07.23（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 15 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及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 1 日止外）。
8.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9. 轉換價格：
 - (1) 轉換價格訂為普通股參考價格之 101%。發行公司普通股參考價格為定價日之普通股收盤價，或定價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本公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定為每股新台幣 41.7 元，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103 年 12 月 31 日轉換價格為 37.85 元。

(2) 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因發行新股或盈餘轉增資等事項使發行股數變動時，本公司應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向下調整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則應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調降轉換價格。

10.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債發行屆滿 2 年之日（104 年 8 月 2 日），債券持有人得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3.0225%）執行賣回權。

11. 轉換公司之贖回權：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102 年 9 月 3 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105 年 6 月 23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全部債券。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102 年 9 月 3 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105 年 6 月 23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500,000 仟元）之 10%（50,000 仟元）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全部債券。

12. 償還辦法：

除債券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或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之債券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本公司依規定將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債券持有人賣回選擇權及公司之贖回權與主債務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負債組成要素係包括主債務及賣回權，其原始認列金額為 467,808 仟元，贖回權原始認列金額為 850 仟元，係依 102 年 8 月 2 日（發行日）

之公允價值衡量並分攤相關發行之交易成本後之餘額，主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63%；權益組成要素為 27,698 仟元，係依原始發行價款減除負債組成要素之公允價值金額並分攤相關發行之交易成本後之餘額，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三)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於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公司債折價攤提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2,211 仟元及 5,323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財務成本。

(四)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餘額 480,973 仟元，於 1 年內到期或得行使賣回權，故分類至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項下表達。

二一、退職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有關本公司確定提撥計畫認列之退休金成本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六）。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875%	1.8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416	\$ 1,408
利息成本	147	10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7)	(28)
前期服務成本	-	-
	<u>\$ 1,526</u>	<u>\$ 1,48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63	\$ 695
營業費用	<u>763</u>	<u>791</u>
	<u>\$ 1,526</u>	<u>\$ 1,486</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精算損失(665)仟元及精算利益 205 仟元（稅後淨額）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稅後淨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244)仟元及 421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0,178	\$ 7,81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144</u>)	(<u>1,678</u>)
提撥短絀（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u>\$ 8,034</u>	<u>\$ 6,134</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7,812	\$ 6,555
當期服務成本	1,416	1,408
利息成本	147	106
精算損失（利益）	803	(257)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10,178</u>	<u>\$ 7,812</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678	\$ 1,33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7	28
精算利益（損失）	2	(10)
雇主提撥數	427	328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144</u>	<u>\$ 1,678</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39 仟元及 18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權益證券	49.69	44.77
現金	19.12	22.86
短期票券	1.98	4.10
債券	11.92	9.37
固定收益類	14.46	18.11
其他	2.83	0.79
	<u>100.00</u>	<u>100.00</u>

單位：%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101 年 1 月 1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0,178</u>	<u>\$ 7,812</u>	<u>\$ 6,555</u>	<u>\$ 5,396</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144)</u>	<u>(\$ 1,678)</u>	<u>(\$ 1,332)</u>	<u>(\$ 959)</u>
提撥短絀	<u>\$ 8,034</u>	<u>\$ 6,134</u>	<u>\$ 5,223</u>	<u>\$ 4,437</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961)</u>	<u>\$ 15</u>	<u>\$ 272</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2</u>	<u>(\$ 10)</u>	<u>(\$ 12)</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475 仟元。

二、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8,823</u>	<u>55,428</u>
已發行股本	<u>\$ 588,234</u>	<u>\$ 554,28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00 仟股（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轉換所增加之股數為 687 仟股）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係因盈餘轉增資、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及員工執行認股權。

(二) 待登記股本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00	\$ 24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u>-</u>	<u>1,370</u>
	<u>\$ 100</u>	<u>\$ 1,610</u>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變更登記之股本 1,610 仟元，已於 103 年 4 月 22 日完成變更登記。

(三)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380,487	\$378,984
發行溢價（員工認股權轉列）	11,974	10,88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769	-
員工認股權	5,521	6,609
認股權	<u>27,772</u>	<u>28,204</u>
	<u>\$434,523</u>	<u>\$424,683</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03 及 102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合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1,070	\$ 12,183	\$ 1,342	\$ 582	\$ 385,17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	27,698	-	27,69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9,282	-	(836)	-	8,446
員工行使認股權	6,556	(6,556)	-	-	-
員工認股權執 行溢價	2,962	-	-	-	2,962
認列股份基礎 給付	-	982	-	-	982
出售子公司敏成公 司股權	-	-	-	1,015	1,015
取得子公司永漾公 司非控制權益	-	-	-	(579)	(579)
取得子公司亞太公 司非控制權益	-	-	-	(1,018)	(1,018)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 額	<u>\$ 389,870</u>	<u>\$ 6,609</u>	<u>\$ 28,204</u>	<u>\$ -</u>	<u>\$ 424,683</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9,870	\$ 6,609	\$ 28,204	\$ -	\$ 424,683
以資本公積發放現 金	(3,892)	-	-	-	(3,89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962	-	(432)	-	4,530
員工行使認股權	1,088	(1,088)	-	-	-
員工認股權執 行溢價	433	-	-	-	433
出售子公司敏成公 司股權	-	-	-	8,769	8,769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 額	<u>\$ 392,461</u>	<u>\$ 5,521</u>	<u>\$ 27,772</u>	<u>\$ 8,769</u>	<u>\$ 434,523</u>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當期淨利，除彌補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後，盈餘分配總額經董事會提報股東會決議後，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七。
3. 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

本公司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員工紅利發放之對象得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合計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從屬公司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股利發放金額係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實際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6,708 仟元及 3,430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875 仟元及 1,47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扣除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之 7% 及 3%

計算，並參考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計算基礎。年度終了後，年度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息之影響後）。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23 日及 102 年 6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791	\$ 7,326	\$ -	\$ -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1)	31	-	-
現金股利	23,908	26,199	0.43	0.50
股票股利	27,800	26,199	0.50	0.50

	102年度		101年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4,022	\$ -	\$ 4,075	\$ -
董監事酬勞	1,724	-	1,747	-

102 年度除上述以未分配盈餘決議發放每股 0.43 元現金股利外，本公司股東會亦決議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之資本公積 3,892 仟元分配現金，每股 0.07 元，共發放每股 0.5 元現金。

	102年度		101年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4,022	\$ 1,724	\$ 4,075	\$ 1,747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3,430	1,470	4,615	1,978
	<u>\$ 592</u>	<u>\$ 254</u>	<u>(\$ 540)</u>	<u>(\$ 231)</u>

103 年 6 月 23 日及 102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與 102 年及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分別調整為 103 及 102 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無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六)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852	(\$ 3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975	44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396)	(75)
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32	521
組織重組（註）	<u>222</u>	<u>-</u>
年底餘額	<u>\$ 3,685</u>	<u>\$ 852</u>

註：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間自持股 70.08%之子公司敏成公司取得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上海敏弘公司，本公司因直接持有上海敏弘公司 100%股權而調整認列對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6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利益	293	6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 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304)	-
年底餘額	<u>\$ 51</u>	<u>\$ 62</u>

(七)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股數	-	-
本期增加	25	-
期末股數	<u>25</u>	<u>-</u>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 103 年 12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預定於 103 年 12 月 22 日至 104 年 2 月 21 日間以每股 31.5 元至 40 元間買回本公司股份 1,500 仟股，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買回股份計 25 仟股，共計 875 仟元。

二三、淨利

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 496	(\$ 4,722)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迴轉	-	1,033
	<u>\$ 496</u>	<u>(\$ 3,689)</u>

(二)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租金收入		
— 投資性不動產	\$ 1,235	\$ 1,464
— 其他	1,258	67
利息收入	2,152	900
人力派遣收入	-	870
其他	1,252	255
	<u>\$ 5,897</u>	<u>\$ 3,556</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淨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 1)	\$ 2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淨利益	388	223
處分投資淨利益（損失）	304	(10)
解除租約損失	-	(76)
什項支出	(4,477)	(72)
	<u>(\$ 3,786)</u>	<u>\$ 316</u>

(四)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12,211	\$ 5,323
銀行借款利息	25	426
	<u>\$ 12,236</u>	<u>\$ 5,749</u>

(五)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088	\$ 44,620
投資性不動產	1,231	1,230
無形資產	9,248	9,044
合計	<u>\$ 55,567</u>	<u>\$ 54,89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3,396	\$ 43,509
營業費用	2,923	2,341
	<u>\$ 46,319</u>	<u>\$ 45,85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716	\$ 6,777
營業費用	3,532	2,267
	<u>\$ 9,248</u>	<u>\$ 9,044</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4,127	\$ 3,130
確定福利計畫	1,526	1,486
	<u>5,653</u>	<u>4,61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六)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	\$ 905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及獎金	84,787	65,463
其他	<u>11,044</u>	<u>10,888</u>
	<u>95,831</u>	<u>76,351</u>
員工福利合計	<u>\$101,484</u>	<u>\$ 81,87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872	\$ 35,608
營業費用	<u>56,612</u>	<u>46,264</u>
	<u>\$101,484</u>	<u>\$ 81,872</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35 人及 127 人。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7,587	\$ 14,283
以前年度之調整	1,856	(131)
遞延所得稅	<u>(951)</u>	<u>8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8,492</u>	<u>\$ 14,24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	<u>\$124,747</u>	<u>\$103,37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1,207	\$ 17,574
永久性差異	(4,571)	(3,20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1,856</u>	<u>(13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8,492</u>	<u>\$ 14,240</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將列於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 換算	\$ 396	\$ 75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136)	42
	<u>\$ 260</u>	<u>\$ 117</u>

(三)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2,217</u>	<u>\$ 5,49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職工福利分 年攤銷	\$ 43	(\$ 43)	\$ -	\$ -
未實現投資 損失	433	479	-	912
未實現存貨 跌價損失	45	-	-	45
備抵呆帳超 限	-	532	-	532
減損損失	417	(378)	-	39
確定福利退 休計畫	1,081	187	136	1,404
應付休假給 付	188	174	-	362
	<u>\$ 2,207</u>	<u>\$ 951</u>	<u>\$ 136</u>	<u>\$ 3,294</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75	\$ -	\$ 396	\$ 471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職工福利分 年攤銷	\$ 128	(\$ 85)	\$ -	\$ 43
未實現投資 損失	-	433	-	433
未實現兌換 損失	69	(69)	-	-
未實現存貨 跌價損失	45	-	-	45
減損損失	1,005	(588)	-	417
確定福利退 休計畫	926	197	(42)	1,081
應付休假給 付	164	24	-	188
	<u>\$ 2,337</u>	<u>(\$ 88)</u>	<u>(\$ 42)</u>	<u>\$ 2,20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	\$ -	\$ 75	\$ 75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01,341</u>	<u>\$ 57,909</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1,598</u>	<u>\$ 21,316</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3年度（預計） 20.48%	102年度（實際） 20.48%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其可扣抵稅額為原可扣抵稅額之半數。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 102 年度外，截至 10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本公司對 101 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目前正申請復查，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相關之所得稅。

二五、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3 年 9 月 10 日。因追溯調整，102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1.64</u>	<u>\$ 1.56</u>
稀釋每股盈餘	<u>\$ 1.55</u>	<u>\$ 1.4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年度淨利	<u>\$106,255</u>	<u>\$ 89,13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u>10,135</u>	<u>4,41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16,390</u>	<u>\$ 93,55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含待登記股本）	58,557	57,07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2,233	5,647
員工認股權	188	324
員工分紅	243	12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1,221</u>	<u>63,17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為吸引及留住公司發展所需之重要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於 99 年 5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該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屆滿後，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認股權人除被撤銷其全部或部分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依下列時程行使其認股權利：

- (一)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就被授予本員工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五十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 (二)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3 年後，可就被授予本員工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百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認股權行使價格以不低於發行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成交價格之 55%，且不低於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認股價格。實際定價授權董事會視日後股票市價決定之。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 99 年 5 月 8 日發行並授予本公司員工及投資持股比率超過 50% 符合一定條件之子公司員工。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選 擇 權 單 位	103年度	102年度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376.5 \$ 17.93	750 \$ 18.80
本期執行	(62.0) 16.97	(373.5) 17.93
期末流通在外	<u>314.5</u>	<u>376.5</u>
期末可行使	<u>314.5</u>	<u>376.5</u>

於 103 及 102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40.11 元及 40.71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16.30-\$17.10	\$ 17.10 - \$18.1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0.34 年	1.34 年

本公司於 99 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既得期間（2 年）	既得期間（3 年）
給與日股價	\$ 32.87	\$ 32.87
行使價格	20.21	20.21
預期波動率	49.81%	48.31%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	4 年
預期股利率	0%	0%
無風險利率	0.87%	0.95%

本公司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係屬酬勞性質，以公允價值法作為會計處理，102 年度本公司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905 仟元。另本公司給予子公司之認股權，本公司所認列之酬勞成本於 102 年度為 77 仟元。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之認股權人於 102 年度以每股平均認購價格 17.93 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374 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3,495 仟元、待登記股本 240 仟元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2,962 仟元，並將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6,556 仟元。

另於 103 年度以每股平均認購價格 16.97 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62 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520 仟元、待登記股本 100 仟元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433 仟元，並將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088 仟元。

二七、處分投資子公司－喪失控制

本公司於 102 年 7 月間以每股 8.468 元處分子公司雷特捷公司全數持股 900 仟股，共計處分價款 7,621 仟元，致本公司對該公司喪失控制。

本公司之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於 102 年 9 月間處分博輝生技公司 2,500 仟股，致本公司對該公司喪失控制。

有關處分雷特捷公司及博輝生技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十。

二八、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102 年度

- (一) 本公司於 102 年 4 月間處分對敏成公司 0.67%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70.75% 下降為 70.08%。
- (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於 102 年 6 月間取得孫公司永漾公司 30% 之持股，致智能醫學公司對孫公司永漾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70% 增加至 100%。
- (三) 本公司於 102 年 9 月間取得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 28.74% 之持股，致本公司對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71.26% 增加至 100%。

103 年度

- (一) 本公司於 103 年間因子公司敏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及處分對敏成公司之部分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70.08% 下降為 59.73%。
- (二) 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間非按持股比例參與亞太健康公司之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由 100.00% 下降為 94.22%。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請參閱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一。

二九、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一)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及 102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支付現金數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103,442	\$ 28,96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3,890)	9,804
支付現金數	<u>\$ 79,552</u>	<u>\$ 38,772</u>
無形資產增加	\$ 237	\$ 1,538
其他應付款減少	-	44
支付現金數	<u>\$ 237</u>	<u>\$ 1,582</u>

(二)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及 102 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現金數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價款	\$ 5,447	\$ 31,727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8,131	(12,061)
長期應收款項減少	-	1,071
取得現金數	<u>\$ 13,578</u>	<u>\$ 20,737</u>

(三) 本公司於 102 年度處分子公司雷特捷公司全數權益之取得現金數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投資價款	\$ -	\$ 7,621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000	(3,621)
取得現金數	<u>\$ 2,000</u>	<u>\$ 4,000</u>

(四) 本公司 103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設備存貨金額為 2,726 仟元。

(五) 合併公司因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股權投資於 102 年度取得現金數如下：

	102年度
處分投資價款	\$ -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少	15,484
取得現金數	<u>\$ 15,484</u>

(六)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公司債帳面價值分別為 8,551 仟元及 15,963 仟元（參閱附註二十）。

三十、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建物及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9 年。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4,254 仟元及 2,180 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22,465	\$ 13,076
1~5 年	47,423	4,302
超過 5 年	6,190	-
	<u>\$ 76,078</u>	<u>\$ 17,378</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醫療儀器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3 至 5 年。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38,039	\$ 30,001
1~5 年	52,512	24,927
	<u>\$ 90,551</u>	<u>\$ 54,928</u>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可轉換公司債	\$ 480,973	\$ 486,540	\$ 477,313	\$ 483,565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係提供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0,051	\$ -	\$ -	\$ 40,0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3,800
	\$	-	\$	-
	\$	-	\$	3,800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12
	\$	-	\$	-
	\$	12	\$	-
	\$	-	\$	-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0,062	\$	-
	\$	-	\$	-
	\$	-	\$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4,200
	\$	-	\$	-
	\$	-	\$	-
	\$	-	\$	-
	\$	-	\$	-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及賣回權等金融資產及負債組成要素之公允價值決定係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計算決定之。

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假設該公司債將於 104 年 5 月 30 日贖回，利率 1.7246% 係取公債殖利率曲線以差補法方式求得無風險利率，並加計信用風險溢酬估算。

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假設該公司債將於 105 年 8 月 2 日贖回，利率 1.9325% 係取公債殖利率曲線以差補法方式求得無風險利率，並加計信用風險溢酬估算。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 12
放款及應收款（註1）	975,518	1,090,8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36,704	99,215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800	4,200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918,004	897,39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及長期應收租賃款及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及長期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應付款項、應付公司債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敏感度分析則可評估利率於1年中合理可能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利率敏感度分析內容分別列示如下：

(1)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42,439	\$490,90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685 仟元，主係因本公司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所產生利率風險之暴險。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衍生之負債組成要素（贖回權及賣回權）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等金融工具將受本公司權益價格變動而導致其公允價值產生變動。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本公司權益價格下跌／上漲 7%，103 年度稅前利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減少 2,250 仟元／增加 1,50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

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兩大客戶，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8% 及 77%。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 694,965 仟元及 689,904 仟元。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短期銀行融資額度		
— 已動用金額（含 已開立未使用之 信用狀金額）	\$ 25,035	\$ 30,096
— 未動用金額	<u>694,965</u>	<u>689,904</u>
	<u>\$720,000</u>	<u>\$720,000</u>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 權 平 均 有效利率(%)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6 個 月	7 個 月 至 1 年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110,846	\$ 324,312	\$ 1,873
固定利率工具	2.630%-3.030%	1,479	-	479,494
		<u>\$ 112,325</u>	<u>\$ 324,312</u>	<u>\$ 481,367</u>

三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類別

關 係 人 名 稱	關 係 人 類 別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盛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龍潭敏盛醫院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大園敏盛醫院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大園敏盛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大園敏盛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怡仁綜合醫院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怡德養護中心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怡德養護中心承辦 桃園縣私立蘆竹長期照護中心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中敏護理之家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中敏護理之家附設居家護理所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敏盛綜合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龍潭敏盛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元慶醫事檢驗所	其他(實質關係人)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員工診所	其他(實質關係人)
博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
盛立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
騰旺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
楊 敏 盛	其他(實質關係人)
楊 怡 真	其他(實質關係人)
蕭中正醫院	其他(實質關係人)
蕭中正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	其他(實質關係人)
祝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實質關係人)
敏成公司	子公司
亞太健康公司	子公司
瑪科隆公司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關 係 人 類 別
智能醫學公司	子公司
中原醫管公司	子公司
盛弘香港公司	子公司
捷邦公司	子公司
永漾公司	子公司（已於102年7月間與智能醫學公司合併）
楊 弘 仁	管理階層
十陸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102年10月以前為實質關係人）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對本公司普通股之持股比率分別為40.41%及40.72%。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二) 營業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銷 貨	收 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466,623	\$473,168
關聯企業	119,992	34,398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90,810	89,372
其他（實質關係人）	13,489	91,302
子 公 司	34,826	38,532
兄弟公司	336	86
	<u>\$726,076</u>	<u>\$726,858</u>

1.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以進貨成本加5%以上計價。
2.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售藥品及醫材等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120天~180天收款。
3. 有關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金額達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請參閱附註三七之附表三。

關 係 人 類 別	租 賃	收 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 40,342	\$ 48,590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4,968	5,103
其他（實質關係人）	907	970
子 公 司	253	-
	<u>\$ 46,470</u>	<u>\$ 54,663</u>

上列租金係雙方協議後訂定租約，收款期間為 30 天～150 天。

關 係 人 類 別	勞 務	收 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255,802	\$222,503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30,981	8,801
其他（實質關係人）	-	224
	<u>\$286,783</u>	<u>\$231,528</u>

勞務收入係雙方協議後訂定契約，收款政策為月結 60 天～150 天。

關 係 人 類 別	進 貨	淨 額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 25,050	\$ 22,159
其他（實質關係人）	125	-
	<u>\$ 25,175</u>	<u>\$ 22,159</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付款期限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付款期間約為 30 天～120 天。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304,510	\$315,072
關聯企業	35,641	46,485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54,944	46,044
子 公 司	27,395	13,568
其他（實質關係人）	4,518	2,496
兄弟公司	110	13
減：備抵呆帳	(2,000)	(3,748)
	<u>\$425,118</u>	<u>\$419,930</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實質關係人）	\$ 5,054	\$ 2,041
子 公 司	219	281
減：備抵呆帳	(5,000)	-
	<u>\$ 273</u>	<u>\$ 2,322</u>

有關本公司與關係人應收款項達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請參閱附註三七之附表四。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8,751	\$ 11,406
其他（實質關係人）	1,143	1,143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330	-
兄弟公司	-	35
	<u>\$ 10,224</u>	<u>\$ 12,584</u>

(五)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03年度 102年度
母 公 司	\$ 1,030 \$ -
子 公 司	- 4,940
	<u>\$ 1,030</u> <u>\$ 4,940</u>

(六)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處分價款／應收租賃款現值		處分（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 4,154	\$ 17,300	\$ 508	\$ 965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235	1,501	21	190
子 公 司	24	-	14	-
	<u>\$ 4,413</u>	<u>\$ 18,801</u>	<u>\$ 543</u>	<u>\$ 1,155</u>

(七) 取得金融資產

102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 列 項 目	交易股數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母 公 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4 仟股	亞太健康公司股票	<u>\$ 11,932</u>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 8,389	\$ -
兄弟公司	1,845	2,180
其他（實質關係人）	400	6,000
	<u>\$ 10,634</u>	<u>\$ 8,180</u>

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投資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實質關係人）	<u>\$ 10,000</u>	<u>\$ -</u>

其他收入－租金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 1,235	\$ 1,530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u>1,257</u>	<u>-</u>
	<u>\$ 2,492</u>	<u>\$ 1,530</u>

勞務成本及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兄弟公司	\$ 13,705	\$ 11,780
其他（實質關係人）	2,400	600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1,308	763
子 公 司	<u>425</u>	<u>500</u>
	<u>\$ 17,838</u>	<u>\$ 13,643</u>

1. 103 年 12 月 31 日對敏盛醫療體系之存出保證金，主係為保障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經營管理之各項權利能順利進行並保障其營運之合理績效，故於簽訂經營管理合約時提供關係人營運保證金共計 8,000 仟元。另 102 年 12 月 31 對實質關係人元慶檢驗所之存出保證金係本公司與元慶檢驗所訂定經營管理醫事檢驗業務，由本公司提供 6,000 仟元作為相關檢驗業務之週轉金。
2. 對實質關係人楊敏盛之預付投資款 10,000 仟元係本公司預計向楊敏盛取得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股權，於簽訂買賣預約書時預付價金 10,000 仟元，並約定其股份買賣總價款以 103 年 12 月 31 日該公司之結算資產狀況為依據。
3. 租金收入係出租辦公室與各關係人，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訂定，按月收取。
4. 租金支出係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租金依一般市場行情訂定，按月支付。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094	\$ 12,834
退職福利	473	527
股份基礎給付	-	410
	<u>\$ 14,567</u>	<u>\$ 13,77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一) 本公司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因購買商品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為新台幣 25,035 仟元。

(二) 本公司於 101 年 9 月間與國立台灣大學嚴慶齡工業發展基金會合設工業研究中心簽訂委託研究合約書，執行研發醫療情報分析及風險管理之計畫，合約期間為 101 年 9 月 1 日至 104 年 8 月 31 日，該計畫之經費共計 15,000 仟元（含稅），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支付 10,000 仟元，尚有 5,000 仟元未支付。

(三)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2,928</u>	<u>\$ 9,299</u>

三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截至買回庫藏股期間屆滿日 104 年 2 月 21 日，以每股平均買回金額 38.36 元買回本公司股份共計 1,490 仟股，共計買回金額為 57,197 仟元，佔本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比例為 2.53%。

三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2		29.00 (美元：新台幣)	\$		5,000	
人 民 幣		11,625		5.059 (人民幣：新台幣)			58,815	
							<u>\$ 63,815</u>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2		29.00 (美元：新台幣)	\$		5,000	
人 民 幣		3,201		4.912 (人民幣：新台幣)			15,727	
							<u>\$ 20,727</u>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2)	期末餘額 (註2)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帳	抵備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註3)	資金總額 (註3)	與金額備註
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50,000	\$ 50,000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無	\$ -	\$117,586	\$235,173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董事會核准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 3：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1,175,865 仟元 X 20%=235,173 仟元）為限，對單一對象之貸款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1,175,865 仟元 X 10%=117,586 仟元）為限。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附表二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 有 價 證 券 關 係 人 之 發 行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64	\$ 30,047	-	\$ 30,047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71	<u>10,004</u> <u>\$ 40,051</u>	-	10,004	
	股票 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46	\$ 57,153	8.79	-	註 2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5	5,000	3.22	-	註 2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50	9,500	19.00	-	註 2
				2,500	<u>25,000</u>	2.86	-	註 2
					<u>\$ 96,653</u>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註 3：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餘	佔總應收、應付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信期	價授		額	比率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銷貨收入	\$ 466,623	35%	月結 18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80,582	58%		
			租賃收入	40,342	3%	月結 30 天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22,139	5%		
			勞務收入	255,802	19%	月結 150 天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789	-		
			銷貨收入	119,992	9%	月結 12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641	7%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十陸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金額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註)	提呆帳	抵備金額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80,582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22,139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789	2.46	\$ -	-	-	\$ 77,613	\$ -	2,000

註：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款金額係截至 104 年 3 月 2 日計算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本	始 期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持 有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損) 益	備 註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內定里合圳北路2段545號	不織布製造加工及醫療器材之銷售	\$ 148,977		\$ 173,751	9,840	59.73	\$ 186,239	\$ 33,565	\$ 18,297	子公司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168號19樓	醫療院所管理顧問服務	241,008		201,008	16,300	94.22	250,270	35,851	34,910	子公司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西區忠明南路303號24樓之2	藥品批發及買賣	68,250		68,250	3,870	60.00	41,276	(11,196)	(7,266)	子公司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	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0號新港中心第一座5字樓511室	投資管理業	44,831		17,832	1,500	100.00	43,512	(1,548)	(1,548)	子公司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168號19樓	影像醫學判讀服務及健康管理顧問業	46,778		46,778	3,833	85.43	23,104	1,343	1,148	子公司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168號19樓	管理顧問業	11,389		11,389	1,000	100.00	8,862	(107)	(107)	子公司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5段1之6號10樓	生物技術服務業	50,000		25,000	5,000	25.00	48,555	(875)	(219)	關聯企業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出 收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捐 投 資 損 益 (註 5)	期 末 投 資 金 額	截至本期末 已 匯 回 之 備 投 資 收 益	註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	紡織業	\$ 17,737 (USD 600)	(1) (註 2)	\$ 17,737	\$ 17,737	\$ -	\$ -	(\$ 1,222)	100%	1,268	\$ 15,303	\$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11,885 (USD 400)	(2) (註 3)	11,885	11,885	-	-	2,183	100%	2,183	12,612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怡仁(北京)醫 藥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4,824 (USD 160)	(2) (註 4)	-	4,824	4,824	-	(3,598)	100%	(3,598)	1,084	-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6)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34,446 (USD 1,160)	\$ 705,519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係本公司原經由子公司敏成公司轉投資設立，於 101 年 8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灣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之營業執照，並於 101 年 9 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10036619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嗣於 103 年 3 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300054310 號函核准實行由本公司子公司敏成公司以 16,609 仟元受讓該被投資公司之全數股權而轉由本公司直接投資該被投資公司。上開股權交易案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備查在案。

註 3：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設立，於 102 年 3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灣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並於 102 年 4 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20013342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4：敏盛怡仁(北京)醫藥投資顧問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設立，於 103 年 1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灣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嗣於 103 年 5 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30010410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5：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6：係以本公司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業主權益計算。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648,830	1,644,018	(4,812)	(0.2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029	126,940	29,911	30.8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4,645	59,286	(65,359)	(52.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4,025	284,395	70,370	32.88%
無形資產	126,004	114,657	(11,347)	(9.01%)
其他資產	100,533	469,878	369,345	367.39%
資產總額	2,311,066	2,699,174	388,108	16.79%
流動負債	643,328	1,216,481	573,153	89.09%
非流動負債	486,588	156,711	(329,877)	(67.79%)
負債總額	1,129,916	1,373,192	243,276	21.5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82,445	1,175,865	93,420	8.63%
股本	555,893	588,334	32,441	5.84%
資本公積	424,683	434,523	9,840	2.32%
保留盈餘	100,955	150,147	49,192	48.73%
其他權益	914	3,736	2,822	308.75%
非控制權益	98,705	150,117	51,412	52.09%
庫藏股票	0	(875)	(875)	0%
權益總額	1,181,150	1,325,982	144,832	12.26%

兩期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者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係103年取得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和瑞(股)公司之股權及參與盛康醫藥(股)公司現金增資所致。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少：主要係子公司亞太於104年1月間處分十陸全數股權，故於103年12月31日將截至該日之投資帳面價值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係103年購置出租用醫療儀器設備所致。
4. 其他資產增加：差異原因分述如下：
 - (1) 子公司亞太於104年1月間處分十陸全數股權，故於103年12月31日將截至該日之投資帳面價值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2) 子公司亞太於103年10月間取得位於大園之醫療大樓，並出租予他人使用，故依

性質認定為投資性不動產。

5. 流動負債增加及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本公司將一年內到期或得執行賣回權部份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列至流動負債所致。
6. 負債總額增加：係 103 年子公司亞太購置投資性不動產增加借款所致。
7. 保留盈餘增加：係 103 年本公司營運狀況良好，本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8. 非控制權益增加：係因子公司敏成執行員工認股權及本公司處分敏成公司部份持股，同時非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亞太之現金增資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864,918	1,968,746	103,828	5.57%
營業毛利	338,068	377,801	39,733	11.75%
營業損益	102,819	132,176	29,357	28.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814	15,820	2,006	14.52%
稅前淨利	116,633	147,996	31,363	26.8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4,165	113,121	18,956	20.1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94,165	113,121	18,956	20.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96	1,941	(655)	(25.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6,761	115,062	18,301	18.91%
每股盈餘	1.56	1.81	0.25	16.03%
增減變動分析：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者 營業損益、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本期淨利(損)增加：係因 103 年合併公司營業收入成長同時營業費用有效控制致獲利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 104 年度銷售預測係依據市場需求與產業發展趨勢等因素做預估。此外本公司將持續開發新市場，不斷提昇服務品質，滿足客戶及與供應商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18.16	9.04	(83.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3.57	37.38	(25.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4.60	4.70	2.93%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係因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後，債券持有人可賣回，故應付公司債轉列為流動負債。本公司將由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來支應償還，故無還款來源疑慮。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係因購置不動產所致。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 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681,523	120,206	(201,112)	600,617	不適用	不適用
(1)未來一年度現金量變動情形分析：					
①營業活動：預估 104 年度獲利狀況仍穩定成長，呈現淨現金流入。					
②投資活動：本公司將配合業務發展，有購置設備、轉投資股權等資本支出致產生現金流出。					
③融資活動：本公司本年度將因分派現金股利致產生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資本支出中購置土地及建物成本為 189,310 仟元，主要係為使經營管理之醫療院所能有長期穩定之醫療大樓使用，及順利發展血液透析專科經營業務所購置。
- 為承攬檢驗業務而購置檢驗儀器等相關醫療設備之資本支出金額為 51,107 仟元，除拓展業務外，亦可創造營收及增加利潤。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業務及營運上需求
2.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持股比率	認列被投資公司最近年度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中原醫管(股)公司	100	(107)	仍在業務拓展階段	持續拓展業務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	85.43	1,148	業務情況良好	無
敏成(股)公司	59.73	18,297	銷售情況良好	無
瑪科隆(股)公司	60	(7,266)	上游廠商供貨調節因素	另行開發供應商並積極開拓上游供給
亞太健康(股)公司	94.22	34,910	業務穩定	無
博輝生物科技(股)公司	25	(219)	101 年 8 月成立，正在進行研發階段	持續配合進度規則開發
盛弘醫藥(香港)公司	100	(1,548)	102 年 10 月成立，已在進行業務拓展	積極開發業務

註 1：最近年度投資報酬僅表達本公司單家之投資損益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

(一) 風險因素：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 年度	
	金額	佔稅前淨利比率 (%)
利息收入	2,570	1.74
利息費用	16,168	10.9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1)利率：

A.對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於 103 年度之利息收入為 2,570 仟元，佔年度稅前淨利之比率分別為 1.74%，利率波動對整體獲利影響不大。

本公司於 103 年度之利息費用為 16,168 仟元，佔年度稅前淨利之比率分別為 10.92%，利率波動對整體獲利影響不大。

B.本公司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本公司資金需求來源亦多以考量採資本市場籌資，以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本公司定期追蹤金融市場資訊，且除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外，並將隨時掌握利率變化，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以取得較優惠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所造成的之風險。

(2)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經營型態主係內銷型產業，進貨及銷貨大多以新台幣交易為主，故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3)通貨膨脹影響：

本公司產品並非民生基本消費用品，對通貨膨脹之敏感度上無立即感受之壓力，惟本公司仍會密切注意經濟情事之發展，以作妥善之反應。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資金貸與他人業已依照規定程序辦理。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所屬產業為醫療後勤服務，主要重心為業務及通路之擴展，並非屬於研發計畫為導向之公司。本公司係著重於專業人才培育以及營運模式創新，並投入相關費用。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政策均依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必要時諮詢相關專家意見，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提供整合性醫療後勤管理等服務，擁有良好的企業形象及公司信譽。自設立起即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截至目前為止，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若未來遇有影響企業形象之事件時，本公司一級主管所組成的危機處理小組將隨時開會，以因應突發的危機。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並無併購之計劃。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並無擴充廠房之計劃。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狀況說明：

為預防進貨集中的風險，本公司同時與數家供應商維持穩定且具有市場應變性的供貨協議，除了可確保供貨來源之品質與數量無虞之外，更可加強供應鏈的完整度與競爭力。

(2) 銷貨狀況說明：

本公司為避免銷貨集中在主要客戶的風險，除了現有緊密合作之穩定基礎客戶之外，未來將憑藉優質產品持續開發客源，擴大銷售通路範圍，以維持穩定之銷貨對象。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經營階層專注公司經營，輔以董監事之協助及支持，並無經營權改變對公司可能產生的風險存在。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

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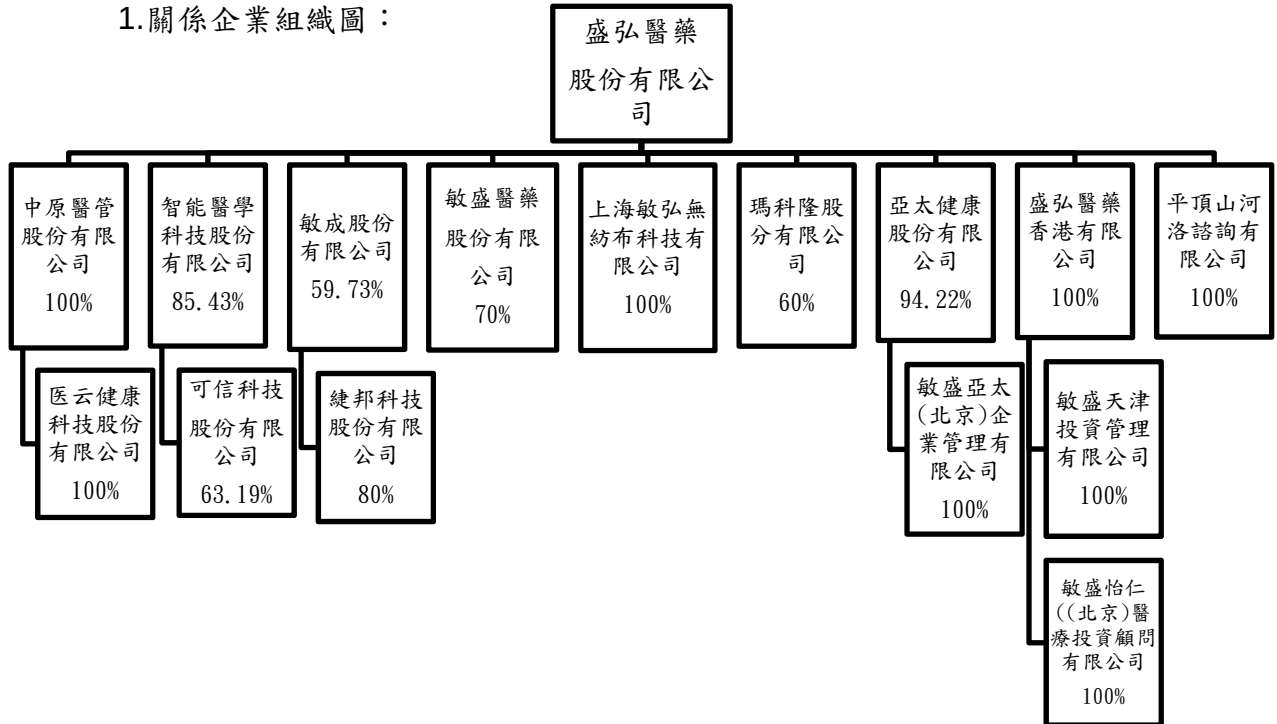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4.04.30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94.07.12	桃園縣桃園市經國路168號19樓	1,000萬	管理顧問業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05.21	桃園縣桃園市經國路168號19樓	4,486萬	慢性病與長期照護之服務提供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79.08.06	桃園市中壢區內定里合圳北路2段545號	16,474萬	不織布製造加工業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80.06.10	臺中市西區昇平里忠明南路303號24樓之2	6,450萬	醫療器材批發業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97.08.01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168號19樓	12,300萬	管理顧問業
捷邦科技(股)公司	100.1.12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168號19樓	1,075萬	醫療衛材買賣及經營心導管室業務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104.2.5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071號13樓之8	3,000萬	醫藥零售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	101.4	上海市黃埔區中山南路969號501室	1773萬	紡織業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可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10.18	臺中市西區忠明南路 303 號 18 樓之 1	633 萬	資訊軟體服務業
医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10.5	桃園縣桃園市經國路 168 號 19 樓	10 萬	資訊軟體服務業
盛弘醫藥(香港)公司	101.10.25	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30 號新港中心第一座 5 字樓 511 室	4483 萬	投資控股業務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02.3.5	天津市武清區河西務鎮京津公路(西側)12 號	1188 萬	投資管理業務
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	93.12.13	評定山是新城區新城銘座 222 室	1,559 萬	投資管理業務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103.1.26	北京市朝陽區南磨房路 37 號 1701-1703 室(華騰北塘集中辦公區 17899 號)	482 萬	投資管理業務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103.9.17	北京市朝陽區錦芳路 1 號院 7 號樓 5 層 506	512 萬	投資管理業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醫藥採購、設備租賃、管理顧問、不織布製造加工。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4.04.3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中原醫管(股)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文	1,0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志	1,0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明訓	1,000,000	100%
	監察人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玉芳	0	0%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3,832,762	85.43%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3,832,762	85.43%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文	3,832,762	85.43%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炯琅	3,832,762	85.43%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堯弘	3,832,762	85.43%
	監察人	魏資文	0	0%
敏成(股)公司	總經理	王堯弘	0	0%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9,840,256	59.73%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9,840,256	59.73%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長榮	9,840,256	59.73%
		古思明	0	0%

		獨立董事：蕭乃彰	0	0%
		獨立董事：孫智麗	0	0%
		獨立董事：黃恒獎	0	0%
	監察人	任立中	0	0%
		楊俊仁	201,530	1.22%
		盧秋玲	0	0%
	總經理	楊弘仁	0	0%
亞太健康(股)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長榮	12,3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楊全	12,3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宗熙	12,3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文	12,3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炯琅	12,3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獻章	12,3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先河	12,3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威傑	12,3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仁熙	12,300,000	100%
	監察人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敏盛	12,300,000	100%
瑪科隆(股)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3,870,000	6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3,870,000	6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魏資文	3,870,000	60%
		譚元凱	0	0%
		蕭煥耀	460,000	7.13%
	監察人	劉慶文	0	0%
	總經理	陳蓬萱	0	0%
健邦科技(股)公司	董事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文	860,000	80%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文仁	860,000	80%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長榮	860,000	80%
	監察人	李鴻益	0	0%
可信科技(股)公司	董事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400,000	63.19%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堯弘	400,000	63.19%
		孫培然	60,000	9.48%
	監察人	李鴻益	400,000	63.19%
医云健康科技(股)公司	董事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10,000	100%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堯弘	10,000	100%
	監察人	李鴻益	10,000	100%
盛弘醫藥(香港)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1,500,000	100%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 限公司	無	無	無	100%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 限公司	無	無	無	100%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100%
--------------------	---	---	---	------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164,741	360,903	88,625	272,278	379,108	28,983	33,565	2.04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8,172	10	8,162	0	-796	-807	-0.81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	44,862	29,806	2,761	27,045	15,792	1,199	1,397	0.31
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50	5,734	16,374	-10,639	3,940	196	106	0.10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64,500	165,483	101,834	63,649	215,717	-13,144	-11,586	-1.80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173,000	494,285	258,905	235,380	64,551	30,455	35,992	2.47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 公司	17,737	15,685	0	15,685	60	-1,388	-1,222	0
可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30	92	820	-728	0	-87	-31	-0.05
医云健康科技(股)公司	100	16	0	16	0	-23	-23	-2.29
盛弘醫藥(香港)公司	44,831	45,311	0	43,511	0	-83	-1,548	0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公司	11,885	20,936	8,324	12,612	9,314	2,121	2,183	0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 顧問有限公司	4,792	7,117	6,033	1,084	5,654	-3,829	-3,860	0

註：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以本表日期當日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2)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覆核報告：請參閱第 105~208 頁。

(3)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持續追蹤之上櫃承諾事項

1. 本公司承諾於必要時委託指定之會計師或機構進行外部專業檢查，並將檢查結果提

交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且由本公司負擔相關費用。

2. 本公司承諾與敏盛體系醫院之藥品買賣及健檢業務訂價及合作模式等政策調整時，須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獨立董事須出席表示意見以及函報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備查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重大訊息。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弘仁

